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 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金额:	10亿元
发行期限:	5年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评级结果:	AAA, 展望: 稳定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自愿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人，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查阅方式详见“第十六章备查文件”。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1
重要提示	6
第一章 释 义	10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2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12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2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1
一、主要发行条款	21
二、发行安排	22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4
一、本期募集资金用途	24
二、本次发行绿色项目的情况说明	24
三、绿色债务融资工具认定	26
（一）判断依据	26
（二）募集资金投向评估	26
（三）募投项目环境影响评估	28
（四）认证结论	31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31
五、发行人承诺及声明	32
六、偿债保障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	32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一、基本情况	35
二、历史沿革	35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6
四、独立性情况	37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8
六、组织结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46
七、人员基本情况	63
八、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68
九、在建工程及拟建项目	89
十、未来发展规划	91
十一、所在行业状况	91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100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100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15
三、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2
四、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141
五、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42

六、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142
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43
八、发行人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47
九、重大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大事项	150
十、受限资产情况	151
十一、金融衍生产品投资情况	151
十二、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152
十三、海外投资情况	152
十四、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53
十五、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153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54
一、银行授信情况	154
二、债务违约记录	155
三、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155
第八章 信用增进安排	174
第九章 税项	175
一、增值税	175
二、所得税	175
三、印花税	175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177
一、置换	177
二、同意征集机制	177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181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181
二、信息披露安排	182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185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185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185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185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188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189
六、其他	191
第十三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192
第十四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93
一、违约事件	193
二、违约责任	193
三、发行人义务	193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194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194
六、处置措施	194
七、不可抗力	195
八、争议解决机制	195
九、弃权	196

第十五章 发行有关机构	197
一、发行人	197
二、牵头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197
三、联席主承销商	197
四、存续期管理机构	197
五、信用评级机构	198
六、绿色评估机构	198
七、审计机构	198
八、发行人律师	199
九、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200
十、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200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201
一、备查文件	201
二、查询地址	201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203

重要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核心风险提示

（一）负债规模上升较快的风险

从负债规模来看，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9,459,346.32万元、9,319,827.99万元、9,917,580.98万元和9,936,529.34万元，负债规模呈波动上升趋势。主要是随着近年来公司的生产规模扩大及在建项目投入，长期借款的快速增加所致。负债的波动也为发行人到期债务偿还能力形成压力，具有一定的偿还风险。

（二）经营性现金流波动风险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921,138.19万元、986,574.21万元、1,049,238.28万元和117,320.38万元。近年来公司由于部分有色金属价格上涨，经营规模扩大，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增长趋势。如果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时，现金流入时间与流出时间错配得不到及时有效控制，将会增加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风险。

二、情形提示

发行人近一年不涉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文件表格体系（2020版）》中MQ.4表（重大资产重组）及MQ.8表（股权委托管理）的情形。近一年涉及MQ.7表（重要事项）事项及其他重要情形如下：

（一）根据陕西省国资委2024年6月14日下发的《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任公正等任免职的通知》（文号：陕国资产〔2024〕19号）的内容，省国资委研究：聘任任公正、成生权、李智学、张培林为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严广劳、施尧夫、张锋、章贵金不再担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2024年7月26日，因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申占鑫先生职位调整，不再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现由赵普涛先生担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发行人依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陕国资资本发【2019】369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三家企业作价出资土地资产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陕国资资本发【2020】48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权属4家企业划拨地作价出资处置增值收益转增国家资本金的批复》(陕国资发【2022】48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陕国资发【2025】35号)等内容增加国家资本金,增资后,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85141.1095万元。发行人已于2025年9月22日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手续。

(三) 由于发行人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到期,经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友好协商,发行人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发行人主审会计师事务所。发行人已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2024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5)3408号)。

(四) 根据《中共中央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关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的职责划入审计署,相应对派出审计监督力量进行整合优化,构建统一高效审计监督体系。不再设立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的相关规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关于“.....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职责划入审计署,不再保留监督一局(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公室),不再设立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和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规定、《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关于“.....稳妥有序、积极高效的做好国有企业监事会和监事取消工作.....2025年底前撤销内设监事会和监事,内设监事会和监事职责统筹整合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并同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工作。”的相关规定,发行人修订公司章程,撤销内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

使相关职权。根据陕西省国资委 2025 年 7 月 16 日批复的《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批复》（文号：陕国资产任[2025]47 号）的内容，省国资委批准发行人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备案以及监事变动备案。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提议召开情形发生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特别议案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置换、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置换机制】存续期内，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后，将减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规模，对于未参与置换或未全部置换的持有人，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同意征集机制】本募集说明书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三)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如约定同意征集机制的，亦可选择适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同意征集机制”实施重组。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以其他方式偿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需注销本期债项的，可就启动注销流程的决议提交持有人会议表决，该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通过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四、募集资金用途提示

本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途专项用于节能环保、污染防治、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等绿色项目。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本企业/企业/集团公司/ 陕有色/陕西有色 集团	指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 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指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范文件，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而制作，并在发行文件中披露的说明文件，即《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 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簿记管理人	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间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承销协议	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明确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之间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过程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
承销团	指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而与承销商组成的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方按照“承销协议”约定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价格将本方包销额度内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上清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 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 心	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注册金额	指经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金额，该金额在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确定

注册有效期	指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核定的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有效期
工作日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近三年	指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近三年末	指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
近一期/一期	指 2026 年 1-3 月
近一期末/一期末	指 2026 年 3 月末
元、万元、亿元	如无特别说明，均指人民币
陕西省国资委	指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钼集团	指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宝钛集团	指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汉中锌业	指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锌业	指陕西锌业有限公司
LME	指伦敦金属期货交易所
伦铅	指伦敦金属期货交易所期铅价格
吨度	指一般用作表示矿产品价格的计量单位，即 1 吨的产品中含有 1%的指定成分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担保,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一) 利率风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利率水平是根据当前市场的利率水平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用评级确定的。受国民经济形势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利率的波动将给投资者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流动性风险

发行人具有良好信誉和信用记录,但由于债务融资工具是债券市场交易的品种,主要取决于市场上投资人对于该债券的价值需求与风险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有活跃的交易,投资者可能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方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变现,从而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 偿付风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担保。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期内,如政策、法规或行业、市场等不可控因素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负面影响,进而造成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将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按时足额支付。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 财务风险

1、未来投资规划较大的风险

公司的发展战略充分立足于自身经营特色,专注于有色金属资源开发及冶炼、加工业务。在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但年度资本支出压力尚可。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737,123.99万元、760,864.78万元、907,412.52万元和1,008,217.6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8.91%、9.33%、10.83%和11.99%,存在一

定的未来投资规划较大风险。

2、存货跌价风险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1,874,910.83万元、1,883,730.55万元、1,732,681.41万元和1,832,234.7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1.07%、31.08%、26.49%和27.53%，比重相对较高。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等，其中以库存商品为主。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账面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多、单价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年度损益。考虑到近年来有色金属如钼矿、钛产品、铅锌和铝等产品价格波动较大，公司存在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3、经营业绩对钼、钛产业的依赖程度较大风险

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对钼和钛产业有比较大的依赖程度，其中钼产业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金钼集团经营，钛产业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宝钛集团经营。金钼集团2024年及2025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74.73亿元、238.45亿元，净利润分别为43.58亿元、43.31亿元；宝钛集团2024年及2025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80.99亿元、189.87亿元，净利润分别为7.80亿元、4.38亿元；如未来钼和钛金属的价格和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将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造成影响。

4、应收款项坏账风险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640,079.22万元、703,048.58万元、725,597.50万元和798,162.25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0.61%、11.60%、11.09%、11.99%。其中，2025年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865,411.46万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139,813.96万元，占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16.16%。发行人虽然有着良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但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及近年有所提高的赊销比例将给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的回收带来一定的风险。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50,281.93万元、223,017.00万元、234,945.75万元和237,754.78万元。其中2025年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项余额合计804,590.16万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581,125.22万元，占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项余额的72.23%，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5、流动负债占比较高风险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公司的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5,556,137.03 万元、4,895,665.51 万元、5,116,811.81 万元和 5,306,159.61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58.74%、52.53%、51.59% 和 53.40%，流动负债的占比一直较高。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对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压力，具有一定的偿还风险。

6、负债规模上升较快的风险

从负债规模来看，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 9,459,346.32 万元、9,319,827.99 万元、9,917,580.98 万元和 9,936,529.34 万元，负债规模呈波动变化。主要是随着近年来公司的生产规模扩大及在建项目投入，长期借款的快速增加所致。负债的波动也为发行人到期债务偿还能力形成压力，具有一定的偿还风险。

7、经营性现金流波动风险

公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921,138.19 万元、986,574.21 万元、1,049,238.28 万元和 117,320.38 万元。近年来公司由于部分有色金属价格上涨，经营规模扩大，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增长趋势。如果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时，现金流入时间与流出时间错配得不到及时有效控制，将会增加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风险。

8、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毛利率分别为 9.35%、8.84%、10.53% 和 7.12%。毛利率波动主要是由于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引致，同时人工成本、辅料价格等的上涨也有一定影响。近来随着公司有色金属价格的提升、产品售价的调整，毛利率水平有所恢复。公司在业务拓展的同时注重成本、费用的管理控制，但是由于原材料价格、经营规模、产品结构等因素波动，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9、投资收益风险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29,752.30 万元、47,519.73 万元、37,890.30 万元和 850.44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是由参股公司的分红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构成，近年受整体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参股企业的经营情况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导致公司分红金额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理财产品余额 15 亿元，主要是下属企业购买的银行及信托理财产品，该部分理财资金全部来源于下属子公司的自有资金。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虽为保本型产品，但理财产品的到期收益仍存在一定波动性，给公司投资收益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同时，公司持有较多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能够贡献较为稳定的投资收益。

10、固定资产减值的风险

近年来，部分有色金属市场回暖、价格持续上涨，发行人拥有的有色金属矿公允价值发生较大波动。虽然发行人对于部分自身采购的有色金属矿进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补充计提，但是未来如果有色金属价格持续下降或发生重大波动，都有可能造成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价值发生减值，进而影响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11、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的关联交易全部为内部关联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经抵消。公司定价政策随市场价格波动不定期调整内部价格，但若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未能充分反映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有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12、发行人子公司存在借款违约的风险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逾期借款形成的主要原因为该贷款是在其建设期（1999 年至 2002 年）向人民银行镇安支行和北京鑫达金银开发中心借入的专项借款，目前因经营困难，无力偿还，但如果上述事项未妥善解决，将对发行人的市场形象产生不利影响。

13、信用减值损失的风险

2023 年至 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发行人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47,730.63 万元、-58,045.56 万元、-29,291.09 万元、-5,050.22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坏账准备金额较大。公司 202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703,048.58 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 139,033.26 万元。公司 202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23,017.00 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 589,349.82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较大的原因主要系部分应收款项对手方被清算，导致对应款项无法收回。发行人存在一定的信用减值损失风险。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的影响

发行人所从事的有色金属矿产品及冶炼与加工行业与世界经济及中国经济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消费目前主要应用于轻工、化学、医药、电子、汽车和建筑业等诸多领域，上述行业的发展水平、发展规模和增长速度等因素影响有色金属行业周期的变化，从而给公司业务的发展带来相应的影响。

2、产能过剩的风险

2022-2024年三年间，我国多晶硅产量高速增长，分别为143万吨、182万吨和132万吨，国内多晶硅市场已存在产能过剩风险。发行人下属的陕西有色天宏瑞科硅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年产18,000吨粒状多晶硅、500吨硅烷气体和1,000吨电子级多晶硅生产线，受到行业景气度波动影响，发行人多晶硅业务面临一定产能过剩的风险。

3、主要产品价格变动风险

发行人生产的有色金属主导产品为钼、钛、铅、锌、铝、钒、金、银相关产品，该等有色金属价格的变动是影响公司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2021年以来，受益于需求端的稳定增长，在供应端偏紧的情况下，钼价整体呈上行趋势。在全球经济复苏、流动性宽松及国内限产减产等因素影响下，铝价持续攀升，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有色金属价格受国内外因素影响价格变化较大，后期产品价格变动风险仍然存在。

4、市场竞争的风险

由于我国有色金属行业近几年的高速发展，且利润可观，国内外的大量资本涌入到有色金属行业，因此大大加剧了有色金属行业的竞争，如钼、铅锌和铝板块面临着国内外企业激烈的市场竞争。除了不断加剧的国内竞争以外，中国的有色金属企业所面临的最大的挑战将来自于那些具备先进的技术、优良的经营历史以及雄厚的资金和资源储备的国际矿业跨国公司。

5、铅锌冶炼业务盈利能力不强的风险

目前公司铅锌、铝等金属业务多集中在冶炼方面，主要原材料大部分需要外购，整体成本控制能力偏弱。2023年，在铅锌价格持续震荡的情况下，公司铅锌铝业务盈利能力不强。2020年公司以子公司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主体进行铅锌采选板块的整合，已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预计铅锌板块整合后将有所改善。

6、重要原材料供应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消耗的主要原材料是多种有色金属精矿，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近70%。原材料来自于包括公司自身的矿山、其他供应商及矿点。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与自身矿山的开采生产成本接近时，公司将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原材料，有效延长矿山的服务年限，保护公司的资源。若国内、国际市场原材料供应不足或价格大幅上涨，而此期间公司无法及时提高产品售价，这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7、因安全隐患和自然灾害引致的风险

公司作为有色金属矿采选冶一体的企业，工艺流程复杂，设备众多，在某些生产环

节包括采矿、冶炼时存在安全生产的威胁，另外，雷电等重大自然灾害也会引发安全事故。安全事故的主要影响表现为：矿山发生垮塌，造成人员伤亡；停电或设备故障造成局部设备停用，或整个生产系统瘫痪等。

8、电价波动的风险

公司受电价波动影响最大的是铝产业，由于电解铝用电成本占到其制造成本的40%，而目前国内1吨电解铝用电量大约在14,500度，电价每波动1分钱，吨铝制造成本变动145元，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实现煤-电-铝一体化，电价成本控制在0.2元/度左右。其他子公司电价成本仍无降低情况，受电价波动影响较大，有一定电价波动风险。

9、出口下降的风险

2021 年以来，国际环境变化对公司出口业务产生一定影响，导致公司钼精矿和钛产品出口数量和金额出现波动变化，给公司对外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10、理财产品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重大理财产品余额为15亿元，主要是下属企业购买的银行及信托理财产品，但由于目前宏观经济市场不确定性，未来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11、汇率风险

发行人子公司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是世界排名第三，亚洲最大的钼金属采、选、冶、加、科、工贸一体化联合企业，年产钼精矿约3.1万吨，处于中国钼行业之首，出口量占世界钼市场份额的10%左右，为陕西省重点出口创汇企业。发行人的钛材年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90%以上，是空客公司、波音公司、古德里奇公司等的长期定点供应商。目前人民币汇率存在一定波动趋势，可能引致发行人出口汇兑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成本和销售收入。

(三) 管理风险

1、公司主营业务管理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的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虽然发行人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作状况良好，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运作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进一步增加。因此，如果发行人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相应提高管理能力，可能造成因内部管理因素影响经营状况等问题，可能对发行人的持续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及相关产业的项目融资、投资和经营，收入来源主要来自于对下属子公司的投资收益，集团本部本身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集团本部在对子公司管理中可能存在因整合、并购、重组过程中出现个别企业治理结构不完善、组织架构不健全等问题，给企业造成资产损失，出现一定的管理风险。

2、海外投资管理及多元化投资风险

截至2025年3月末，公司海外投资项目仅为加拿大育空锌矿项目。该项目由金堆城西色（加拿大）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于2008年7月完成收购，主要内容是加拿大育空地地区建设日采选1,750吨矿石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由于受区域影响的限制及国内外政策的差异性，为公司海外投资管理加大了难度，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同时，发行人参股子公司较多，涉及农信社、信托、宾馆等多类型企业。虽然发行人对参股公司的参股金额较小，对发行人自身经营情况的影响较小，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多元化投资带来的管理风险。目前该项目处于停产状态，并已经启动破产清算程序。

3、突发事件引发的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集中在有色金属开采、冶炼和销售等环节。其中有色金属的开采和冶炼由于所在矿床、冶炼厂等所在位置、当期天气环境、人员安全操作等环节均较为容易发生安全事故。而且有色金属开采引起的环境问题也有可能导群体性事件。为此，发行人专门制定了严格的开采办法和操作规程。但是一旦企业爆发突发事件可能会导致企业无法正常生产经营。若突发事件危机公关处理不到位，突发事件将直接导致企业停产、爆发群体事件等情况发生，发行人面临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四）政策风险

1、出口退税调整的风险

国家对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法规，构成公司持续经营的外部法律环境。这些法律法规对公司的业务资格、产品定价、出口配额、出口退税、特定税项、资本投资等方面都有重要影响。如果国家相关行业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面临此种变化而引致的经营风险。

2、资源税征收的风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通过，自2020年9月1日起施行。2020年6月28日，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资源税有关问题

执行口径的公告》。若提高税额标准，有色金属企业将直接从利润端就受到了打压，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将进一步减弱。

3、环保政策风险

国家对有色金属冶炼行业有一系列环保要求。公司在有色金属特别是铅、锌的冶炼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废渣、粉尘、噪音等污染。这些污染经综合治理后已经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随着我国对环保要求的提高，环保的法规、标准会越来越严格，可能会导致公司环保费用的上升，增加公司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收益。

4、国家政策的影响与风险

近年来国家针对有色金属产业相继颁布了多项产业政策。“十五五”期间，有色金属行业用能结构大幅改善，电解铝使用可再生能源比例达到30%以上，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产业体系基本建立，确保2030年前有色金属行业实现碳达峰。未来发行人将继续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各主管部门发布的各相关政策，提升发行人的综合竞争力。国家产业政策未来可能进一步调整，这将会对公司的电解铝及多晶硅产品市场造成影响，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特有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拟将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铁矿采选工程项目，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情况、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情况。如果项目施工方未能如预期履行其合同约定义务，可能会直接影响项目工程质量及工期；如果在项目的管理中出现安全事故等问题，则有可能使项目实际投资超出项目的投资预算，影响项目按期竣工及投入运营，给发行人带来负面影响。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项目建设整体风险可控。

2、项目安全生产的风险

项目运营过程中存在众多不可预知的安全风险因素，包括运营系统和设备事故、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等，这些与项目安全生产相关的未知事项都有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负面影响。

3、项目合规性风险

由于矿山开采项目建设投资规模相对较大、技术较为复杂、涉及方面较多、受环境

影响较大，从项目规划到运营阶段都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若项目决策或建设管理程序不规范，则存在一定的项目合规性风险。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已取得相应主管部门的有效批复文件。发行人具有完善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且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因此项目合规性风险整体可控。

4、露天矿山边坡稳定安全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中岩体存在一定安全隐患，矿区山体构造发育、局部岩体质量较差，天然存在小范围滑坡地质隐患；露天开采需持续爆破作业，频繁震动会持续削弱边坡岩体与结构面强度，可能进一步诱发边坡滑移、滑坡灾害，中断生产并带来人员、设备方面的损毁损失。企业已开展局部边坡加固、护坡工程，已加强高陡露天边坡运维治理，边坡稳定管控贯穿矿山全开采周期，故整体风险可控。

第三章 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为实名记账式债券，其托管、兑付与交易须按照交易商协会有关自律规则及上海清算所、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协调。

一、主要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发行人全称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及本期债券存续期管理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待偿还债券融资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外，发行人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合计 165 亿元（其中待偿还本部中期票据合计 155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4〕DFI68 号
注册金额	-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RMB1,000,000,000.00 元）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5 年期
年度计息天数	闰年 366 天，非闰年 365 天
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即 100 元）
发行价格	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壹佰元
发行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组建承销团，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托管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采取实名制记账方式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票面利率	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公告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
发行日期	2026 年 7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9 日
起息日期	2026 年 7 月 10 日
缴款日	2026 年 7 月 10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 年 7 月 10 日
上市流通日	2026 年 7 月 13 日

付息日	自发行日起，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兑付日期	2031年7月1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述信用评级结果引用自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26 年度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61819M-01），本次引用已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书面确认。
担保情况及其他增进措施	无
登记和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即上海清算所）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即北金所）
适用法律	本期中期票据的所有法律条款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 2026 年 7 月 8 日 9:00 时至 2026 年 7 月 9 日 18:00 时，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3、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本机构承诺延长前会预先进行充分披露，延长时间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晚于 18:30。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 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6 年 7 月 10 日 12:00 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2: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账号：99010131150000016

大额支付系统号：310290000013

汇款用途：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承销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本期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四) 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 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 年 7 月 13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其上市流通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 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 10 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置换三个月内子公司绿色项目的前期资金投入。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明细如下：

图表4-1：募集资金用途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公司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本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用途
毕机沟矿区 1,100 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 550 万吨/年）	洋县钒钛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316,097.90	100,000.00	置换三个月内子公司绿色项目的前期资金投入

注：洋县钒钛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的二级子公司，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70%。

二、本次发行绿色项目的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

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 10 亿元将全部用于置换三个月内子公司绿色项目的前期资金投入，涉及的绿色项目及项目公司明细如下所示，绿色项目目前为试生产状态。

图表4-2：拟置换子公司绿色项目的前期资金投入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已投入资金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洋县钒钛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毕机沟矿区 1,100 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 550 万吨/年）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	100,000.00

注：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洋县钒钛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毕机沟矿区 1,100 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 550 万吨/年）项目暂无外部融资。

（二）绿色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共涉及 1 个，目前为试生产状态，项目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图表4-3：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达产后 铁精矿产量 /钛精矿产 量（万吨）	项目达产后 年处理矿石 量（万吨）	总投资额	自有资 本金到 位比例	建设进度
1	洋县钒钛磁 铁矿有限责 任公司	毕机沟矿区 1,100 万吨/年采 选工程（一期工 程 550 万吨/年）	84.70/9.00	1,100	316,097.90	100%	试生产状 态

洋县钒钛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钒钛磁铁矿开采、选矿、销售及伴生矿获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露天采场、排土场、选矿厂、办公区、变供电系统等辅助设施。项目用地面积 6,886.65 亩，建筑面积 60,120 平方米，位于陕西省汉中市洋县桑溪镇和西乡县子午镇。矿区探明铁矿石资源量 4.12 亿吨，伴生 TiO₂金属量 1,460.54 万吨、V₂O₅金属量 78.67 万吨，项目建成后总规模达 1,100 万吨/年采选能力，预计可实现年产钒钛铁精矿 84.70 万吨（TFe63%）、钛精矿（TiO₂47%）9 万吨。该项目可填补陕西省钛资源生产的空白。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洋县钒钛磁铁矿有限责任公司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550万吨/年）项目，根据《环境效益信息披露指标》，应披露必选指标为固废处理量和固废循环利用率，可选指标为节水量、节能量、二氧化碳减排量、化学需氧量削减量、氨氮削减量，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550万吨/年）项目已披露相关指标，分别为固废处理量和固废循环利用率，符合环境效益信息披露相关要求。

（三）绿色项目的合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募集资金所投向的项目已取得相应核准批复文件，项目建设的手续齐全合规，相关合规性文件包括：

图表4-4：募投项目合规文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文件类别	文号
1	毕机沟矿区 1,100 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 550 万吨/年）	项目批复	陕发改工业〔2022〕2104 号
		环评批复	陕环批复〔2017〕643 号、 陕环评批复〔2022〕32 号
		用地批复	陕（2023）洋县不动产权第 001628 号、陕（2023）洋县不动产权第 001629 号、陕（2023）洋县不动产权第 001630 号

三、绿色债务融资工具认定

绿色债务融资工具是指境内外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用于节能环保、污染防治、资源节约与循环利用等绿色项目的债务融资工具。

（一）判断依据

绿色项目的判定及分类依据：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发布的《中国绿色债券原则》、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非金融企业绿色债务融资工具业务指引》《关于进一步优化绿色及转型债券相关机制的通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部委发布的《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门发布的《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和中诚信发布的《中诚信绿色债券评估方法》。

（二）募集资金投向评估

发行人参考《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对本期债券拟投向的项目进行筛选，并根据项目实际资金需求确定拟投资项目。发行人关于绿色项目的筛选流程合理，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前，发行人已聘请具有相关资质和经验的独立第三方评估认证机构开展发行前独立评估认证，确保募投项目属于绿色产业领域。

发行人聘请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绿金”）为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发行前独立评估认证，并出具《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

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独立评估报告》。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向的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550万吨/年）项目位于陕西省洋县桑溪镇和西乡县子午镇，对区域内的钒钛磁铁矿进行采选和综合利用。钒钛磁铁矿是以铁为主的多金属矿，除主矿物铁之外，钒、钛为典型大宗伴生组分，同时伴生钴、镍、钨、镓、铜、硫等十余种有价元素。通过对钒钛磁铁矿综合开发利用，可实现“一矿多产”，减少单体矿开采的生态破坏，依托钒钛磁铁矿伴生体系，单座矿山即可供给多种工业原料，直接减少新增采矿用地、山体开挖与地表扰动，从源头降低水土流失、地质灾害风险。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向的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550万吨/年）项目采用露天开采与全组分梯级回收一体化工艺，将矿石中的多种有价元素同步提取转化为工业原料，生产过程中通过“主矿精采-尾矿再选-尾渣利用”的全链条循环经济模式实现资源全量利用，从根源上摆脱了传统单一矿山“采主弃副”的粗放开发模式，实现矿产资源的高效可持续利用。该项目选矿尾矿与露天开采剥离岩石可实现100%全量资源化利用，从根本上杜绝了固废堆存带来的土地占用、土壤污染与地质灾害风险。该项目对钒钛磁铁矿的开采回采率及铁、钛的选矿回收率、资源综合利用率，均满足自然资源部发布的《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要求第3部分：铁、锰、铬、钒、钛》（DZ/T0462.3-2023）的规定要求。

此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向的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550万吨/年）项目作为国家重点鼓励的多金属共伴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不仅大幅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相较于单一铁矿开发单位资源的综合经济价值高，产出的钒、钛、铬、钴、镍等战略性关键金属更是支撑储能、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等绿色低碳产业发展的核心原材料，其规模化开发利用，不仅能直接推动矿业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更能为我国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提供坚实保障，助力全产业链协同降碳，为实现碳中和目标奠定重要的产业基础。

因此，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放的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类项目符合《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以下简称“《绿色金融目录》”）中“3.资源循环利用产业-3.2资源循环利用-3.2.1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条目的“铁矿，锰矿、铬矿，以及其他黑色金属矿采选活动中低品位矿、伴生矿综合开发利用活动”内容；符合《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以下简称“《绿色转型产业目录》”）中“3.资源循环利用

产业-3.2资源循环利用-3.2.1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条目的“铁、锰、铬等黑色金属矿产中低品位矿、伴生矿综合开发利用”内容。

因此，中诚信绿金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非金融企业绿色债务融资工具业务指引》及《关于进一步优化绿色及转型债券相关机制的通知》和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发布的《中国绿色债券原则》对募集资金投向绿色产业领域的要求。

（三）募投项目环境影响评估

1、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放项目类型为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类项目，均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政策要求。具体政策符合性如下：

（1）符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于2026年3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中“第五十章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第一节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提出的“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全面推进绿色勘查和绿色矿山建设”的相关内容。

（2）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21年12月发布的《“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中“（四）促进资源利用循环化转型”提出的“推进原生资源高效化协同利用。加强钒钛磁铁矿中钒钛资源、磷矿石中氟资源等共伴生矿产资源的开发”的主要任务。

（3）符合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等七部委于2024年4月联合印发的《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的通知》中“二、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提出的“在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中，对矿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扰动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建设矿区环境生态化、开采方式科学化、资源利用高效化、企业管理规范化、矿区社区和谐化的绿色矿山”的相关内容。

（4）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于2024年2月印发的《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中“三、推动新兴产业绿色低碳高起点发展——（六）加快补齐新兴产业绿色低碳短板弱项”提出的“在新材料领域，开展共伴生矿与尾矿集约化利用、工业固废规模化利用、再生资源高值化利用等技术研发和应用，提升稀土、稀有金属等战略性矿产资源保障能力”的相关内容。

（5）符合汉中市自然资源局和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2年12月联合印发的《汉中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中“第六章推动矿业绿色发展——第二

节促进绿色开采”提出的“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全过程，努力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绿色矿业发展模式，促进矿产资源开发与生态文明建设协调发展”的相关内容。

综上所述，本期中期票据募投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项目的环境效益分析

根据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发布的《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附表《环境效益信息披露指标》和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绿色债券环境效益信息披露指标体系（JR/T 0322-2024）》，项目应披露必选指标为固废处理量和固废循环利用量，可选指标为节水量、节能量、二氧化碳减排量、化学需氧量削减量、氨氮削减量。该项目已披露必选指标。

在定量方面，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放的毕机沟矿区1,100万吨/年采选工程（一期工程550万吨/年）建成后，预计每年可正常处理原矿550万吨，年处理选矿尾矿固废82.50万吨，岩石综合利用总规模为632.5万吨/年。按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折算，预计每年可实现年处理选矿尾矿固废26.10万吨，岩石综合利用总规模为200.09万吨/年。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放的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类项目，在产生以上定量环境效益的同时也会产生如下定性的环境、社会及经济效益：

（1）废石综合利用，减少固体废物堆存和占地

项目采矿年剥离岩石约1,100万 t，其中可利用岩石量660万 t/a，设计岩石综合利用规模550万 t/a，年度岩石利用率达83.33%。选矿过程产生的干选岩石约82.5万 t/a 也进入综合利用系统，总综合利用规模达632.5万 t/a。通过建设岩石综合利用系统，将废石加工成建筑石料等产品，大幅减少排土场堆存量，降低土地占用和生态破坏风险。排土场占地约107hm²，综合利用可有效延长其使用年限，减少对毕机沟沟谷地貌的扰动和植被破坏。

（2）废水循环利用，降低水环境影响

项目选矿生产废水循环利用率达到95%，生产废水进入尾矿浓缩池后，溢流水循环使用，底流经尾矿库澄清后返回选矿厂循环水系统；矿山涌水也作为选矿生产新水使用，实现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净化后用于区域绿化。通过建立完善的废水循环利用体系，有效降低新鲜水取用量，减少废水外排对周边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的影响，缓解矿区水资源压力。

(3) 磁性矿物回收，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效率

项目在岩石加工过程中采用磁滑轮技术回收磁性矿物约15万 t/a，回收的磁性矿物进入选矿流程，可增加铁精矿、钛精矿产量。同时，采矿过程中损失率5%的矿石中约13.75万 t/a 也得到回收。通过综合利用剥离岩石和回收损失矿石，项目在年产含钒铁精矿84.7万吨、钛精矿9万吨的同时，产出粗砂等产品约87.12万吨，有效提升钒钛磁铁矿资源整体利用效率，减少资源浪费和次生环境影响。

本期绿色中期票据符合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绿色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要求。

3、项目的环境影响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项目在未来实现环境效益的同时，亦可能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考虑到项目建设时期经营管理的不确定性，中诚信绿金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项目建设期间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风险进行了分析评估。

项目建设期可能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问题。废气主要来自基建剥离作业以及施工场地和运输道路扬尘，其次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燃油尾气。应对措施包括：爆破过程中合理控制单孔药量以减少粉尘；运输道路和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抑尘；土方作业尽量避开大风天气；易起尘物料覆盖存放，从源头降低粉尘排放。废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生产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净化后用于区域绿化；施工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及车辆冲洗。噪声主要来自基建剥离施工机械、爆破作业及运输车辆行驶。应对措施包括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布置施工平面，高噪声设备远离敏感点；严格控制施工时间，避免夜间高噪声作业；爆破作业采用控制爆破、分段延期起爆等技术降低噪声和振动影响；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减少交通噪声。固废主要为基建剥离产生的废石、施工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和废机油等，其中剥离废石部分经再利用系统加工后外售，剩余运至排土场规范堆存；施工建筑垃圾尽量回收利用，不可利用部分运至指定地点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施工机械维护产生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运营期可能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问题。废气主要来源于采矿生产、选矿破碎筛分及药剂制备过程。应对措施方面，矿石破碎和岩石利用系统均采用袋式除尘器，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Nm}^3$ ，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要求；制药间硫酸雾通过车间通风换气处理，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限值。废水包括生活污水、选矿废水和矿山涌水，其中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净化后用于区域绿化；选矿废水进入尾矿浓缩池后，溢流水循环使用，底流经尾矿库澄清后返回选矿厂回用；矿山涌水作为选矿生产新水使用。噪声主要来自钻孔、爆破、铲装、运输工序一级破碎、筛分、球磨等设备运转，应对措施包括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器及减震装置、厂房隔声，爆破采用减震爆破、缓冲爆破、预裂爆破和线状排孔等控制爆破技术，经降噪及距离衰减后可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固废中，剥离岩石部分经再利用系统处理后与剩余岩土一同堆入排土场；选矿尾矿全部进入莱田沟尾矿库堆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地，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综上，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将具有显著的环境效益，带来的环境风险较小且可控。

(四) 认证结论

根据募集资金投向评估、募集资金使用评估、环境效益实现可能性评估与信息披露评估，经中诚信可持续发展评估委员会审定，中诚信授予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G-1 等级，确认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全部符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部委发布的《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2024年版）》和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门发布的《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2025年版）》，并在募集资金投向、使用及配置于绿色项目过程中采取措施的有效性出色，及由此实现既定环境目标的可能性极高。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发行人财务部负责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账务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且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对于债务融资工具的募集资金，发行人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

发行人已签署资金监管协议，并设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并承诺严格按照注册文件中所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挪作他用。

本期债券的监管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账号：72040078801000003747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310791000035

五、发行人承诺及声明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和保障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债务融资工具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债务融资工具所募集资金不用于包括房地产的土地储备、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偿还房地产项目开发贷款等与房地产相关的业务；不用于购买理财基金产品、资金拆借、委托贷款、股债二级市场投资等金融相关业务。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

发行人承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重复匡算资金用途的情况。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绿色项目（含绿色有息债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要求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定的要求。若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发行人将配合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提前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及时披露有关信息，并保证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符合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要求且用于绿色项目（含绿色有息债务）。

六、偿债保障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保障计划

发行人已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保证本息的如期兑付，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偿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以及其他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1、经营性现金流

公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921,138.19 万元、986,574.21 万元、1,049,238.28 万元和 117,320.38 万元。近年来公司由于部分有色金属价格上涨，经营规模扩大，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呈增长趋势。

2、加强流动资金管理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本部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308.29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额 1,021.32 亿元，公司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

3、加强应收账款等可变现资产的管理

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860,430.15 万元、2,056,472.30 万元、2,347,627.27 万元和 2,294,487.54 万元。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40,079.22 万元、703,048.58 万元、725,597.50 万元和 798,162.25 万元。发行人可变现资产规模较大，随着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改善，公司将加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的管理，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营运效率。

4、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负责协调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工作，并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利益。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本息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组成人员包括发行人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保证本息偿付。

5、加强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使用的监控

公司将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条款，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并定期审查和监督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债务融资工具各期利息及本金还款来源的落实情况，以保障到期时有足够的资金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

(二) 偿债保障措施

如果发行人出现了信用评级大幅度下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情况，发行人将采取不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等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

施来保证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所述，本公司已制定了具体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措施，为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及时兑付提供了有力保障，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人的利益。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	吴群英
注册资本	:	人民币 2,851,411,095 元
实缴资本	:	人民币 2,673,000,000 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	2000 年 11 月 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10000719754006H
住所	: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高新大厦 21 层
邮政编码	:	710075
电话	:	029-88336917
传真	:	029-88336917
企业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	授权范围内国有资本(产权、股权、收益)的经营和管理;有色金属及相关产业的项目融资、投资及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项目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为陕西省有色金属工业管理局,2000年6月,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做出的战略决策,决定把大部分有色企事业单位下放地方管理,按规定,在陕西的十几户有色企事业单位全部下放。2000年10月,随着国家有色金属工业的管理属地化,陕西省人民政府在下放的中央企、事业单位和省属有色金属企业的基础上组建了由省政府批准的授权投资机构和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有色的成立,标志着陕西有色金属工业的改革和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有色工业被列为陕西省工业强省战略的支柱产业之一,陕西有色被确定为陕西省政府重点扶持的大型企业。2003年,陕西省政府将陕西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全省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试点企业,进一步规范完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2003)112号文件批准,陕西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成为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004年4月26日，陕西省人民政府与中国铝业公司签署了《关于对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和加快产业发展的协议》、《补充协议》和《陕西省人民政府、中国铝业公司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划转协议》。国务院国资委于2005年8月批准了《资产划转协议》。由于中国铝业公司未履行《关于对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和加快产业发展的协议》约定的应尽义务，2009年1月23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51号）：同意截至2006年12月31日，将中国铝业公司持有的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72%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陕西省人民政府。2025年09月22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出资额增加至2,851,411,095万元，所有实收资本已到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注册资本无变化。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图表5-1：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情况表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入股方式
陕西省人民政府	28.51亿元	100%	实物和现金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51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6.73亿元，全部为国有资本，陕西省人民政府持有公司100%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获得陕西省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陕西省国资委是陕西省政府的组成部门之一，其主要职责包括：1、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3、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4、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5、按照有关规定，代表省政府

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6、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7、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8、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依法对市、县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9、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没有任何质押和抵押情况。

四、独立性情况

(一) 资产方面

集团公司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实施产权管理、资本运营、战略管理、资源配置、运营监控、技术研发和专业服务，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集团公司是子公司的出资人，与子公司是以资产联结为纽带的关系，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集团公司依据产权关系，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集团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二) 人员方面

发行人与出资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且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并未在出资人单位兼职或领取报酬。

(三) 机构方面

集团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部门，公司各部门和岗位均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管理是独立的。

(四) 财务方面

集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并依法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

(五) 业务方面

集团公司与子公司均具有独立法人地位，在各自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

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建立资产经营责任制，确保集团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重要子公司情况

图表5-2：截至2025年末集团公司主要子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1	陕西有色碳硅新材料有限公司(碳硅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双龙镇政府院内	延安市	汽车零部件及各类新材料制品生产及销售	24,400.00	100	100	24,400.00
2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天宏硅材料)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东段	西安市	多晶硅、单晶硅、晶片、电池片生产及销售	120,000.00	80	80	108,000.00
3	陕西有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光电科技)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河堤路中段	西安市	新材料的研发及生产销售	100,000.00	96	96	80,000.00
4	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天宏新能源)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道办兰池大道东段	西安市	多晶硅、单晶硅的生产及销售	10,000.00	100	100	10,000.00
5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宝钛集团)	宝鸡市高新大道88号	宝鸡市	经营钛等金属及深加工	100,000.00	100	100	105,863.16
6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汉中锌业)	汉中市勉县黄沙镇	汉中市	铅、锌冶炼产品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	73.94	73.94	73,936.84
7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金钼集团)	陕西省华县金锥镇	华县	钼采矿、选矿、冶炼、加工	400,000.00	100	100	676,257.3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8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华山半导体）	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三路	西安市	结晶硅、硅片、器件的生产、销售	19,214.03	96.49	96.49	26,026.17
9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金集团）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中路	西安市	黄金及他矿山产品、冶炼产品的开发、深加工	77,392.72	100	100	52,000.00
10	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煎茶岭矿业）	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	西安市	矿山工程施工；选矿、冶炼	4,338.22	41.24	41.24	833.43
11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煎茶岭镍业）	陕西省汉中市略阳县	汉中市	镍矿勘探、采选、冶炼	66,300.00	100	100	223,910.00
12	陕西麓苑实业有限公司（麓苑实业）	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	商洛市	租赁服务	10,000.00	100	100	152,434.07
13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美鑫）	陕西省铜川市董家河工业园	铜川市	铝及铝基合金和炭素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100	100	368,810.46
14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陕西锌业）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沙河子镇	商洛市	锌锭、锌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经营及深加工	20,000.00	67.41	67.41	12,381.57
15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银矿）	陕西省柞水县小岭镇金	柞水县	银、铜、铅的采选、销售	3,649.85	100	100	9,573.94
16	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有色贸易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东	西安市	批发、零售	50,000.00	100	100	50,705.29
17	陕西有色金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金属研究院）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	咸阳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00.00	100	100	10,000.00

18	陕西有色金属科工贸服务有限公司（科工贸）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	西安市	有色金属、贵金属产品的销售；	50,100.00	100	100	50,100.00
19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	西安国际港务区	西安市	其他金融	46,799.35	80.13	80.13	46,799.35
20	陕西有色西安实业有限公司（西安实业）	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西安市	有色金属工业的设计、施工、科研、生产和产品的销售	12,300.00	100	100	12,300.17
21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冶矿集团）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西安市	冶金矿山开发，矿产品加工以及冶金辅料销售	45,000.00	100	100	45,000.00
22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林新材料集团）	榆林经济开发区桃园	榆林市	铝及铝基合金和碳素产品生产与销售	630,000.00	100	100	39,933.96
23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地矿集团）	西安市雁塔中路 78 号	西安市	地质勘查业务管理	121,067.62	100	100	169,665.54
2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勘院）	西安市西影路 46 号	西安市	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的勘察	50,000.00	100	100	64,176.29

注：发行人对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41.24%，为持股比例最大股东，对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能够实际控制，其公司董事及高管多由发行人委派，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由于公司主要经营钼矿、钛、铅锌和铝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下主要是生产和销售上述产品的几个子公司的介绍：

1、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集团”）是世界排名第三，亚洲最大的钼金属采、选、冶、加、科、工贸一体化联合企业，年产钼精矿约 3.1 万吨，处于中国钼

行业之首，出口量占世界钼市场份额的10%左右。

公司位于中国陕西省渭南市境内，下属二级单位、独资公司、控股公司等二十余个。公司钼矿资源蕴藏量丰富，按现有生产规模可持续开发50年以上。同时，该矿具有矿床集中、规模大、形态简单、品位均衡、含杂量小、覆盖层浅等特点，适于大型露天开采。由于钼矿所含杂质较少，品位较高，用于炼钢所生产的合金钢性能好，因此，其“JDC”钼系列产品深受国内外用户欢迎。公司的三大类产品有，钼初级及炉料产品钼精矿、焙烧钼精矿、高溶氧化钼、氧化钼压块、钼铁等；钼化工产品有钼酸铵、二硫化钼等七大类、二十余种；钼金属制品有钼棒材、钼板材、钼异型件等制品。该系列产品连年荣获国家“中国名牌产品”称号，“陕西省优质产品”称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称号。公司已形成完善的全球一体化营销网络系统，下设国内（销售处）国际（进出口公司）营销部门及驻港、美、欧、日等商务代表处，产品远销欧、美、东南亚、南非、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出口量占世界钼市场份额的10%左右，为陕西省重点出口创汇企业。

2007年5月16日，金钼集团联合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和宁夏东方有色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了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钼股份”），金钼集团主要以钼产品经营性资产出资，占股份总股本的95%，其它三家发起人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分别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3%、1%、1%。金钼股份注册资本21.5亿元，每股人民币1元，计21.5亿股。2009年1月18日，金钼股份A股上市（首发）获中国证监会通过。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38亿股A股，2009年4月17日金钼股份股票在上交所开市交易，募集资金净额87.2亿元。

2023年末金钼集团总资产为335.39亿元，总负债为45.73亿元，所有者权益为289.6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13.63%；202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4.71亿元，净利润44.96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20亿元。

2024年末金钼集团总资产为352.52亿元，总负债为38.14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14.8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10.82%；2024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4.73亿元，净利润43.5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56亿元。

2025年末金钼集团总资产为382.97亿元，总负债为44.95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38.02亿元，资产负债率为11.73%；2025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8.45亿元，净利润43.31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27亿元。

2、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钛集团”）前身为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是六十年代中期国家为发展航空、航天、国防工业和尖端科学技术而兴建的重点配套工程。宝钛集团目前是我国最大的以钛及钛合金为主的专业化稀有金属生产科研基地。1999年被国家科学技术部和中科院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是陕西省首家双高认证的高新技术企业；2001年首批获得国防科工委颁发的军工生产科研资格许可证；2006年，“宝钛”牌钛及钛合金材荣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是我国钛行业唯一入选品牌。宝钛集团拥有上市公司——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等9个控股公司、5个全资子公司、10多个二级单位和具有世界一流水平的大型材料检测中心。主要产品包括钛、锆、钨、钼、钽、铌、钎、钨、镍、钢等九大金属品种，共计95个牌号、244个品种、5,000多种规格，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化工、石油、化学、电力、冶金、医药以及海洋工程、地热工程、制冷工业、体育、旅游等领域，钛材年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90%以上，军工市场占有率达90%以上。先后通过了ISO9001、GJB9100A、AS9100等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空中客车公司、波音公司、Fortech公司、RMI公司、Snecma公司、罗-罗公司等国际知名公司的质量体系认证和产品认可，是空客公司、波音公司、古德里奇公司等长期定点供应商。

宝钛集团控股上市公司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钛股份”）根据发展需要实施增发。2007年12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第181次会议审核，宝钛股份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募集资金15.15亿元，投资钛带生产线建设、增资控股锦州华神钛业有限公司等六个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3年末宝钛集团总资产为181.35亿元，总负债为102.11亿元，所有者权益为79.2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6.31%；202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8.09亿元，净利润7.1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8亿元。

2024年末宝钛集团总资产为187.01亿元，总负债为101.66亿元，所有者权益为85.3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4.36%；2024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0.99亿元，净利润7.80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83亿元。

2025年末宝钛集团总资产为220.32亿元，总负债为131.04亿元，所有者权益为89.28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9.48%；2025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87亿元，净利润4.3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53亿元。

3、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汉中锌业”）前身为汉中八一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初更名为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位于陕西省勉县镇川乡境内，是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核心成员企业和铅锌冶炼基地。主要生产锌锭、铅锭、工业硫酸等。八一锌业的前身是陕西八一铜矿，始建于1968年，原为中国人民解放军21军后勤部直属企业，因矿山资源枯竭逐渐转产为铅锌冶炼基地，目前汉中锌业已形成年产电解锌40万吨、电解铅6.5万吨、工业硫酸70万吨的生产能力，其“双燕”牌锌锭、铅锭于2003年元月通过了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2003至2007年，连续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2007年获陕西省名牌产品，并已成为国内驰名商标。汉中锌业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已于2007年通过ISO14001及GB/T28001体系认证，清洁生产工作通过省环保局验收。

2023年末汉中锌业总资产为77.28亿元，总负债为74.71亿元，所有者权益为2.5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6.67%；202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07亿元，净利润-11.31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4亿元。

2024年末汉中锌业总资产为73.20亿元，总负债为69.46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7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4.89%；2024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82亿元，净利润-14.8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0亿元。

2025年末汉中锌业总资产为54.65亿元，总负债为49.36亿元，所有者权益为5.2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4.89%；2025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64亿元，净利润-13.34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30亿元。

2023年开始，国内铅锌市场仍处于波动中，汉中锌业渣处理工程建设使得产能未能完全释放，锌锭产量低，导致当期锌冶炼成本摊高，造成亏损。2024年以来，锌冶炼加工费空间持续下跌影响原料成本大幅上升，锌冶炼行业全线亏损。随着汉中锌业渣处理工程逐步投入试运营，加工费空间回暖，锌锭产量将进一步提升。同时汉中锌业加快电子级硫酸、废渣提铜、锌基和钙基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进度盈利能力将逐步恢复。

4、陕西锌业有限公司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锌业”）1998年12月在西安市注册成立，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有三个，分别是陕西锌业有限公司商洛炼锌厂、陕西旬阳大地复肥有限公司和商洛东升华工有限公司。主要产品有锌锭、工业硫酸、镉锭、电炉锌粉、氧化锌，磷肥等10余种，其中主产品“秦锌”牌锌锭，获得陕西省名牌产品称号，“秦锌”商标被授

予陕西省著名商标。目前，公司已形成年产电解锌15万吨、工业硫酸12万吨、锌焙砂加工量7万吨的生产能力。

2023年末陕西锌业总资产为51.83亿元，总负债为46.60亿元，所有者权益为5.2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89.91%；202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22亿元，净利润0.0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1亿元。

2024年末陕西锌业总资产为58.68亿元，总负债为53.36亿元，所有者权益为5.3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0.93%；2024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01亿元，净利润0.1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8亿元。

2025年末陕西锌业总资产为63.50亿元，总负债为58.24亿元，所有者权益为5.2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91.72%；2025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35亿元，净利润0.07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亿元。

5、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新材料”）是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贯彻中央关于发展循环经济和省委省政府“大集团引领，大项目支撑、集群化发展、园区化承载”加快陕西经济发展的精神，发挥行业集团的产业与产品优势，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实施能源向载能工业的转化的背景下，在榆林市榆阳区投资建设的大型新材料产业链项目。60万吨镁合金生产线、5×330兆瓦发电设施及35万吨预焙阳极生产线，从而实现“煤-电-铝镁合金”联产，属国家产业政策大力鼓励发展的循环产业经济形态，其终端产品铝镁合金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新材料，广泛的应用于汽车、电子、航空航天工业，未来前景广阔，同时该项目符合国务院《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明确的“控制总量、淘汰落后产能、加强技术改造、推进企业重组为重点，推动有色金属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充分利用境内外两种资源，着力抓好再生利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保障能力，促进有色金属产业可持续发展”指导思想，项目的政策导向明显。

2020年9月28日，集团公司为整合煤-电-铝业务将持有的陕西有色榆林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煤业”）30%股权无偿划转至金钼集团；2020年10月27日，集团公司及金钼集团分别以其持有的榆林煤业70%和30%股权对榆林新材料进行增资，自此，榆林煤业成为榆林新材料全资子公司，榆林新材料更名为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新材集团”），榆林新材集团股权结构为集团公司持股65.10%、

金钼集团持股30%，其他股东持有4.90%。

2023年末榆林新材集团总资产为248.08亿元，总负债为43.38亿元，所有者权益为204.70亿元，资产负债率为17.49%；2023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3.42亿元，净利润42.95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74亿元。

2024年末榆林新材集团总资产规模为228.52亿元，总负债为63.80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64.71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7.92%；2024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2.73亿元，净利润44.1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44亿元。

2025年末榆林新材集团总资产规模为215.42亿元，总负债为40.45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74.9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18.78%；2025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7.19亿元，净利润36.68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4.07亿元。

（二）合营及联营企业介绍

截至2025年末，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明细如下：

图表 5-3：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合营及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298.05	-	-	-
凤县地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98.05	-	-	-
二、联营企业	147,970.41	138,093.52	159,233.67	28,674.62
陕西中科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32.13	1,189.87	1211.51	0.00
宝鸡市华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0.14	999.61	927.60	0.00
湖州宝钛久立钛焊管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	1,166.65	1,487.55	0.00
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	42,351.25	42,351.25	53,917.61	0.00
火地岛电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135.16	7,135.16	7,135.16	7,135.16
安徽金沙钼业有限公司	83,920.00	84,838.74	84,802.14	14,718.46
江苏澳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390.10	259.65	0.00
西安科创海光仪器有限公司	245.00	22.10	0.00	0.00
华仁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60.00	0.00	0.00	0.00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9,248.00	9,248.00	9,492.44	6,821.00

（三）重要参股企业

发行人的重要参股企业为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对其持股比例为0.83%，以下是对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介绍：

根据陕西省国资委《关于设立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立项批

复》（陕国资企改发【2007】361号），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对煤炭资源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以及与煤炭运输相关铁路的开发与经营、投资控股等业务进行重组，联合集团公司控股的陕西铜川煤业有限公司、陕西韩城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澄合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三家公司以经过评估的上述主营业务经营性净资产以及货币资金作为出资，并联合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四家战略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08年12月24日正式挂牌成立。

根据《发起人协议》的约定，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铜川煤业、韩城煤业、澄合煤业将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以及货币资金作为出资，三峡总公司、华能开发公司、陕西有色集团、陕鼓集团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2010年度，经陕西省国资委批准，公司股东发生变更，目前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该公司持股比例为65.15%。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经过对集团公司下属核心煤炭资产的重组，已成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主要的煤炭生产单位，也是陕西省唯一集产、运、销为一体的省属特大型煤炭生产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的煤炭生产、销售和运输体系，主导产品为优质动力煤、化工及冶金用煤。

截至2023年末，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939.02亿元，总负债698.15亿元，净资产1,240.87亿元；2023年该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708.72亿元，净利润358.87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5.98亿元。

截至2024年末，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285.53亿元，总负债999.06亿元，净资产1,286.47亿元；2024年该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841.45亿元，净利润365.57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3.5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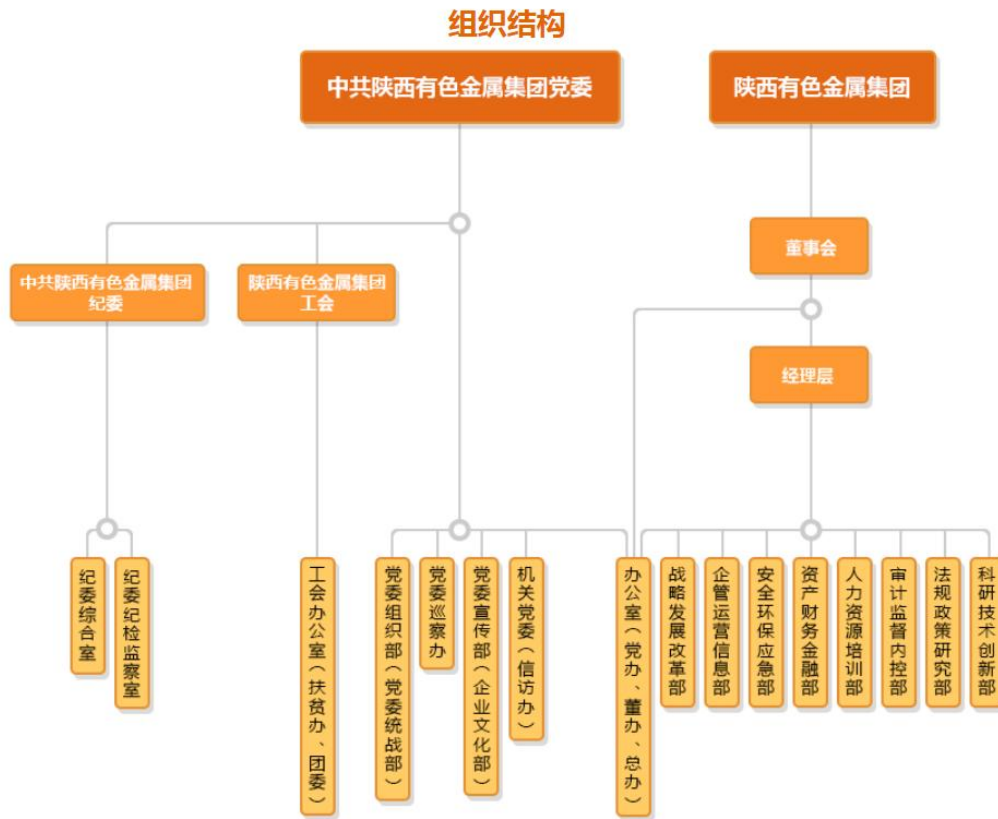
截至2025年末，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362.69亿元，总负债988.62亿元，净资产1,374.07亿元；2025年该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581.79亿元，净利润266.0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2.69亿元。

六、组织结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一）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图表5-4：公司组织架构图



发行人是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全资企业、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的全部国有资产和相应股权行使出资人权利，对上述企业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经营、管理和监督，并相应承担保值增值责任。

1、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董事会，对出资人负责，并根据出资人的授权行使股东会的一部分职权，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其中含外部董事和职工董事。外部董事由省国资委选聘，人数应当超过董事会全体成员的半数。职工董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的产生依照《公司法》和省属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董事会设立战略规划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可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由董事组成，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负责制订各自的工作规则，具体规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工作方式、议事程序等内容，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使相关职权。

2、经营管理层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公司总经理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定，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协助总经理进行工作。

(二) 公司治理

目前在公司内部设有9个职能部门（包括办公室、战略发展改革部、企管运营信息部、安全环保应急部、资产财务金融部、人力资源培训部、审计监督内控部、法规政策研究部、科研技术创新部），以下是对主要几个管理部门职能进行介绍：

1、办公室（党办、董办、总办）

集团公司综合协调、文字综合、机要事务管理、决策体系建设、会务管理、档案管理、疫情防控、因公出国（境）管理、印信管理、保密管理、公车改革、总部办公用品采购、公车管理、后勤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集团公司上传下达、对外联系、对内综合协调工作；

(2) 负责集团公司年度综合性材料的组织、汇总、起草工作（包括工作报告、工作总结、领导讲话、工作汇报等）；

(3) 负责集团公司年度综合性会议、党委会议、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月例会议的组织、协调、承办等事务；

(4) 负责集团公司决策体系建设，以及党委会议、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的议题（议案）征集、审核、印刷、分发和纪要（决议）编发等工作；

(5) 负责集团总部各部室起草的上、下行文的核稿、印制，以及外部来文的签收、传阅、存档等管理工作；

(6) 负责集团总部各部室和权属企业重要任务督办相关工作，协助集团公司领导处理各部室、各权属企业反映的重要问题；

(7) 负责集团公司保密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各项保密制度，同时做好对权属企业的保密检查、指导，以及红机保密电话日常运行管理等工作；

(8) 负责集团公司重要信息传递、专报、紧急信息上报工作；

(9) 负责办理集团总部人员因公出国（境）相关手续，以及权属企业因公出国（境）

管理工作，并组织外事业务培训等工作；

(10) 负责集团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牵头制订集团公司法人治理层面的基本制度和规章，协助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开展相关工作，以及与权属企业（参股企业）股东大会的日常联系、协调等事务；

(11) 负责集团公司印章、各类授权委托书及介绍信、各类证照的使用和管理工作；

(12) 负责集团总部的档案管理工作，以及对权属企业档案管理工作的检查、指导等工作；

(13) 负责集团公司车改工作，做好集团总部小车班司机管理及调配、车辆保养维修、保险索赔、监督车辆使用等工作；

(14) 负责统筹协调集团总部疫情防控工作；

(15) 负责集团总部会议室、接待室的协调、分配，文印室管理，集团总部办公用房的调配、维护，以及职工宿舍、健身房的维护与管理等工作；

(16) 负责集团总部报刊的征订、发放，水、电、天然气的购买、缴费，网络、电话管理、缴费、领导手机托收等工作；

(17) 负责集团总部办公家具、低值易耗品的采购配置，绿植的租赁、维护、管理，职工的体检、子女上学统计报名，职工的福利采购、发放，办公用品采购、发放等工作；

(18) 负责集团公司重要来宾接待、相关资料和翻译服务、用餐接待的管理和协调等工作；

(19) 负责集团总部职工的餐饮管理工作；

(20) 负责集团总部大楼改造项目管理、研发大厦项目推进工作；

(21)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22)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战略发展改革部

集团公司战略管理、资本运营、投资管理、企业改革、证券管理、矿产资源管理、土地资源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制订集团公司战略规划、资本运营、固定资产投资、企业改革、证券、矿产资源、土地等管理制度和 workflows；

(2) 负责对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行业动态和市场变化等进行研究与分析；

(3) 负责组织编制集团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并结合企业发展实际进行动态管理；

(4) 负责组织实施集团公司产业重组、并购整合等资本运营相关工作；

(5) 负责集团公司产权管理相关工作；

(6) 负责编制集团公司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7) 负责投资机会研究，组织对集团公司初步选定的投资项目进行调查研究和分析，并编制相关报告等工作；

(8) 负责集团公司对外投资和重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立项、投资进度和额度管理，并组织项目综合验收、后评价等工作；

(9) 负责搜集、整理、分析、研究企业改革相关政策法规，组织编制集团公司改革工作方案并推进实施，督导权属企业改革方案的实施等工作；

(10) 负责权属企业股权变动等相关事项的审核、审批、监督实施等工作；

(11) 负责权属企业上市、资产证券化、上市公司再融资、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等证券管理相关业务；

(12) 负责矿产资源的整合并购，现有矿产资源和土地资源的日常监管，矿业权和土地处置审批等工作；

(13) 负责拟定省国资委考核评价中与本部门职责相关年度和任期考核指标，拟定并考核权属企业考核评价中与本部门相关的年度和任期考核指标；

(14)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15)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企管运营信息部

集团公司产业监控、经营计划管理、工业统计分析、组织绩效考核、企业管理提升、信息化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行业宏观经济信息跟踪、动态分析和研判预测工作；

(2) 负责集团公司产业运营状态的监控及产业运营相关政策争取；

(3) 负责集团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搜集与监控；

(4) 负责集团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编制、督导落实工作；

(5) 负责集团公司工业统计分析工作；

(6) 负责省国资委对集团公司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目标测算、商讨、考核的对接工作；

(7) 负责组织制定集团总部各部室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方案和权属企业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方案；

(8) 负责组织开展集团总部各部室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和权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工作；

(9) 按照相关政策，组织开展权属企业、科技型子企业、控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分红激励工作；

(10) 负责集团公司对标管理、剖析诊断、精益管理等企业管理提升工作；

(11) 负责权属企业生产运行、设备运行、节能减排、产品质量、计量等方面考核指标设定、异常情况调研和对外衔接工作；

(12) 负责组织开展集团公司生产要素的平衡及协调工作；

(13) 负责组织开展权属企业名优产品推介等品牌建设工作；

(14) 负责权属企业生产设备报废备案工作；

(15) 负责集团公司信息化规划的编制及组织实施工作；

(16) 负责集团公司总部网络基础设施、应用系统建设；

(17) 负责集团公司软件正版化管理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18) 负责集团公司两化融合、网络安全管理工作；

(19)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20) 完成集团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安全环保应急部

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消防安全、防汛抗旱、清洁生产、职业健康的督察、督导管理，应急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每季度筹备召开安全生产委员会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

(2) 负责集团公司安全生产体系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安全生产目标年度考核责任书签订和目标考核工作；

(3) 负责对权属企业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督察，督导权属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

任，配合政府开展安全生产相关监管工作；

(4) 负责制定集团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总体预案，督导企业开展安全教育、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

(5) 负责组织权属企业开展生产安全事故内部调查和协调应急处理工作；

(6) 负责集团公司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年度考核责任书签订和目标考核工作；

(7) 负责对权属企业生态环境保护情况进行督察，督导权属企业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配合政府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监管工作；

(8) 负责制定集团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总体预案，督导企业开展相关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等工作；

(9) 负责组织权属企业开展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内部调查和协调应急处理工作；

(10) 负责集团公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组织权属企业签订消防安全年度目标考核责任书，开展目标考核工作；

(11) 负责督导权属企业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配合政府开展消防安全相关监管工作；

(12) 负责集团公司防汛抗旱管理工作，督导权属企业落实防汛抗旱主体责任，配合政府开展防汛抗旱相关监管工作；

(13) 负责集团公司清洁生产管理工作，督导权属企业落实清洁生产主体责任，配合政府开展清洁生产相关监管工作；

(14) 负责集团公司职业健康管理管理工作，督导权属企业落实职业健康主体责任，配合政府开展职业健康相关监管工作；

(15) 协助权属企业开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防治污染设施、消防设施、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

(16) 负责集团公司应急管理和集团总部应急值守管理工作；

(17)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1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资产财务金融部

集团公司预算管理、报表管理、财务分析、融资管理、资金管理、金融管理、类金

融公司监管等工作；集团总部会计核算、税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集团公司年度全面预算的组织编制，对权属企业年度全面预算方案进行审核与监督；

(2) 负责监控集团公司预算执行情况，制订年（季、月）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提出预算调整方案；

(3) 负责监控集团公司财务运行状况，汇总、分析集团公司各项财务数据；

(4) 负责组织权属企业财务管理的检查、指导、监督、协调、服务工作；

(5) 负责集团公司财务快报的编制、审核、上报等工作；

(6) 负责集团公司年度财务决算的组织、报表编制、审核、审计等工作；

(7) 负责集团母公司的会计核算、财务报表编制等工作；

(8) 负责集团总部机关会计核算等工作；

(9) 负责管理集团母公司、机关银行账户，规范使用各类支付手段；

(10) 负责集团公司总部税金的计算、申报和缴纳工作，办理集团公司总部的税收减、免和缓缴事宜；

(11) 负责监控权属企业资金使用情况，分析资金的使用效益，编制分析报告；

(12) 负责制订并组织落实集团公司年度筹资计划和筹资方案，执行集团公司担保管理制度，起草融资相关文件；

(13) 负责集团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及相关质押等工作；

(14) 负责集团公司各类债券的注册、发行与管理，组织协调服务权属企业融资、授信、担保工作；

(15) 负责集团公司资金集中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月度融资方案；

(16) 负责集团公司总部资产管理，组织开展固定资产分类核算、盘点清查和期末价值认定；

(17) 负责权属企业资产评估备案管理工作；

(18) 负责集团公司金融管理工作，开展金融市场分析研究、金融类投资等金融业务的管理工作；

(19) 负责集团公司类金融公司调研筹备和运营监管工作；

(20) 根据集团公司相关制度，负责集团公司外派财务人员相关管理工作；

(21) 负责集团公司财务信息系统管理以及相关财务档案管理工作；

(22)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23)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人力资源培训部

集团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管理、组织管理、招聘管理、薪酬管理、绩效考核、培训管理、员工关系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集团公司人力资源战略规划；

(2) 负责集团总部组织机构设置和权属企业的总控定编定员，以及权属企业机构设置与定编定员方案的审核；

(3) 负责集团总部招聘管理，以及权属企业年度招聘计划的审核与监督实施；

(4) 负责集团公司工资总额管理，以及权属企业工资总额预算、清算的审批与监督实施；

(5) 负责发放集团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年薪，核算权属企业领导班子成员年薪以及对其年薪发放情况进行监督；

(6) 负责集团公司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薪酬分配、中长期激励的管理及权属企业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薪酬分配、中长期激励的指导工作；

(7) 负责集团公司薪酬体系建设，权属企业薪酬方案的审核备案及集团总部薪酬发放工作；

(8) 负责集团总部员工考勤、休假、绩效考核管理工作；

(9) 负责建立集团公司企业年金制度，以及权属企业加入年金条件、缴费比例的审核等工作；

(10) 负责集团总部员工“五险两金”的缴费核算、比例调整和日常管理工作；

(11) 负责集团公司培训体系建设以及集团总部员工培训管理工作；

(12) 负责集团公司职业技能体系建设，指导、检查权属企业相关工作；

(13) 负责集团公司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和管理等工作，指导、检查权属企业相关工作；

(14) 负责集团公司和集团总部人才发展规划的制定，以及各类人才、工作站及津补贴的申报等工作；

(15) 负责集团总部员工劳动合同管理，一般员工人事档案管理等工作，指导、检

查权属企业相关工作；

(16) 负责维护、更新、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编制人事统计分析报告；

(17) 负责集团公司企业军转干部、转业军官和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以及集团总部离休人员和权属企业老干部的管理工作；

(18)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19)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审计监督内控部

集团公司审计管理、监督管理、责任追究体系建设、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集团公司审计体系建设，制订、贯彻、执行集团总部审计管理制度；

(2) 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集团公司年度审计项目计划，配合开展集团公司监察体系建设工作；

(3) 负责制定并落实集团公司批准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4) 负责对权属企业主要负责人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全面审计；

(5) 负责开展经济效益审计、财务审计、基建项目投资审计、管理审计、风险审计等专项审计；

(6) 负责对权属企业年度内重大的经营活动情况进行审计；

(7) 负责管理协调外部审计机构，组织对接除财务决算以外的外部审计部门对集团公司开展的审计工作；

(8) 负责检查审计意见落实情况，督促被审计部门或单位落实改进措施；

(9) 负责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监督工作体系，对权属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的重点项目、重要领域、关键环节及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决策部署等方面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10) 负责集团公司责任追究体系建设，研究制定权属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有关制度，组织开展责任追究工作；

(11) 负责组织开展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责任追究的意见建议；

(12) 负责组织实施集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建立健全集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13) 负责组织实施集团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建立健全集团公司内控体系建设；

(14) 负责督导集团总部相关部门和权属企业开展内部控制工作，检查权属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

(15)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1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8、法规政策研究部

集团公司法务管理、合法合规审查、制度建设、政策研究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集团公司诉讼、非诉讼案件的业务和事务管理工作，参与诉讼和执行工作；

(2) 负责对集团总部和各权属企业法务工作进行规范、指导、监督、检查、协调；

(3) 参与集团公司重大项目商务谈判、投资、租赁、资产转让和处置、招投标、改制等涉及集团公司权益的重要经济活动以及权属企业合并、分立、破产，处理有关法律事务；

(4) 负责为集团公司经营管理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

(5) 负责组织开展集团公司企业法律体检工作，提出并落实有效控制和管理法律风险的相关方案；

(6) 负责集团公司外聘法律中介机构服务的评审、选择与管理；

(7) 负责制订和审核集团公司法务业务操作规范，指导权属企业开展法务工作；

(8) 负责集团公司业务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收集整理工作，组织开展集团公司普法活动；

(9) 负责集团公司规章制度的合法合规性的审查；

(10) 负责建立健全并落实合同合法合规性审查管理制度，对集团总部各类合同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

(11) 负责对集团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查；

(12) 参与集团总部各类项目的洽谈，负责相关协议的合法合规性审查；

(13) 负责牵头集团公司三个体系（决策、内控、责任追究）工作，开展集团公司制度流程体系建设，归口管理集团总部规章制度，定期开展集团公司制度与流程评估工作；

(14) 负责协助集团总部各部室制订、完善、实施各项管理制度、流程、标准，指

导权属企业开展制度建设工作的；

(15) 负责收集并研究相关行业的政策、法律法规等信息，为集团公司重点事项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16)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17)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9、科研技术创新部

集团公司科技创新管理、科技项目管理、科技成果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科技信息管理等工作，具体职能如下：

(1) 负责编制和实施集团公司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提出集团公司科技发展方向和重点，指导权属企业细化和落实年度科技计划；

(2) 负责组织开展集团公司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推动产学研合作，指导权属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工作；

(3) 负责指导权属企业制定与管理技术标准体系，指导权属企业制定和修订重大专业技术方案；

(4) 负责组织协调集团公司内部科研项目的计划、申报、立项、检查验收及跟踪管理，以及部分外部科研项目（包括国家级、省部级等纵向科研项目）的提名推荐及跟踪等工作。

(5) 负责组织协调集团公司重大科技成果的评价、各类外部科技奖励奖项的提名推荐工作，组织开展集团公司内部科技奖励的申报和技术评审工作；

(6) 负责集团公司科技成果和相关知识产权的归口管理与后期维护管理，会同集团公司相关部门处理科技成果和相关知识产权的纠纷及诉讼事务；

(7) 负责集团公司权属企业科技目标指标任务的制定和考核工作；

(8) 负责组织协调集团公司内部优秀科技成果的推广与应用，指导先进生产制造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工作；

(9) 负责推动和协调集团公司高质量科技创新平台（重点实验室、技术中心、工程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的建设和升级改造工作；

(10) 负责组织开展集团总部科技信息共享平台的建设和维护工作以及前沿关键科技信息的搜捕和推送工作；

(11) 负责集团公司科技专家库的建设及维护管理工作，沟通联系行业协会、学会等相关机构和高校、科研院所等外部专家；

(12) 负责与上级科技归口管理机构或部门（省国资委、省科技厅、省知识产权局等）的业务对接和协调工作；

(13) 负责组织协调集团公司内外部各类学术论坛、学术会议、学术交流等科技活动；

(14) 负责本部门管理体系建设及政策研究，配合做好部门预算、绩效考核、员工培训、保密与安全管理等工作；

(15)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内控制度

1、安全生产制度

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通过签订《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进一步细化、落实了考核指标和工作重点；加强对企业重大危险源的管理，制定了《重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开展实际演练；积极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进行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工作；建立了工程项目安全评价制度；地质勘查、矿山、化学危险品生产和建筑施工单位全部办理了安全生产许可证。

2、节能环保制度

公司推行环保目标责任制度和节能降耗责任制度，大力实施各项环境整治计划。通过实施结构调整、技术改造、节能降耗、治理污染等，公司能耗及污染物排放量指标逐年下降。

3、关联交易制度

公司制定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应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发生交易活动时，相关责任人应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应在各自权限内履行审批、报告义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并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完善的资金管理业务流程、审批制度、风险控制制度；通过建立资金集中管理的制度化的内部管理流程，在集团内部建设“以业务流程为导向，以服务为中心，实现全面业务管理、监督决策于一体”的业务系统；实现集团内资金有效归集，提高资金收益率；通过对资金业务的集中管理，加强资金风险的监控。

5、财务会计制度

发行人现行的会计制度是《企业会计准则》、《企业新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发行人已颁布实施的财务制度还有《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规定》、《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

在经营风险的监控方面，公司主要采用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相结合的方法，一方面，公司每年接受外部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审计，另一方面公司总部的审计部门通过与子公司合作，对下属子公司进行经济效益、经济责任和财务方面的审计，对重大项目实行事前、事中、事后审计。

6、融资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及出资人相关规定，建立适合自身运营模式的融资制度。目前集团公司规定，重大融资决策需由董事会会议决定，包括不超过公司上一年经审计报表50%的境内外资本市场融资项目、在国内外市场发行股票和债券、以集团公司的净资产设定抵押进行融资等重大融资活动等。

7、对外投资管理

发行人作为国有资产的授权经营单位，对外投资业务实行统一管理，集团公司董事会会对超限额的对外投资项目具有最终审批权。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所属全资企业、控股企业的对外投资行为，针对公司的管理需要，发行人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外投资等专项管理的通知》，规定下属各单位超过200万元的对外投资项目（含货币、有价证券、固定资产、存货、土地、矿产资源、地质成果、无形资产等所有投资项目），必须报公司审批，200万元以内的项目，报集团公司备案。如需对投资项目追加投资，视同新投资处理；下属单位累计对外投资不得超过本单位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0%。

发行人下属单位对外投资须先向集团公司申报，由集团公司相关部门或人员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独立评估，形成评估报告，报集团公司

董事会审批后方可实施。

在对外投资获得集团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明确项目第一责任人和年度工作目标，确保工作进度；严格执行项目施工和设备招标及工程监理，保证工程质量和节约投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检查，及时协调落实资金，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对建成的项目及组织验收，确保项目发挥应有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8、固定资产购建管理

发行人制定并实施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规定》。根据上述办法规定，固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规划、分级负责的原则；一般固定资产购建实行预算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集团公司各下属单位在每年11月底之前上报本单位下一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经集团总经理办公会议审定后执行；对于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和使用计划由集团公司一次核实、审计和综合平衡，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建设单位要定期向集团公司上报固定资产投资的进展情况，集团公司进行不定期检查；推行施工单位招标制度和工程质量监理制度，保障项目的工程质量、工程造价和工程进度均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试产并达到设计规模后，下属单位须编写《竣工验收报告》和申请验收的报告并上报集团公司。

9、贷款及担保管理

发行人已颁布实施《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根据此制度实行统一对外筹借资金、统借统还、以获得贷款优惠、降低风险；统一提供信用担保、统一银行开户、及时监控各二级单位资金流向。贷款额度管理方面，贷款额在300万元以内可以由集团公司下属企业自行决定，贷款额超过300万元，应当上报集团公司审批，并由集团公司财务部门统一归口管理；从严控制抵押借款，确需抵押借款的，必须事先报经集团公司批准后方准办理。各下属企业每年年初根据资金状况、经营计划、项目计划和效益情况等因素编制资金计划，上报公司备案；集团公司为各成员单位提供担保，未经集团公司批准同意，成员单位不得为集团公司之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个人提供担保，下属成员单位之间的相互担保必须上报集团公司同意；任何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本单位净资产的40%；集团公司财务部是集团公司担保业务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对所办理的担保业务进行调查、评审和监督，办理担保手续。

10、采购及供应管理

集团公司下属各企业有各自的采购供应部门，主要采购企业所需的各种产品，为其

他部门供应油、煤等。采购大宗部件采取招标、议标等方式，采购物品之前，由其他部门申请所需物品，采购供应部汇总采购，对于更换的机器零部件，定期比较采购，并严格按照各企业的程序，严格把关，保证质量。

供应管理生产用的主要材料实行定额管理，辅助材料实行吨锌、吨铅等费用管理，并实行成本节约奖罚机制。

11、成本费用管理

为了加强成本管理，降低成本费用支出，提高经济效益，集团公司根据《企业财务通则》和《工业企业财务制度》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第八章对公司成本和费用的管理进行了规定。

公司实行成本管理责任制，所属各单位总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经济效果负责，总会计师或行使总会计师职权的副经理（副厂、矿长）协助经理（副厂、矿长）组织领导本单位的成本管理工作，正确执行成本计划，准确核算成本，并对单位的经济效果负责。总工程师或行使总工程师职权的副经理在生产技术方面采取有效的降低成本措施，并对其经济效果负责；同时根据公司每年实际生产、销售等计划，针对各单位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地位进行经营承包考核管理，用预算管理来巩固基层成本费用管理。

12、子公司管理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发行人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制定了以全面预算管理为主线，对重大投资、公司改制、固定资产购置、资金管理、贷款担保管理、信用管理等一系列规范化管理办法，对主要管理者的任免、财务会计制度的制定、劳动工资等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在此基础上，公司还相应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主要包括考评制度、主要管理者民主测评制度、经济责任审计制度、财务会计制度、信息化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劳动工资制度、新闻宣传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效能监察制度等。

13、预算管理制度

集团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实施方案》，每年年末根据上级部门预算管理的要求，通过下发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及召开集团公司年度预算工作会，明确提出下一年度总体经营方针，要求各单位根据集团公司总体经营方针安排下一年度的预算。在充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预测、产能分析等因素编制销售预算、生产预算、资金预算、成本费用预算等经营预算。在实施预算管理过程中，要求企业定期召开预算执行情况分

析会，并按季度报送《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要求注重预算执行差异分析，及时发现薄弱环节，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

14、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根据规定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相关财务信息、重大事项等，具体内容有：公司于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并且，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此外，公司及时向市场披露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包括：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发行人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设立的非金融企业法人。发行人的设立及历史沿革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合法有效存续，组织架构完备，业务运营合规，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资金运营内控制度包括：关联交易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固定资产购建管理、贷款及担保管理、成本费用管理、预算制度管理等，已在本节做详细介绍。

资金管理模式主要依据上述管理制度执行，主要为资金统一管理，通过年度预算管理、年度资金计划，月度融资平衡计划制定付息债务总体控制目标，按月控制融资总量，资金每日上收，结合企业报送的日、周、月度下拨计划进行下拨。

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主要为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形成资金储备，在极端情况下，使用归集资金偿还借款，避免短期资金不足。加强融资管理，保证金融机构融资渠道畅通，对短期资金调度形成有效补充。

七、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图表5-5：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1	吴群英	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6月
2	莫勇	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2023年12月
3	王小庆	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0年10月
4	黄忠良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2年3月
5	李金涛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2023年8月
6	霍学杰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2年6月
7	郭仕龙	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	2017年11月
8	严平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	2023年12月
9	李庆臻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2024年5月
10	赵黎明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4年7月
11	苏旭盛	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23年12月
12	惠淑敏	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2022年6月
13	任公正	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2024年6月
14	李智学	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2024年6月
15	张培林	集团公司外部董事	2024年6月

注：

1、根据有色集团公司章程规定，集团公司董事会成员由省国资委委派，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公司章程中并未明确规定公司高管人员任期年限。目前公司高管人员由省国资委委派和解除，任职期限无相应规定，省国资委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进行人事调整。

3、根据《中共中央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关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的职责划入审计署，相应对派出审计监督力量进行整合优化，构建统一高效审计监督体系。不再设立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的相关规定、《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关于“……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职责划入审计署，不再保留监督一局(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公室)，……不再设立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和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规定、《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关于“……稳妥有序、积极高效的做好国有企业监事会和监事取消工作……2025年底前撤销内设监事会和监事，内设监事会和监事职责统筹整合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并同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工作。”的相关规定，发行人修订公司章程，撤销内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使相关职权。根据陕西省国资委2025年7月16日批复的《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文号：陕国资任[2025]47号)的内容，省国资委批准发行人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发行人已于2025年12月9日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备案以及监事变动备案。

(二) 董事会成员

吴群英，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男，1968年生，历任蒲白矿务局水泥厂总工程师、厂长，蒲白尧峰水泥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蒲白矿务局矸石电厂厂长、党委委员，蒲白矿务局工会主席、党委委员，蒲白矿业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陕西中能煤田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陕煤集团神南矿业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陕煤集团陕北矿业联合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榆林合力产业扶贫开发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延安市委副书记。2023年6月起任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莫勇，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男，1974年生，历任陕建十公司材料公司财务科长、西安内行负责人、财务部副部长、西安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陕建总公司监察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陕建建森公司党委书记、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计划财务部部长、党委书记，陕西建工集团计划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陕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陕西建工保理有限公司和陕西建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副董事长。2023年12月起任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小庆，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男，1968年生，历任陕西省国土资源厅发展规划处干部、规划与科技处调研员、耕地保护处调研员，商洛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铜川市国土资源局局长、党委书记，陕西移民（脱贫）搬迁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0月起，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2022年10月起任集团公司职工董事。

惠淑敏，集团公司外部董事，女，历任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2022年6月起，兼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任公正，集团公司外部董事，男，1962年生，历任陕西华山有色冶金机械厂技术部副主任、总工办主任，陕西华山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陕西华山旅游发展总公司办公室主任，陕西华清池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陕西华山旅游发展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陕西旅游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陕西太华旅游索道公路有限公司总经理，陕西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4年6月起，兼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李智学，集团公司外部董事，男，1963年生，历任陕西煤田地质局勘察研究院总工程师、副院长，陕西省煤田地质局地质处处长，地质勘察研究院副院长，陕西煤田地质监理事务所所长，陕西省煤田地质局地质勘察研究院院长，陕西煤田地质勘查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地质师、总工程师，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24年6月起，兼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张培林，集团公司外部董事，男，1963年生，历任陕建一公司安装处三分公司副经理，陕建一公司安装公司经理，陕建一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经理，陕建一建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陕建三建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常委、监察专员、二级咨询员。2024年6月起，兼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黄忠良，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男，历任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团委副书记，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计划部技改处技术改造业务主管，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规划发展司规划处国债项目业务主管，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资产经营部企业改革处业务主管，北京鑫泉科贸有限公司证券期货部业务主管，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研究部资产运营处业务经理、战略发展部资产运营处副经理、战略发展部规划处处长、战略发展部（海外开发部）副主任，中国铝业黄骅港氧化铝项目筹建工作组副组长，中国铝业沿海铝工业基地项目筹建工作组副组长，渭南市委常委，韩城市委副书记，中共渭南市委委员会常委、统战部部长。2022年3月起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金涛，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男，1969年生，历任陕西省商业厅政治处科员、副主任科员，陕西省委企业工委群工部副科级干部、主任科员、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二处主任科员、管理一处副处长、管理处副处长，省行政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局业绩考核处处长，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陕西省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8月起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霍学杰，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男，1966年生，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

安公司财务处副处长、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主任、主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集团公司董事。2022年6月起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郭仕龙，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男，1969年生，历任南疆军区设（边）防工程施工办副连职参谋、助理工程师、正连职参谋，南疆军区司令部直工处正连职助理员，兰州军区第六通信总站后勤处营房股股长，二十一集团军后勤部宝鸡物业管理处副营职助理员、正营职助理员，二十一集团军后勤部营房处正营职助理员、副团职助理员，二十一集团军六十一师后勤部营房科科长，二十一集团军后勤部营房处处长、副部长。2017年11月起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严平，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男，1970年生，历任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宽板厂热轧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副厂长、党总支部书记，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宽厚板材料公司经理，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山西宝太新金属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宝鸡渤海西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宝钛装备制造（宝鸡）有限公司董事长，宝钛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济运行部主任、企管运营信息部经理，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12月起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

李庆臻，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男，1975年生，历任延安机场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西部机场集团财务部资产业务主管、预决算业务主管，西安国际空港食品公司财务经理，西部机场集团建设工程（西安）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迅邦达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咸阳机场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西部机场集团置业（西安）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西部机场集团财务部总经理。2024年5月起任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赵黎明，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男，1972年生，历任中国四佳半导体材料公司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公司总会计师，陕西有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副总经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主任、审计监督内控部经理。2024年7月起任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苏旭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男，1971年生，历任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厂车间副主

任，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科员、副主任、主任、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陕西有色天宏瑞科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12月起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

(四) 公司人员结构情况

截至2025年末，公司共有员工38,648人，具体构成如下：

图表 5-6：公司人员年龄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年龄构成	集团公司	其中：集团本部
20 岁以下	23	-
21-25 岁	2,545	-
26-30 岁	3,346	-
31-35 岁	5,360	8
36-40 岁	8,589	25
41-45 岁	5,282	20
46-50 岁	5,545	9
51-55 岁	5,326	14
55 岁以上	2,632	17
合计	38,648	93

图表 5-7：公司人员学历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学历构成	集团公司	其中：本部
研究生及以上	1,616	53
大学本科	11,999	37
大学专科	10,928	1
中专	4,674	2
高中以下	9,431	-
合计	38,648	93

图表5-8：公司人员职能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人员分类	集团公司

一、技能人员	12,141
二、专业技术人员	10,965
三、管理人员	5,133
四、其他人员	10,409
合计	38,648

八、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 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图表 5-9：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铜产品	241.36	13.66	271.39	15.33	235.71	16.48	74.47	17.26
铅锌产品	237.45	13.44	259.38	14.65	203.72	14.25	45.34	10.51
钛产品	248.09	14.04	280.99	15.87	189.87	13.28	25.80	5.98
铝产品	269.35	15.24	327.57	18.51	343.96	24.05	74.47	17.26
煤炭产品	62.3	3.53	67.02	3.79	54.62	3.82	12.42	2.88
勘察建筑	45.33	2.56	34.11	1.93	30.21	2.11	5.79	1.34
钒产品	3.35	0.19	3.34	0.19	2.74	0.19	0.17	0.04
黄金	62.42	3.53	70.51	3.98	122.34	8.56	54.44	12.61
硅产品	17.29	0.98	7.54	0.43	3.82	0.27	1.33	0.31
其他业务	580.41	32.84	448.27	25.32	243.01	16.99	137.34	31.82
合计	1,767.35	100.00	1,770.12	100.00	1,430.00	100.00	431.57	100.00

发行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767.35亿元、1,770.12亿元、1,430.00亿元和431.57亿元，2023-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基本持平、小幅上行，2025年营收规模出现明显回落，主要系贸易收入减少。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铜、铅锌、钛和铝等产品的收入，2025年上述四个板块产品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6.48%、14.25%、13.28%和24.05%。勘察建筑板块的收入主要来自西北有色地质勘查局的地质勘探和建筑的收入；其他业务板块的收入主要是2017年末集团成立贸易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钢材等产品贸易业务；该板块还包括铜产品、锰产品、镍产品、硫酸产品、银产品、工程机械等。总体来看，近几年公司各板块产品结构相对稳定，通过在铜、钛产业方面保持的规模优势和领先的技术水平以及较为完善的产业链，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呈逐年上升态势。

公司铜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41.36亿元、271.39亿元、235.71亿元和74.47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66%、15.33%、16.48%和17.26%，收入规模先增后降，收入占比持续提升。

公司铅锌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37.45亿元、259.38亿元、203.72亿元和45.34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44%、14.65%、14.25%和10.51%。

公司钛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48.09亿元、280.99亿元、189.87亿元和25.80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4.04%、15.87%、13.28%和5.98%。

公司铝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69.35亿元、327.57亿元、343.96亿元和74.47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5.24%、18.51%、24.05%和17.26%，收入规模与营收占比均逐年走高，是公司第一大主营产品板块。

公司煤炭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62.30亿元、67.02亿元、54.62亿元和12.42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53%、3.79%、3.82%和2.88%，整体收入及占比波动较小。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580.41亿元、448.27亿元、243.01亿元和137.34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2.84%、25.32%、16.99%和31.82%，该板块收入及占比连续三年持续下降。

图表5-10：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铜产品	185.56	11.58	215.80	13.37	178.44	13.95	62.32	15.55
铅锌产品	231.43	14.45	256.93	15.92	198.71	15.53	45.13	11.26
钛产品	225.88	14.10	258.70	16.03	171.69	13.42	21.64	5.40
铝产品	246.38	15.38	307.38	19.05	315.45	24.66	66.12	16.49
煤炭产品	12.56	0.78	13.32	0.83	15.7	1.23	4.95	1.23
勘察建筑	42.72	2.67	31.65	1.96	27.71	2.17	5.72	1.43
钒产品	3.44	0.21	3.55	0.22	3.05	0.24	0.17	0.04
黄金	59.31	3.70	66.73	4.14	117.09	9.15	53.29	13.29
硅产品	15.91	0.99	12.46	0.77	10.01	0.78	4.22	1.05
其他业务	578.90	36.13	447.20	27.71	241.54	18.88	137.29	34.25
合计	1,602.09	100.00	1,613.72	100.00	1,279.39	100.00	400.85	100.00

发行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1,602.09亿元、1,613.72亿元、

1,279.39亿元和400.85亿元。2023至2024年营业成本随经营规模小幅上升，2025年因减少贸易业务，营业成本出现下降。公司营业成本主要集中在钼、铅锌、钛和铝等产品板块，上述四类产品构成公司主营业务核心板块。

公司钼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185.56亿元、215.80亿元、178.44亿元和62.32亿元，占公司总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1.58%、13.37%、13.95%和15.55%，成本规模先升后降，整体占比持续上行。

公司铅锌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231.43亿元、256.93亿元、198.71亿元和45.13亿元，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4.45%、15.92%、15.53%和11.26%，成本规模2023-2024年有所增长，2025年大幅回落，2026年一季度占比进一步下降。

公司钛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225.88亿元、258.70亿元、171.69亿元和21.64亿元，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4.10%、16.03%、13.42%和5.40%，成本及占比在2024年达到峰值后持续回落。

公司铝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246.38亿元、307.38亿元、315.45亿元和66.12亿元，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15.38%、19.05%、24.66%和16.49%，成本金额与年度占比逐年稳步提升，是公司营业成本占比最高的业务板块。

公司煤炭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12.56亿元、13.32亿元、15.70亿元和4.95亿元，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0.78%、0.83%、1.23%和1.23%，成本及占比整体小幅波动、稳中有升。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营业成本分别为578.90亿元、447.20亿元、241.54亿元和137.29亿元，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36.13%、27.71%、18.88%和34.25%，2023-2025年该板块成本规模与占比连续大幅下降，2026年一季度占比有所反弹。

图表5-11：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润结构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3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钼产品	55.80	33.76	55.59	35.54	57.28	38.04	12.15	39.54
铅锌产品	6.02	3.64	2.45	1.57	5.01	3.33	0.21	0.68
钛产品	22.21	13.44	22.29	14.25	18.17	12.07	4.16	13.54

铝产品	22.97	13.90	20.19	12.91	28.51	18.93	8.35	27.17
煤炭产品	49.74	30.10	53.70	34.34	38.92	25.85	7.47	24.31
勘察建筑	2.61	1.58	2.46	1.57	2.5	1.66	0.07	0.23
钒产品	-0.09	-0.05	-0.21	-0.13	-0.31	-0.21	0.00	0.00
黄金	3.11	1.88	3.78	2.42	5.25	3.49	1.15	3.74
硅产品	1.38	0.84	-4.92	-3.15	-6.19	-4.11	-2.89	-9.40
其他业务	1.51	0.91	1.07	0.68	1.46	0.97	0.05	0.16
合计	165.26	100.00	156.40	100.00	150.58	100.00	30.73	100.00

发行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毛利润分别为165.26亿元、156.40亿元、150.58亿元和30.73亿元。2023至2025年公司整体毛利润逐年小幅回落。钼、煤炭、钛、铝四大板块是公司毛利润的核心贡献来源，各板块盈利结构随产品市场行情有所分化。

公司钼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润分别为55.80亿元、55.59亿元、57.28亿元和12.15亿元，占公司总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3.76%、35.54%、38.04%和39.54%，盈利规模保持稳定、占比持续提升，是公司毛利润的最大来源。

公司铅锌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润分别为6.02亿元、2.45亿元、5.01亿元和0.21亿元，占公司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64%、1.57%、3.33%和0.68%，板块盈利及利润占比呈现波动态势。

公司钛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润分别为22.21亿元、22.29亿元、18.17亿元和4.16亿元，占公司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13.44%、14.25%、12.07%和13.54%，2023-2024年盈利基本持平，2025年盈利有所下滑。

公司铝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润分别为22.97亿元、20.19亿元、28.51亿元和8.35亿元，占公司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13.90%、12.91%、18.93%和27.17%，2025年板块盈利与利润占比明显回升。

公司煤炭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润分别为49.74亿元、53.70亿元、38.92亿元和7.47亿元，占公司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0.10%、34.34%、25.85%和24.31%，2024年盈利小幅增长，2025年有所回落。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润分别为1.51亿元、1.07亿元、1.46亿元和0.05亿元，占公司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0.91%、0.68%、0.97%和0.16%，该板块整体盈利规模较小，利润占比维持低位波动。

图表5-12：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各产品板块毛利率情况

单位：%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钼产品	23.12	20.48	24.30	16.32
铅锌产品	2.54	0.94	2.46	0.46
钛产品	8.95	7.93	9.57	16.12
铝产品	8.53	6.16	8.29	11.21
煤炭产品	79.84	80.13	71.26	60.14
勘察建筑	5.76	7.21	8.28	1.21
钒产品	-2.69	-6.29	-11.31	0.00
黄金	4.98	5.36	4.29	2.11
硅产品	7.98	-65.25	-162.04	-217.29
其他业务	0.26	0.24	0.6	0.04
合计	9.35	8.84	10.53	7.12

发行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9.35%、8.84%、10.53%和7.12%。

公司钼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毛利率分别为23.12%、20.48%、24.30%和16.32%，近年来钼产品价格波动使得该板块毛利率呈波动变化。金钼集团下属企业金钼股份为上市公司，集团将优良资产剥离上市，核心资产及附加值高的产品均集中在该上市公司，而附加值较低，盈利能力较差的产品留在集团本部及非上市子公司，因此公司钼产品整体毛利率水平低于上市公司金钼股份毛利率。针对钼炉料和钼化工等初级产品价格下跌幅度明显大于钼金属产品这一市场形势，公司已针对性的持续进行产品结构调整，不断提高深加工产品生产能力，增加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预计后期该板块盈利能力将保持稳定。

公司铅锌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2.54%、0.94%、2.46%和0.46%。受产品回收率及冶炼费影响，该板块毛利率呈波动变化。

公司钛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8.95%、7.93%、9.57%和16.12%。钛产品受到市场需求的影响，随着宝钛工业园区熔铸扩能项目、万吨自由锻压机项目、钛带生产线等多个入园项目的正常运转，钛板块产能得到了有效的释放，随着钛板块产业链延伸，产品附加值提高叠加技改降本因素，该板块盈利能力已实现明显回升。未来随着民用钛材需求的增长及中国新一轮的军备升级，钛加工材需求将实现大幅增长，该板块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铝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8.53%、6.16%、8.29%和11.21%，得益于价格回升，同时公司“煤-电-铝”一体化项目整体运营已步入正轨，利用榆林地区丰富的煤炭资源，以自备电厂来满足电解铝生产全部所需用电，电力成本优势

显著，铝板块盈利能力近年稳步提升。

公司煤炭产品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79.84%、80.13%、71.26%和60.14%，由于榆林煤业煤质较好，煤炭板块盈利能力很强，为公司营业毛利润的主要来源，近年受煤炭市场价格回落影响，板块毛利率有所下降。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的毛利率分别为0.26%、0.24%、0.60%和0.04%，其他板块收入主要是有色金属、钢材等产品贸易业务；该板块还包括铜产品、锰产品、镍产品、硫酸产品、银产品、工程机械等。贸易业务增加了公司在市场上的活跃度，整体行业毛利率偏低。

（二）发行人近年来经营情况分析

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公司已形成了以钨和钛为传统优势产业，铝、铅锌、钒等多品种有色金属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规模优势突出。随着产业结构调整深化、资本运作项目的稳步实施及对外投资合作步伐的加快，近年来公司营业总收入逐年增长。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30.00亿元，其中钨、铅锌、钛和铝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16.48%、14.25%、13.28%和24.05%。

公司钨产业集中于下属企业金钨集团，其子公司金钨股份为A股上市公司。金钨集团是生产规模排名全球前三位的钨金属生产运营商，也是钨行业产业链最完整、产品线最丰富、整体工装技术先进的大型钨企业之一。目前，金钨集团业务涵盖钨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及钨相关产品贸易经营业务，拥有钨采矿、选矿、焙烧以及钨化工和钨金属加工上下游一体化的完整产业链条。公司拥有金堆城钨矿、河南汝阳东沟钨矿两座钨矿山，其中，金堆城钨矿是世界六大原生钨矿床之一，具有埋藏浅、含杂低的特点；汝阳东沟钨矿亦为世界级特大型钨矿，两座矿山剩余资源可开采年限均较长，资源质量较优。2020年公司参股的安徽金寨县沙坪沟钨矿为世界第一大单体钨矿床，其探明钨金属储量为233.78万吨。此外公司资源拓展取得成果，2020年金钨股份出资3.00亿元参股吉林天池钨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8.30%；其所属季德钨矿探明钨矿石量2.25亿吨，钨金属储量约25.39万吨，钨精矿杂质少，平均品位0.113%，远景钨金属储量9.47万吨，是国内质量最好的钨精矿之一。

公司钛产业集中于下属企业宝钛集团，宝钛集团子公司宝钛股份和宝色股份均为A股上市公司。作为中国最大的以钛材为主的专业化稀有金属生产、研发基地，宝钛集团一直以来都是中国钛工业国标、国军标和行业标准的制订者，钛材年产量居全国首位，

在国内航空和军工等高端钛材市场享有较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铅锌产业集中于下属控股企业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汉中锌业”)、陕西锌业有限公司及陕西有色旺峪矿业有限公司和陕西银母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保有铅锌金属量合计137.60万吨,资源储备较为丰富。

公司“煤-电-铝”一体化业务经营主体为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60万吨/年电解铝产能。公司拥有煤炭地质储量约为11.80亿吨,可采储量为10.59亿吨,年产能1000万吨。公司自备电厂基本可满足榆林产业园电解铝生产全部所需用电,电力成本优势显著。近年来,公司电解铝产销量有所波动,发电量较为稳定。2022年榆林新材集团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引进7家中央及省属投资机构合计投资11.66亿元,有助于煤电铝板块股权多元化发展。子公司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自2019年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其煤-电-铝一体化项目电解铝设计产能为45万吨/年,并配套4*350MW发电机组;目前拥有电解铝产能指标30万吨/年。

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主要由2017年末集团成立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贸易公司”)负责运营,该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钢材等产品贸易业务;该板块还包括铜产品、锰产品、镍产品、硫酸产品、银产品、工程机械等。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依托集团公司强大的产业优势,全面服务集团采选冶产业链各环节。在做好集团内部企业物资集采和产品销售业务的同时,不断开拓外部市场,先后与青铜峡铝业、包头铝业、陕西省军工(集团)陕铜公司、承德建龙特钢公司、包头钢铁、安阳钢铁、日照钢铁、宝武集团韶关钢铁、陕钢集团等大型有色、黑色金属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长期不懈努力,凭借良好的企业信誉,有色贸易公司正一步步打造成面向社会,集供应链综合服务、仓储物流、进出口业务、货运代理等业务于一身的商贸物流集团。

(三) 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拥有金堆城钼矿、汝阳钼矿区、银母寺铅锌矿、铅硐山铅锌矿、二里河铅锌矿、刘家坪铜矿、中村钒矿等32座矿山,具有丰富的钼、锌、铅、铜、银和金等资源,其中金堆城钼矿矿石品位高,开采条件好,非常适合大型露天开采。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拥有在产的两座世界级钼矿山金堆城钼矿和汝阳东沟钼矿可采储量分别为46.13万吨和54.69万吨;铅硐山、东塘子、二里河、三道桥等铅锌矿,

蕴含极为丰富的铅锌矿资源，合计蕴含铅锌矿储量（金属量）为135.17万吨；此外公司还拥有金、银、钒等稀有金属矿产资源。

图表5-13：截至2026年3月末陕西有色集团金属资源储备明细表

品种	矿山名称	持股比例 (%)	资源量	品位 (克/吨)	剩余可开采年限 (年)
钼 (万吨)	金堆城钼矿	72.02	46.13	0.11	32
	汝阳东沟钼矿	65.00	54.69	0.12	51
	安徽金寨县沙坪沟钼矿	34.00	233.78	0.14	41
	吉林天池季德钼矿	18.30	25.39	0.11	21
铅锌 (万吨)	铅硐山	82.00	21.20	6.69	8
	东塘子	82.00	65.24	7.49	12
	二里河	82.00	6.55	5.98	7
	三道桥	82.00	42.18	3.90	18
金 (吨)	四方金矿	41.00	23.17	2.55	10
钨 (万吨)	东阳钨矿	100.00	4.17	1.14	10
钒 (万吨)	中村钒矿	54.26	25.18	0.93	15
	千家坪钒矿	52.92	84.52	0.97	11
	吕东沟钒矿	100.00	12.57	1.01	28

注：上表列示金属量为100%权益口径下的数据，非权益储量。金钼股份参股的安徽金沙钼业有限公司下属安徽金寨县沙坪沟钼矿为世界第一大单体钼矿床，已取得采矿证。2020年金钼股份出资3.00亿元参股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目前其所属季德钼矿已试生产。

1、钼产业：金堆城钼矿是世界六大原生钼矿床之一，公司拥有金堆城钼矿2.6282平方公里的采矿权，共分小北露天、南露天和全露天三部分，且均为大型露天矿。公司目前仅开采小北露天矿部分。可以生产高品质的钼精矿（钼含量大于52%），而目前国内大多数钼矿山只能生产普通钼精矿（钼含量45%-48%）。2008年12月17日，金钼股份完成对汝阳公司65%股权的收购。汝阳公司拥有钼资源储量54.69万吨，并拥有0.09平方公里的采矿权和东沟矿区5.58平方公里的探矿权。公司参股的安徽金寨县沙坪沟钼矿为世界第一大单体钼矿床，其探明钼金属储量为233.78万吨。此外公司资源拓展取得成果，

2020年金钼股份出资3.00亿元参股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8.30%；其所属季德钼矿探明钼矿石量2.25亿吨，钼金属储量约25.39万吨，钼精矿杂质少，平均品位0.113%，远景钼金属储量9.47万吨，是国内质量最好的钼精矿之一，目前吉林天池钼业所属季德钼矿已试生产。

公司生产所需原矿石全部来自自有钼矿，原料自给率100%，这在整个有色金属行业中是比较少见的。由于金堆城钼矿的品位与开采条件优异，再加上原料的完全自给，金钼股份的成本在钼行业中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随着公司控股的汝阳钼矿在2009年底的投产，公司钼金属产量有较大的增长。

由于有色金属矿产资源的不可再生性，公司以上资源优势，特别是钼、铅、锌资源的优势，结合公司强大的中游冶炼能力和较强的下游深加工配套能力，使公司享有强劲及长期的竞争优势。

2、钛产业：公司生产所需原料主要为海绵钛，长期以来依靠外购。自宝钛集团2007年组建宝钛华神后，即开始扩建原有4,000吨/年生产线，公司钛原料自给率逐渐提高。宝钛华神建设的10,000吨/年全流程海绵钛生产线已经建成并投入生产。至此，公司钛产业上下游一体化战略得以实现，产业链更加完整。此外，原材料方面，公司计划整合汉中洋县钒钛磁铁矿，该地区矿产资源丰富，现已探明的矿产品种超过16种，预计矿石储量超过2亿吨，其中钛资源丰富。公司计划在当地建设工业园区，届时公司海绵钛生产所需钛矿供应可得到保障。

3、铅锌产业：矿山资源方面，目前公司共有铅硐山、东塘子、二里河、三道桥等铅锌矿资源，保有铅锌金属量合计135.17万吨。公司目前的锌冶炼规模位居全国前列，但锌精矿自给率明显不足，严重制约了公司铅锌冶炼业务的盈利能力。根据公司规划，汉中锌业与陕西锌业的电解锌满负荷产能可达近50万吨/年，为了实现精矿自给率40-50%的目标，公司通过多种途径积极寻求矿山资源；2020年公司以子公司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主体进行铅锌采选板块的整合；在国内，公司加大了跨区资源整合力度，重点发展云南、四川、内蒙古等省区的铅锌资源，目前一批重大项目正在洽谈之中。在海外，公司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加强大型铅锌矿资源的拓展。

4、煤炭产业：公司煤炭业务运营主体为榆林煤业。榆林煤业煤炭资源丰富，煤质较好，吨煤成本较低。目前拥有煤炭地质储量约为11.80亿吨、可采储量为10.59亿吨，年产能为1000万吨，近年来满产满销。煤炭业务盈利能力很强，已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

来源。

5、其他产业

铝产业：公司氧化铝基本外购，为保证生产原料的稳定供应并有效控制成本，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与大型铝企签订了氧化铝长期采购协议，同时积极寻求与国外供货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整合煤-电-铝业务，2020年9月28日，公司将持有的榆林煤业30%股权无偿划转至金钼集团；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及金钼集团分别以其持有的榆林煤业70%和30%股权对榆林新材进行增资，自此，榆林煤业成为榆林新材全资子公司，榆林新材更名为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新材集团”）。

钒产业：公司钒产业集中于下属控股企业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洲矿业集五氧化二钒的采、选、冶为一体，现有选冶生产线5条，目前拥有钒资源质量较优，生产能力为年处理钒矿石80万吨、生产片钒4,500吨、制硫酸用催化剂1,000吨，是国内最大的单一生产精钒的采、选、冶生产系统。未来公司计划整合汉中洋县钒钛磁铁矿，该地区铁、钛、钒资源丰富，公司计划建设工业园区，届时公司钒产品所需原料供应可得到保障。

黄金产业方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西北有色地质勘查局共同出资6亿元成立了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掌控黄金资源储量超过20吨。受其所属四方金矿尾矿库扩建停产影响，近年来黄金产量整体有所下降，目前四方金矿尾矿库扩建项目复产手续已办理完成，正逐步恢复生产。

（四）生产情况

图表5-14：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分析表

产品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3月
钼铁（万吨）	产能	2.00	2.00	2.00	2.00
	产量	1.56	2.28	2.25	0.67
	销量	1.61	2.17	2.37	0.63
钼酸铵（万吨）	产能	1.30	1.30	1.30	1.30
	产量	0.65	0.72	0.76	0.34
	销量	0.10	0.15	0.15	0.06
钼粉（万吨）	产能	0.62	0.58	0.58	0.58
	产量	0.52	0.59	0.50	0.14
	销量	0.22	0.23	0.22	0.07
钛材产品（万吨）	产能	3.60	3.60	4.00	4.00

	产量	3.49	4.05	4.30	1.11
	销量	3.36	3.63	3.96	0.92
电解锌（万吨）	产能	50.00	50.00	50.00	50.00
	产量	40.25	35.22	41.42	8.55
	销量	40.44	32.47	41.23	8.09
电解铝（万吨）	产能	90.00	90.00	90.00	90.00
	产量	92.00	91.90	91.5	22.7
	销量	92.10	91.24	91.6	21
氯化钒（吨）	产能	2,500	2,500	2,500	2,500
	产量	1,625	792	0	0
	销量	968	740	63	0
黄金（千克）	产能	1,500	1,500	1,500	1,500
	产量	1,514	1,557	1,515	384
	销量	1,514	1,557	1,515	384
粒状多晶硅（吨）	产能	18,000	18,000	43,000	43,000
	产量	16,017	12,235	6,251.58	3,788.31
	销量	15,792	11,956	5,143.46	2,187.68

钼产业方面，目前公司的主营产品钼精矿的产能为50,000吨/年，除了钼精矿之外，公司另有钼初级及炉料产品钼精矿、焙烧钼精矿、高溶氧化钼、氧化钼压块、钼铁等；钼化工产品有钼酸铵、二硫化钼等七大类、二十余种。钼金属制品有钼棒材、钼板材、钼异型件等制品。该系列产品连年荣获国家“中国名牌产品”称号，“陕西省优质产品”称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称号。

钛产业方面，宝钛集团有限公司是我国规模最大、体系最完整的钛及钛合金研发制造企业，拥有钛、装备制造、新产业等三大板块，控股宝钛股份（600456）、宝钛股份（300402）两大上市公司，钛材产量世界第一，综合实力居全球钛行业前三位，荣获我国工业领域最高奖项“中国工业大奖”，属行业唯一。宝钛工业园区拥有从海绵钛-熔铸-锻造到板材、管棒等的全套加工生产系统，钛产品品种丰富，产业链完整，产能持续增长。公司熔铸能力为3万吨/年，钛材加工产能为2.20万吨/年，其中钛板带和钛丝材产能分别为1.00万吨/年和1.00万吨/年。

铅锌产业方面，汉中锌业是公司铅锌冶炼基地，主要生产锌锭、铅锭、工业硫酸等，目前汉中锌业与陕西锌业的电解锌满负荷产能可达近60万吨/年，已形成年产电解锌50万吨、电解铅6万吨、工业硫酸70万吨的生产能力。公司“BYXY”牌锌锭、铅锭通过了ISO9001\ISO14001及ISO45001管理体系认证，锌锭连续六年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并荣获“陕西省名牌产品”称号，是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有

色金属交易所的注册产品。

煤炭产业方面，公司煤炭业务运营主体为榆林煤业。榆林煤业煤炭资源丰富，煤质较好，吨煤成本较低。其拥有煤炭地质储量约为11.80亿吨、可采储量为10.59亿吨，年产能为1,000万吨，近年来满产满销。公司计划以榆林新材集团为主体，整合煤-电-铝业。

铝产业方面，公司利用榆林地区丰富的煤炭资源，发展“煤-电-铝”一体化业务。电解铝方面，子公司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60万吨/年电解铝产能，其配套的5台330MW发电机组发电量基本可满足榆林产业园电解铝生产全部用电需求。此外，子公司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拥有30万吨/年的电解铝产能，并配套4*350MW发电机组，有利于做大做强铝主业，提升收入规模。

钽产业方面，五洲矿业集五氧化二钽的采、选、冶为一体，现有选冶生产线5条，生产能力为年处理钽矿石80万吨、生产片钽4,500吨、制硫酸用催化剂1,000吨，是国内最大的单一生产精钽的采、选、冶生产系统。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片钽、50钽铁、80钽铁、钽触媒，其中80钽铁生产技术在国内外处领先水平，50钽铁、80钽铁产品已成功进入国际市场。

多晶硅产业方面，公司下属子公司瑞科硅材拥有年产18,000吨粒状多晶硅、2,000吨硅烷气体和300吨电子级（硅烷硫化床法）多晶硅生产线。2025年，粒状多晶硅产销量保持稳定，高附加值的电子级多晶硅产品产量增幅较大，但光伏产业阶段性供需错配使得多晶硅价格降幅较大，瑞科硅材经营承压。

（五）销售情况

公司产品销售均采取以有色金属市场价格为依据的产品定价方式，发行人生产的主要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1、钼产品销售情况

目前公司出口量占世界钼市场份额的10%左右，为陕西重点出口创汇企业，同时已形成完善的全球一体化营销网络，拥有国内和国际的专门营销部门，在欧洲、美国、日本等地设立商务代表处，产品远销欧、美、东南亚、南非、澳大利亚等国家和地区，与一大批金属加工商、贸易商以及众多世界五百强企业在内的最终客户建立了长期而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钼产品的销售上，由于公司钼板块处于行业龙头地位，钼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认知度及稳定的销售渠道，因此公司钼产品的销售一般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

图表 5-15：公司钼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钼铁（万吨）	1.61	2.17	2.37	0.63
钼酸铵（万吨）	0.10	0.15	0.15	0.06

图表 5-16：2023 年钼产品销售前 5 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钼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82,384.92	7.56	否
2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42,140.48	1.74	否
3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33,855.09	1.40	否
4	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27,237.50	1.13	否
5	浦项（张家港）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6,150.62	1.09	否
合计		311,768.60	12.92	-

图表 5-17：2024 年钼产品销售前 5 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钼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32,408.77	8.56	否
2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68,929.91	2.54	否
3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42,229.72	1.56	否
4	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32,418.28	1.19	否
5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9,692.86	1.09	否
合计		405,679.54	14.95	-

图表 5-18：2025 年钼产品销售前 5 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钼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309,689.24	13.14	否
2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90,675.03	3.85	否
3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	48,534.80	2.06	否
4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34,573.26	1.47	否
5	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	33,775.82	1.43	否
合计		517,248.15	21.94	-

2、钛材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的钛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化工、石油、化学、电力、冶金、医药以及海洋工程、地热工程、制冷工业、体育、旅游等领域，钛材年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90%

以上，军工市场占有率达90%以上。先后通过了ISO9001、GJB9100A、AS9100等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及空中客车公司、波音公司、Fortech公司、RMI公司、Snecma公司、罗-罗公司等国际知名公司的质量体系认证和产品认可，是空客公司、波音公司、古德里奇公司等长期定点供应商。钛产品生产实行以销定产，下游客户先预支30%的预付款后公司即发货，货到后下游客户支付40%的货款，待下游客户验货后即支付余下30%货款。近年来得益于中高端市场拓展，军工订单数量不断增加，加之由于中小型民用产品加工企业受环保趋严影响停产，公司民用品订单数量亦有所增加；叠加生产线改进等因素影响，近年来钛产品产销量呈逐年增加态势。钛产品账期不定，主要是结合不同产品的生产周期不同，民品账期短，军品采用滚动方式结算，一般年末回款量较高，产品质保金一般是交付使用后运行半年支付。

图表 5-19：公司钛材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钛材产品（万吨）	3.36	3.63	3.96	0.92

图表5-20：2023年钛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钛产品销售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62,881.68	2.54	否
2	康瑞新材料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60,110.40	2.42	否
3	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52,063.46	2.10	否
4	内蒙古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	43,982.30	1.77	否
5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495.27	1.15	否
合计		247,533.11	9.98	-

图表5-21：2024年钛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钛产品销售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44,497.81	1.58	否
2	UNITED PERFORMANCE METALS	40,650.16	1.45	否
3	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39,937.33	1.42	否
4	索罗曼（常州）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32,635.63	1.16	否
5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181.62	1.00	否
合计		185,902.55	6.62	-

图表5-22：2025年钛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钛产品销售比例	是否关联方
----	------	------	----------	-------

1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52,189.17	2.75	否
2	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42,168.67	2.22	否
3	华勋进出口(桐乡)有限公司	29,997.93	1.58	否
4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86.46	1.05	否
5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	18,079.49	0.95	否
合计		162,421.72	8.55	

3、铅锌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铅锌产品约90%销往华北地区，直销与分销结合，采取款到发货的结算模式。公司铅锌产业主要为冶炼加工行业，原材料采购及产成品销售价格受市场价格变化而变化，但增值部分受市场价格变动影响不大。受环保因素影响公司不再单独生产电解铅，仅综合回收生产线中有少量铅产品，因此不再统计产量。公司锌冶炼规模居全国前列，2023年，锌冶炼加工费处于近三年相对高位，冶炼厂利润有所改善，公司提升开工率使得电解锌产销量同比小幅增加。

图表 5-23：公司铅锌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电解锌(万吨)	40.44	32.47	41.23	8.09

图表5-24：2023年铅锌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铅锌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7,573.63	4.95	否
2	上海锌俊实业有限公司	80,268.13	3.38	否
3	汉中泽晟进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978.60	2.78	否
4	青岛垚诚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2,390.85	1.79	否
5	上海靖升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242.79	0.94	否
合计		328,454.00	13.84	-

图表5-25：2024年铅锌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铅锌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8,081.41	4.55	否
2	上海锌俊实业有限公司	83,479.37	3.22	否
3	青岛垚诚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9,663.19	1.91	否
4	上海晋佳锌业有限公司	33,011.09	1.27	否

5	上海弘旭锌业有限公司	24,128.05	0.93	否
合计		308,363.11	11.89	-

图表5-26：2025年铅锌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铅锌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上海豫光金铅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3,607.70	5.09	否
2	青岛垚诚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8,670.26	2.39	否
3	厦门象屿矿业有限公司	46,228.21	2.27	否
4	上海恒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3,792.20	1.17	否
5	上海靖升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3,222.12	1.14	否
合计		245,520.49	12.05	-

4、铝产品销售情况

铝行业方面，公司“煤-电-铝”一体化业务经营主体为榆林新材集团及美鑫产投，两家子公司分别配套5台330MW发电机组以及4台350MW发电机组，发电量基本可覆盖其电解铝生产全部用电需求。公司发电所用煤炭主要来自榆林煤业，其产能规模为1,000万吨/年，2023年煤炭产量保持稳定，除满足自用外其余部分对外销售。近年来公司电解铝产能保持稳定，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均保持高位。另外，为提升终端产品附加值，公司向下游产业链延伸，计划实施年产5万吨铝基新材料项目以及年产3万吨精铝及高纯铝项目，目前项目均处于建设前期。

图表 5-27：公司铝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电解铝（万吨）	92.10	91.24	91.60	21.00

图表5-28：2023年铝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铝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陕西良鼎瑞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	121,848.38	4.52	否
2	陕西山河丽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935.90	3.93	否
3	中信金属宁波能源有限公司	91,191.83	3.39	否
4	山东金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88,346.58	3.28	否
5	上海沃客金属有限公司	87,598.99	3.25	否
合计		494,921.69	18.37	-

图表5-29：2024年铝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铝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厦门瑾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102,865.81	3.14	否
2	陕西良鼎瑞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	86,876.61	2.65	否
3	陕西山河丽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75,100.64	2.29	否
4	铭帝集团有限公司	70,417.78	2.15	否
5	陕西东易特嘉新材料有限公司	57,668.38	1.76	否
合计		392,929.22	11.99	-

图表5-30：2025年铝产品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铝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广西海亿贸易有限公司	273,667.95	7.96	否
2	广州金博物流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80,913.09	5.26	否
3	金川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124,720.68	3.63	否
4	陕西春晨博发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123,411.67	3.59	否
5	陕西东易特嘉新材料有限公司	79,354.79	2.31	否
合计		782,068.18	22.74	-

5、其他产品销售情况

图表 5-31：公司其他金属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氯化钒（吨）	968	740	63	0
黄金（千克）	1,514	1,557	1,515	384
粒状多晶硅（吨）	15,792	11,956	5,143.46	2,187.68

其他金属方面，发行人下属企业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产能位居国内石煤提钒行业第一，2023年以来，受钒价下跌影响，公司降低开工率，氯化钒产销量同比降幅较大。黄金方面，受益于四方金矿尾矿库扩建项目复产，近年来公司黄金产量有所增长。硅板块方面，公司下属子公司瑞科硅材拥有年产18,000吨粒状多晶硅、2,000吨硅烷气体和300吨电子级（硅烷硫化床法）多晶硅生产线。2025年，粒状多晶硅产销量保持稳定，高附加值的电子级多晶硅产品产量增幅较大，但光伏产业阶段性供需错配使得多晶硅价格降幅较大，瑞科硅材经营承压。

6、其他业务板块

其他业务板块主要是2017年末集团成立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贸易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钢材等产品贸易业务；该板块还包括铜产品、锰产品、镍产品、硫酸产品、银产品、工程机械等。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依托集团公司强大的产业优势，全面服务集团采选冶产业链各环节。在做好集团内部企业

物资集采和产品销售业务的同时，不断开拓外部市场，先后与青铜峡铝业、包头铝业、陕西省军工（集团）陕铜公司、承德建龙特钢公司、包头钢铁、安阳钢铁、日照钢铁、宝武集团韶关钢铁、陕钢集团等大型有色、黑色金属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长期不懈努力，凭借良好的企业信誉，有色贸易公司正一步步打造成面向社会，集供应链综合服务、仓储物流、进出口业务、货运代理等业务于一身的商贸物流集团。

2018年5月15日，为了加快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响应陕西有色集团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工作需要，有色贸易公司与杭州锦江集团上海匡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上海诺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此，有色贸易公司初步形成了“南北两个中心”，其中北以西安的陕西有色贸易本部为中心，辐射西北、华北地区；南以上海诺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中心，辐射长三角及西南地区，融合国际贸易供应链，打通境内外贸易物流渠道，两个中心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信息共享，资源互通，逐步探索打造全新形态贸易平台与模式。

图表5-32：其他业务板块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色金属	407.31	70.18	314.28	70.11	218.07	89.74	111.88	81.46
碳素化工	80.22	13.82	55.11	12.29	17.22	7.09	22.19	16.16
黑色钢材	70.19	12.09	54.25	12.10	1.93	0.79	2.06	1.50
设备及备件	3.27	0.56	4.52	1.01	1.04	0.43	0.14	0.10
铁精粉、锰矿石、硅钙等	18.35	3.16	19.26	4.30	4.1	1.69	1.07	0.78
其他	1.07	0.18	0.85	0.19	0.65	0.27	-	-
合计	580.41	100.00	448.27	100.00	243.01	100.00	137.34	100.00

图表5-33：2023年其他业务板块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亿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其他业务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广西海亿贸易有限公司	52.35	9.02	否
2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39.78	6.85	否
3	江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60	3.89	否
4	山东惠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0.35	3.51	否
5	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03	2.93	否
	合计	152.12	26.21	-

图表5-34：2024年其他业务板块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亿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其他业务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金川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72.18	16.10	否
2	山西兆丰信远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40.68	9.07	否
3	浙江天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4.81	7.77	否
4	淮北市建投商贸有限公司	29.52	6.59	否
5	中垠物产有限公司	22.36	4.99	否
	合计	199.54	44.51	-

图表5-35：2025年其他业务板块销售前5大客户

单位：亿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占其他业务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1	上海勒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70,088.81	7.00	否
2	广西海亿贸易有限公司	252,261.09	10.38	否
3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32,983.06	9.59	否
4	宏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7,680.09	22.95	否
5	广西广投产业链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76,668.32	7.27	否
	合计	1,389,681.37	57.19	-

（六）产业链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收购矿山资源、改造及新建生产线的方式加大对钼、钛等各产业板块的投资力度，并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注重产品深加工，大力推进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

钼产业板块，金钼集团业务涵盖钼系列产品的生产、加工、贸易、科研等领域，拥有钼采矿、选矿、焙烧以及钼化工和钼金属上下游一体化的完整供应链，钼矿采矿、钼化工和钼金属三大板块协调发展。

钛产业板块，宝钛集团是中国最大的以钛材为主的专业化稀有金属生产、研发企业，钛材年产量居全国首位，且在国内航空和军工等高端钛材市场持续保持高占有率。

除钼、钛产业外，公司在建项目也致力于对铅锌、铝、钒等有色金属的采冶、加工业务供应链的进一步完善。

总体看，公司钼、钛产业规模优势突出，技术研发水平领先，市场地位举足轻重。随着供应链向上、下游的进一步延伸，钼、钛、铅锌、铝、钒等有色金属产业结构日趋完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七）安全生产检查情况

集团公司根据每年度的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和实际情况，制定出安全工作考核规定，

并根据集团内部人员工作安排，适时调整集团公司安委会成员及分工。根据集团公司安全管理要求，近三年以来，集团每年初与各所属企业负责人签订安全环保考核责任书，各企业安全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制，并于次年初，对上年度下达的安全考核指标进行兑现，根据企业的类型，对安全管理工作优良的企业奖励10万元、6万元不等，同时对每年安全管理工作表现一般、较差的企业进行处罚。

每年初，根据集团安委会例会要求，对权属各企业按期进行安全工作检查，并下达各企业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改书。每年年底前，对各企业反馈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复查，2010年起，每年安全检查下达整改通知书30余份，下达隐患整改指令400余条，隐患整改率每年均在98%以上。

集团公司根据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的各项安全检查要求，及时传达安全生产检查整治活动文件精神。各企业根据专项检查要求，及时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并将检查整治情况报送集团公司。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八) 关于公司淘汰落后产能的说明

1、电解铝业务

发行人的电解铝业务主要集中在子公司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榆林新材料”）及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鑫公司”）。

(1)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务情况介绍

榆林新材料公司主营铝、铝合金的生产及销售，所运营项目是年产60万吨电解铝生产线、5×330兆瓦发电设施及35万吨预焙阳极生产线，从而实现“煤—电—铝”联产，属国家产业政策大力鼓励发展的循环产业经济形态，该项目符合国务院《有色金属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明确的控制总量、淘汰落后产能、加强技术改造、推进企业重组为重点，推动有色金属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该项目符合《铝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25465-2010）》、《铝行业规范条件（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6号）、《电解铝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21346-2022）》中企业布局及规模和外部调节、工艺和装备、能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劳动卫生等方面的要求。

截至2026年3月末，榆林新材料拥有60万吨/年电解铝产能。公司自备电厂可满足榆林产业园电解铝生产所需用电，电力成本优势显著。目前榆林新材料吨铝交流电耗不高

于13,650千瓦时分档标准，也符合国发〔2013〕41号文中要求小于吨铝液电解交流电耗13,700千瓦时，无需上浮电价。

（2）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情况介绍

美鑫公司主营铝及铝基合金和炭素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煤-电-铝一体化项目电解铝设计产能为45万吨/年，并配套4×350MW发电机组；目前拥有电解铝产能指标30万吨/年。该项目符合《铝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25465-2010）》、《铝行业规范条件（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6号）、《电解铝企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21346-2022）》中企业布局及规模和外部调节、工艺和装备、能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劳动卫生等方面的要求。

截至2026年3月末，美鑫公司拥有30万吨/年电解铝产能。公司自备电厂电力成本优势显著。目前美鑫公司吨铝交流电耗不高于13,650千瓦时分档标准，也符合国发〔2013〕41号文中要求小于吨铝液电解交流电耗13,700千瓦时，无需上浮电价。

2、多晶硅业务

（1）陕西有色天宏瑞科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下属子公司瑞科硅材利用美国 REC 公司先进技术，对多晶硅产品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拥有年产18,000吨粒状多晶硅、2,000吨硅烷气体和300吨电子级（硅烷硫化床法）多晶硅生产线。项目总投资87.10亿元，2021年以来已实现稳定运行。粒状多晶硅产品质量高，市场需求旺盛。瑞科硅材已与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大型光伏企业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粒状多晶硅实现了稳定销售。

（2）多晶硅项目审批合规性说明

公司多晶硅项目已经获得陕发改产业〔2014〕542号的备案，该项目审批手续合法合规。此外，公司承诺在建工程均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或核准，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国制造2025》、《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2021年本）》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电解铝、多晶硅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未来发行人将继续加大节能减排力度，继续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各主管部门发布的各相关政策，提升发行人的综合竞争力。

九、在建工程及拟建项目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如下：

图表 5-36：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投资规划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经营主体	总投资	项目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合规性文件
				截至2026年3月末已投资	2026年4~12月计划投资		
1	金钼新材料工业园项目（一期）	金钼集团	14.73	0.18	0.82	自有资金及60%贷款	陕色集团发【2025】13号
2	碳硅新材料产业园区	碳硅新材料公司	117.00	1.50	2.57	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陕色集团发【2024】176号
3	年产5万吨铝基新材料项目（一期2万吨）	榆林新材料集团	5.00	4.84	0.16	自有资金及67%贷款	陕色集团发【2024】25号； 备案项目代码： 2403-610262-04-01-945587
4	年产3万吨精铝及高纯铝项目	榆林新材料集团	13.17	6.93	4.07	70%贷款，其余自有资金	陕色集团发【2024】26号； 备案项目代码： 2407-610261-04-01-759930
5	宇航级钛及钛合金智能锻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宝钛股份	12.58	1.67	1.48	52.49%贷款，其余自有资金	陕色集团发【2024】191号； 备案项目代码： 2404-610361-04-02-637254
6	钛资源循环利用暨熔铸扩能项目	宝钛股份	14.66	0.80	0.30	41.71%贷款，其余自有资金	陕色集团发【2024】189号； 备案项目代码： 2407-610361-04-02-969792
合计		-	177.14	15.92	9.40	-	-

公司主要在建和拟建项目简介：

（一）金钼新材料工业园项目（一期）

产业园计划总投资251,702万元，项目建设地位于渭南市华州区，建成后可实现钼酸铵产品年产能2.8万吨/年，高纯氧化钼产品2万吨/年，高纯钼粉0.7万吨/年，同时新增新产业1300t/a压型生产线和1000t/a钼基高端烧结制品生产线。

（二）碳硅新材料产业园区

产业园计划总投资1,170,000万元，项目建设地位于延安市黄陵县双龙镇，一期项目建设年产10万吨级高纯硅粉，20万吨有机硅单体合成，60万套碳陶刹车盘(小型乘用车)，二期项目建设190万套碳陶刹车片（大型重卡及乘用车）+碳陶热场+碳化硅纤维+中间相沥青基碳纤维等。

(三) 年产5万吨铝基新材料项目（一期2万吨）

项目采用“2+3”模式，即项目建设总规模规划为5万吨，前期先建设两条万吨级高性能铝粉及铝合金粉生产线，后期规划预留3万吨铝粉及铝合金生产线场地，项目初选场地为原铜铝小电厂院内，项目采用氮气雾化法球形铝粉生产工艺，加强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同时优化项目流水线布置，进行产线的智能化、数字化升级，确保项目建成行业领先的示范项目。建设进展为土建工程完成75%；主工艺设备订货完成100%，其它公辅设备订货完成95%，雾化一、二车间及污水处理设备陆续到货安装、预计投产时间2026年6月。

(四) 3万吨/年精铝及高纯铝项目

项目为新建3万吨/年3N5精铝项目，以优质电解铝液为原料，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生产精铝产品，选址位于陕西美鑫产业投资公司30万吨铝镁合金项目厂区铝加工预留地块，配套建设烟气净化、配电室、冷却循环水、天然气调压站等辅助设施。建设进展为已建成投产。

(五) 宝钛股份宇航级钛及钛合金智能锻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拟新征土地约100亩，新建厂房约28,000m²，新增63MN、45MN 快锻机组、环材轧环机、15kN 出炉车等生产装备，新建锻造生产线形成以宇航级棒材、锻件为核心的产品体系。项目达产后，预计可增加钛及钛合金锻造热通过量产能100,000t/年，同时提升环材加工成品率2%以上，释放环材所占压机热通过量产能2,310t/年。建设进展为新建厂房施工建设：土方开挖完成；四台主机设备继续制作，完成45MN、63MN 快锻机组设备基础施工招标。预计投产时间2028年9月。

(六) 宝钛股份钛资源循环利用暨熔铸扩能项目

项目拟新征土地约75亩，新建工业厂房2座，分两期建设，新增1台70MN 油压机（钢丝缠绕式）及混配料系统、2台120MN 油压机及混配料系统、5台套真空等离子焊箱、8台20tVAR 炉、2台25tVAR 炉、5台套3150kW 冷枪 EB 炉和1台套 PAM 炉、4台套重型车床、8台套卧式锯床，以及辅助配套装备等。项目建成后，将新增 VAR 炉熔炼铸锭

产能2.9万吨/年，新增冷床炉熔炼铸锭产能1.1万吨/年，形成4万吨/年的钛及钛合金铸锭生产能力。建设进展为已购设备继续制造，1台等离子炉完成采购并签订技术协议，预计投产时间2029年10月。

十、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将努力创造条件做大钼产业、有效整合资源做强钛锆产业、发挥比较优势做优铅锌产业、发挥能源优势做精铝产业、发挥资源优势壮大矾产业、引进先进技术突破硅产业、努力挖掘潜力发展贵金属产业，合作开发推进镍产业。公司“十五五”拟定发展目标：2026年，实现营业收入1,610亿元、实现利润总额45.47亿元。将稳步进入世界企业500强行列，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化综合性大型企业集团。

十一、所在行业状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1、有色金属行业基本概况

有色金属是重要的基础材料，被广泛应用于机械、建筑、电子、汽车、冶金、国防和高科技等重要领域，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目前我国有色金属工业已成为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力的、有发展优势的产业，在工业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占据着工业经济较大市场份额。随着“工业4.0”、新《环境保护法》正式实施、国家“一带一路”进程推进和“供给侧改革”启动等因素影响，产业整合趋势明显，规模增长的同时，企业数量减少。目前国内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生产恢复加快，需求保持回升态势。投资增幅持续增长，基建表现延续改善，制造业稳步回升。

从资源储量看，我国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储量丰富，但禀赋差异较大。其中铜、铝、镍等资源相对匮乏，资源储量分别占全球的3.1%、3.3%和3.1%。铅、锌位居全球资源储量第二位，资源储量分别占全球的21%和19%。而在我国的优势资源中，钨、钼、锡、锑、碲等资源储量均位居世界第一，钨、锑在全球供给中占有80%以上市场份额，锡、钼也占有全球供给40%左右的市场份额，均在世界供给体系中具有重要影响。铟、锗、镓等稀散金属主要伴生于锌、褐煤、铝等矿产资源当中，资源储量同样位居世界前列。

从国内生产供给情况来看，产量增长，增速放缓，产能扩张态势有所控制。2022年，我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6,794万吨，同比增长5.3%。2023年，我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7,469万吨，同比增长9.9%。2024年，我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7,919万吨，同比增长4.3%。

2025年，我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8,175万吨，同比增长3.9%。

图表5-38：2014-2025年中国十种有色金属产量统计

日期	产量（万吨）	同比增长（%）
2014年	4,417	7.2
2015年	5,090	5.8
2016年	5,283	2.5
2017年	5,378	3.0
2018年	5,688	6.0
2019年	5,866	4.6
2020年	6,168	5.5
2021年	6,454	7.4
2022年	6,794	5.3
2023年	7,469	9.9
2024年	7,919	4.3
2025年	8,175	3.9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智研咨询

从竞争情况来看，在行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兼并重组步伐加快的背景下，近几年我国有色金属工业龙头企业不断壮大，占据更加重要的地位。一方面，中国铝业、江西铜业、中国五矿、中国黄金等国有控股集团公司加速整合，以提升我国有色企业在全球的经济竞争力与拿矿能力、保障我国的资源安全，增加我国国有有色企业资产价值、扩大资本功能；另一方面，民营企业迅速扩张，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从行业排名来看，2022年发行人在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第167位，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排名第74位。2023年发行人在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第153位，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排名第71位。2024年发行人在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第151位，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排名第70位。2025年发行人在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第155位，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排名第72位。

2、发行人所处的钼、钛、铅锌和铝行业的基本情况

（1）钼行业分析

钼是一种银白色的可塑性金属，主要用作钢铁行业各类合金钢的添加剂，可提高合金钢的强度、韧性、耐热性和耐腐蚀性。此外，钼在化工领域主要用于生产催化剂、润滑剂、油漆以及其他抗腐蚀性的外层涂料和着色剂等。总体来说，钼的下游集中在钢铁业，全球一次消费中约有80%的钼以钼铁或焙烧钼精矿的形式用于钢铁行业；14%以钼酸铵等钼化工的形式用于化工行业；6%以钼金属的形式用于钼金属制品行业。全球钼资源集中度高，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公布的“Mineral Commodity Summaries 2022”中的数据统

计，全球钼资源主要分布在中国、秘鲁、美国和智利等国家，合计储量占全球比重超过90%。其中，中国钼储量排名全球第一，占比达到51.88%。

国际钼协会(IMOA)最新公布的数据显示，2022年全球钼产量为26.21万吨，比2021年的26.37万吨下降了0.61%。2022年全球钼消费量为28.64万吨，比前一年的27.86万吨增长了2.80%。2023年全球钼产量为28.47万吨，比2022年的26.21万吨增长了8.62%。2022年全球钼消费量为28.58万吨，比前一年的28.64万吨下降了约0.21%。市场运行方面，2022年钼铁均价18.74万元/吨，同比上涨37.09%。一季度供应端推动钼价上涨；二、三季度价格随着国内经济运行走势走低后反弹；四季度钢厂集中备货，钼价大幅上升。2023年末钼铁均价21.25万元/吨，同比上涨13.39%。2024年，钼铁均价为23.57万元/吨，虽同比回落8.69%，但仍处于历史周期的次高位阶段。2025年钼铁均价为24.38万元/吨，2026年钼铁价格延续了2025年上涨趋势，一季度上涨到28.1万元/吨左右，涨幅达11.07%。这一价格走势表明，钼铁市场在2026年仍处于高位，且短期难以回落。

中国是全球钼资源最丰富的国家，同时由于钼消费主要集中在钢铁行业，中国也是钼的主要消费国。2025年全球钼金属储量为1,700万吨，其中中国的钼资源储量为780万吨，占全球总量约45.88%，位于世界第一，其他钼资源分布于美国、秘鲁、智利等国。2025年全球钼矿生产总量中，中国钼产量排名世界第一。根据国际钼协会（IMOA）公布数据，中国2025年钼产量约为13.7万吨，较2024年同期增长约1%。钼的终端应用领域极为广泛，2020-2024年我国钼消费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6.78%；中国2025年钼消费约为15.32万吨，较2024年同比增长约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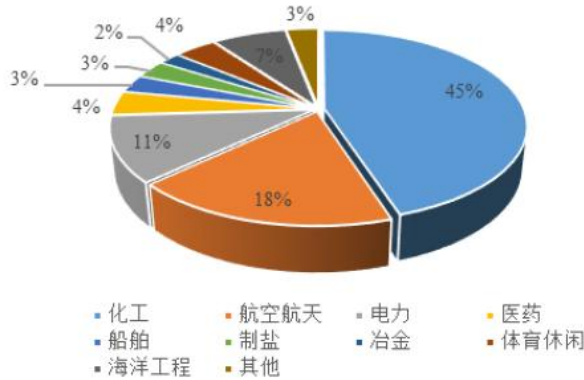
我国钼矿资源分布主要集中在河南、内蒙古、黑龙江、吉林、陕西和河北等地。钼矿开发呈现高度集约化特征，优质资源集中于少数大型企业手中。目前，全国范围内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钼矿山企业有20家左右。随着行业逐步成熟，钼行业市场竞争格局趋于稳定。由于钼矿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资源依赖型和受下游市场需求驱动的行业，进入门槛较高，行业内部企业竞争压力相对较小。钼的采选、冶炼及加工成本相对固定，行业利润水平主要取决于钼产品价格走势。钼产品价格受供需格局影响。

（2）钛行业分析

钛材行业的发展与全球经济形势密切相关，其重要的下游应用领域多为强周期性行业。世界各国由于军事、经济及工业水平的不同，钛消费结构方面有较大差异。其中，美国和俄罗斯的钛消费主要集中在航空航天领域，该领域消费量占比在60%-70%，民用

工业消费占比在30%-40%左右；中国钛消费则以民用为主，近年来消费结构持续调整，高端领域占比持续增加。

图表 5-39：近年我国钛材消费结构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钛锆钪分会，中诚信国际

从供给来看，钛加工材生产国主要包括中国、美国、俄罗斯、日本和欧洲等。近十年，在国民经济高速增长的拉动下，中国钛工业迅速增长。目前中国海绵钛和钛加工材产量均位居世界第一。2021年钛产量创十年最高水平，海绵钛产量13.99万吨，同比增长13.8%；2022年海绵钛产量17.5万吨，同比增长25.09%。2023年，我国海绵钛产量再创新高，达到21.8万吨，钛锭、钛加工材产量继续保持增长，但价格均出现回落。2024年中国海绵钛产量达25.6万吨，同比增长17.6%，自给率接近100%；钛材产量17万吨，占全球总量的65%，稳居世界第一大生产国和消费国。2025年中国海绵钛产量为26万吨，占全球产量的70.98%，同比小幅增长约1.6%。钛材产量18.3万吨，全球占比68%，同比增长6.4%，其中陕西地区钛材产量8万多吨，占比44%，四川和新疆钛材产量各占比12%，湖南占比11%，江苏占比9%，河南占比7%，其他占5%。

近年来钛材需求量同比大幅增长，钛材消费领域也呈现出不同的增长势头。2025年我国钛材消费共16.2万吨，同比增7.2%，其中，化工领域用钛量占比达45.3%，航空航天消费占比19%，船舶占比6.5%，电力用钛占比5.8%，3C用钛占比4.9%，同时2025年新增生活民品用钛统计，生活民品用钛占比4.2%。总体来看，化工、航空航天、3C领域出现回落，其他行业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尤其船舶、海洋工程及医疗领域。

(3) 铅锌行业分析

2022年以来，地缘政治的不确定性以及能源价格持续飙升推升了多种有色金属价格。截至2024年末，全球锌资源储量为23,000万吨，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中国、俄罗斯、

秘鲁、墨西哥等国家，其中，我国锌资源储量约为4,600万吨，占全球资源储量的20%。2025年以来，江西、内蒙古、西藏等新扩建项目释放增量，加之云南、陕西等地区主要矿山在经过上年采选系统升级改造后恢复正常生产，国内锌精矿产量明显增长，原料库存相对充裕，前三季度锌精矿加工费涨势明显，带动冶炼厂开工率修复，1~11月我国精炼锌产量为631.6万吨，同比增长6.13%。

进口方面，我国精炼锌产量偏低，需求缺口一定程度上依赖进口补足，2025年，由于我国精炼锌产量增长及内外价差倒挂，我国进口精炼锌30.41万吨，同比下降31.78%，精炼锌对外依存度有所下降。2025年以来，房地产领域持续低迷，但汽车行业及家电行业为锌消费提供支撑，2025年1~11月，我国精炼锌消费量为626.17万吨，同比增长0.95%。

2025年，国际锌价震荡走高，全年LME三月锌收盘价均价为2,853.3美元/吨，同比上升1.5%；SHFE锌走势与外盘形成剪刀差，SHFE锌主力合约收盘价均价22,814元/吨，同比下降2.5%。2026年受中东冲突影响，国内外锌价均延续前期的强势上涨行情。5月份后，锌市场出现加速上涨，LME锌价成功突破3600美元/吨大关，创过去三年半以来的最高水平，也进入锌价历史上的高位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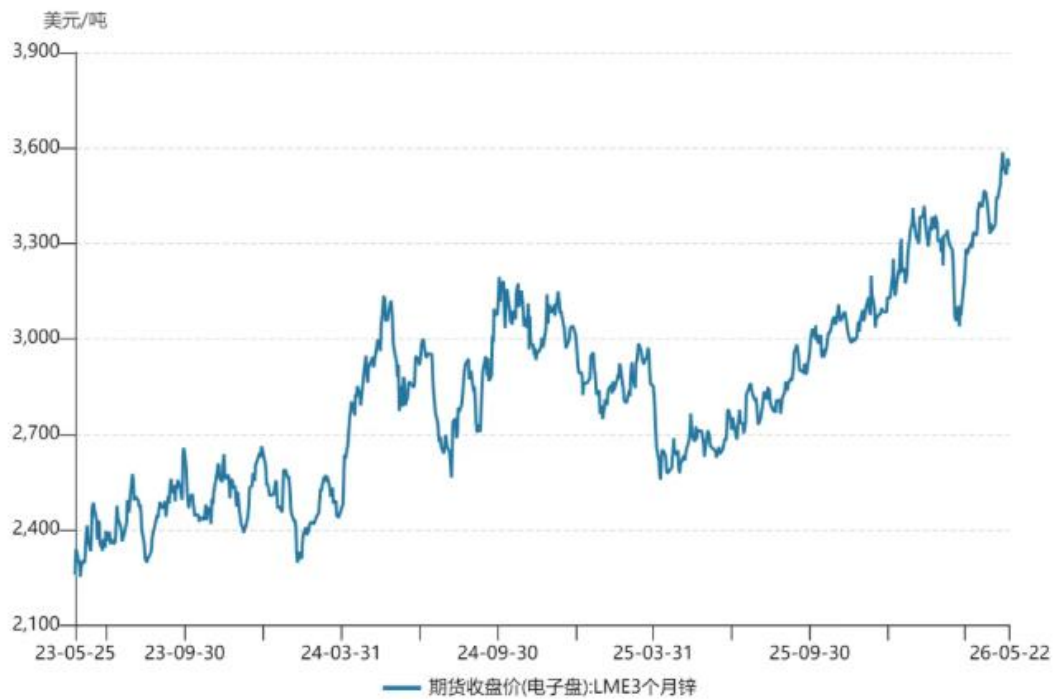
铅矿多与锌、银等金属伴生。据美国地质调查局数据，截至2024年，全球铅储量约9,600万吨，主要分布在澳大利亚、中国、俄罗斯等国。据我国国家统计局数据，中国铅矿储量为2,487.45万吨（金属量），约占全球铅储量的25%。中国是全球最大铅生产国和消费国，中国精炼铅产量约占全球总产量的50%以上。

于2021年至2025年，全球铅精矿产量由10,002.4百万磅轻微增加至10,020.0百万磅，年复合增长率为0.04%。展望未来，于2026年至2030年（估计），受产能扩张以及电动汽车及储能领域的持续需求所带动，全球供应预期将增长至10,656.6百万磅，年复合增长率为1.1%；需求预期将增长至10,774.9百万磅，年复合增长率同为1.1%。在中国，供应增长预期将超越全球趋势，于同期的年复合增长率为2.0%，由3,674.4百万磅增加至3,977.3百万磅，得益于白银等副产品价格带动冶炼利润改善；而国内需求预期将以较温和的年复合增长率0.5%增长，由5,740.4百万磅增加至5,867.7百万磅，受铅酸电池稳定消耗及更换需求所支持。

2025年，中国铅精矿产量为3,602.4百万磅，企业超过100家。从价格来看，2025年国内铅价呈窄幅震荡走势，全年均价在16,850~17,300元/吨区间，较2024年全年均价17,176元/吨略有下移。2025年上半年价格相对偏强，下半年走势稳中偏弱，供需关系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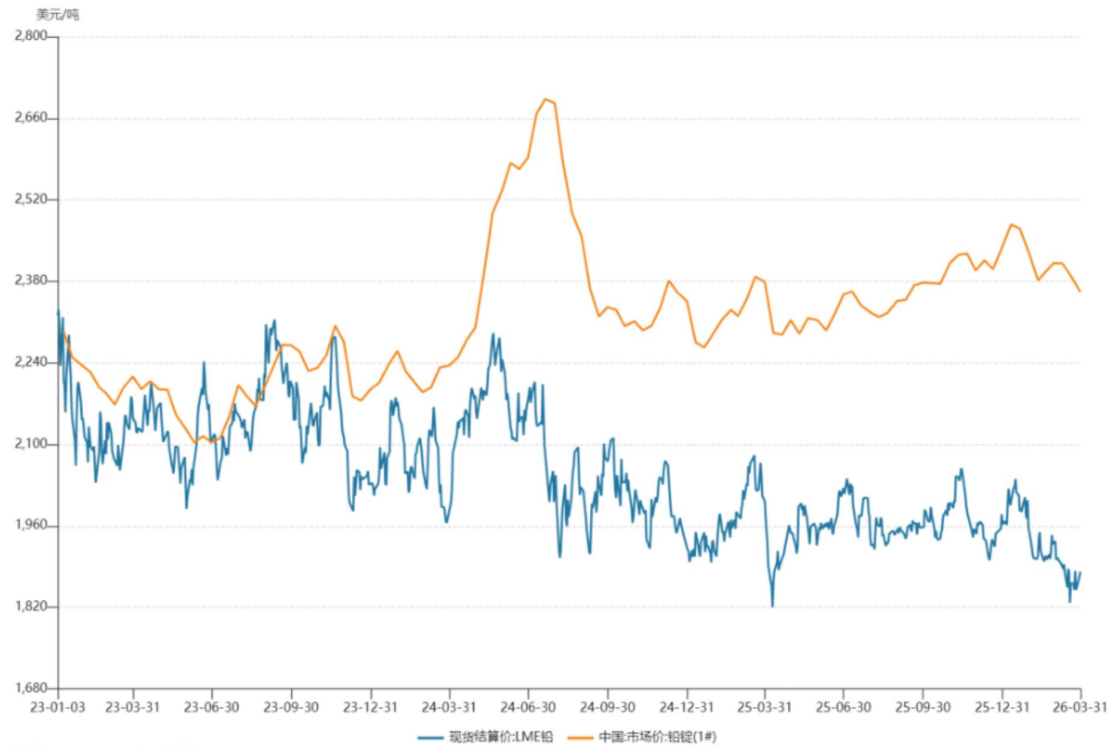
为紧缩，对价格上涨空间形成抑制。2026年1-3月，铅价呈现“先稳—冲高—回落”的走势。年初受补库预期冲高至17,650元/吨，随后因春节淡季影响回落，3月份延续偏弱运行，主流价格在16,500~16,750元/吨区间。展望2026年，铅精矿供应仍将维持偏紧格局，全球增量有限、国内矿山复产缓慢，进口矿加工费大概率持续深度负值、国内TC低位震荡，冶炼端原料约束依旧显著。下游需求呈结构性分化：铅酸蓄电池在汽车启动、储能等领域保有刚需，但电动自行车领域受锂电替代与政策退坡影响小幅走弱，整体消费增速放缓。供需格局由紧转小幅过剩，铅价缺乏支撑。

图表 5-40：近年来锌价情况



数据来源：Wind

图表 5-41：近年来铅价情况



资料来源：Wind，联合资信整理

（4）铝行业市场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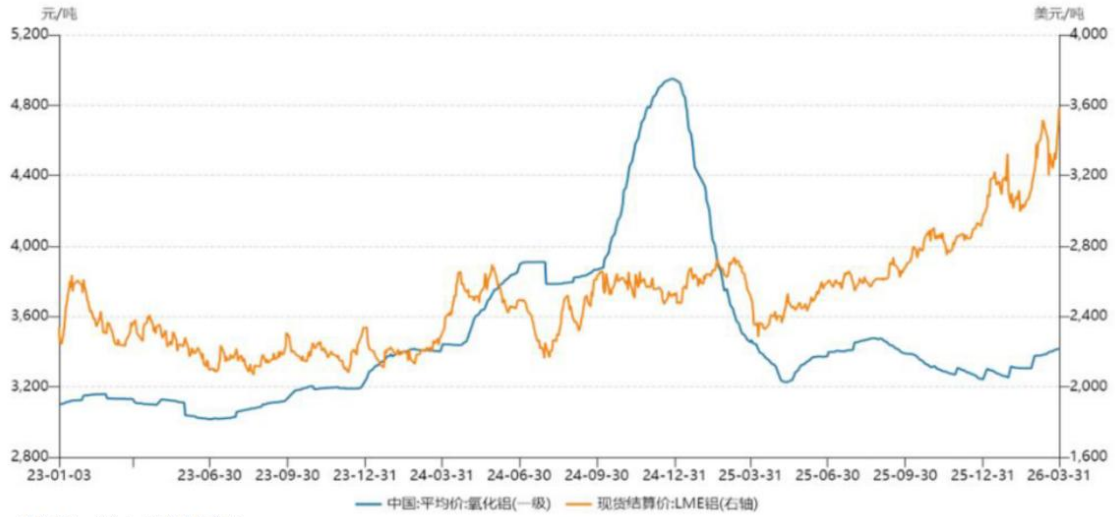
2025年，铝产业链呈现上游原料宽松、中游氧化铝过剩、下游电解铝紧平衡的显著结构性分化格局。铝土矿供应充足、进口依赖度偏高；氧化铝产能集中释放，库存持续累积、价格大幅走弱；而电解铝受政策产能约束，供给刚性较强，新兴产业需求拉动消费，铝价全年重心抬升。展望2026年，铝土矿宽松格局延续，氧化铝过剩压力仍存、价格维持弱势，电解铝供需紧平衡进一步强化，价格中枢稳步上移，产业链将持续分化运行态势。全球铝土矿资源主要分布在几内亚、澳大利亚、巴西等国家，下游氧化铝和电解铝产能则主要集中在中国。2025年末，中国氧化铝与电解铝产能分别约占全球总产能的50%以上。

2025年全球铝土矿供应整体宽松过剩，全年总产量约4.51亿吨，同比增长2%，几内亚、澳大利亚为核心供给国，其中几内亚新增产量约1600万吨，叠加澳大利亚、印尼及非主流产地增量，总供应增量超2500万吨，显著高于氧化铝需求约1160万吨的增幅；中国作为全球最大消费国，2025年铝土矿进口量超2亿吨、同比大幅增长30%，对外依存度升至77%，进口来源高度集中，几内亚占比约74%、澳大利亚占比约19%，合计超93%。

展望2026年，全球铝土矿供给将继续扩张，几内亚、塞拉利昂等国新增产量预计超3500万吨，整体仍维持宽松格局，但若几内亚出口管控政策严格执行，供应过剩或转为紧平衡；中国进口规模预计保持高位，来源结构短期内难以明显优化，高对外依存度与集中依赖风险仍将持续。

2025年国内氧化铝市场呈现产能井喷、供应大幅过剩、需求刚性偏弱的格局。全年国内氧化铝总产量达9445万吨、同比增长9.4%，总产能突破1.08亿吨。需求端受电解铝产能天花板约束，全年氧化铝总消费约9210万吨，增速仅1.8%；进出口由净进口转为净出口，全年进口120万吨、出口255万吨，净出口135万吨；社会库存从年初302万吨升至年末467万吨，行业过剩压力持续累积。展望2026年，国内氧化铝供强需弱、宽松过剩延续。供应端，广西、云南新增产能集中释放，全年新投约900万~1060万吨，总产量有望达1.04亿吨、同比增9.7%；叠加印尼低成本货源进口冲击（预计进口500万吨），总供给进一步扩张。需求端，电解铝产量增速约1.5%，全年国内氧化铝过剩量约200万吨，高成本产能持续亏损、被动减产，价格维持低位运行，行业加速优胜劣汰与结构优化。2025年国内电解铝产能受4500万吨政策红线严格约束，行业产能增长近乎停滞，全年电解铝产量约4420万吨，同比小幅增长1.8%，产能利用率维持高位，供给刚性特征显著。消费端呈现明显结构性分化，地产、建筑等传统领域用铝需求持续收缩，新能源汽车、光伏、电网储能等新兴领域用铝需求快速扩容，成为消费核心增量，叠加铝材出口补充，国内电解铝总消费稳步提升，市场整体维持紧平衡，社会库存常年运行于低位区间。展望2026年，国内电解铝以产能置换为主，新增投放规模有限，总产量增速预计维持1.5%左右，供给端缺乏弹性；需求端新兴产业用铝需求延续高增长态势，基建项目持续托底用铝需求，传统建筑用铝改善幅度偏弱，整体消费增速稳步上行，电解铝供需紧平衡格局进一步固化。

图表 5-42：近年来中国氧化铝和 LME 铝价格走势



资料来源: Wind, 联合资信整理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附录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指标的解释。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审计报告及 2026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一）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发行人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后续规定。发行人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发行人 2023 年度合并及本部财务报告按照新的会计准则编制，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XYZH/2024XAAA1B0138），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发行人 2024 年度合并及本部财务报告按照新的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5）3408 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发行人 2025 年度合并及本部财务报告按照新的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6）2445 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发行人 2026 年一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及本部财务报表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或源于发行人 2023-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和 2026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在阅读下面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审计报告全文。

（二）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2025 年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发行人 2025 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2024 年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1）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1日起施行，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首次执行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在首次执行时应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相关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首次执行时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公司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相关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2023年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1)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集团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根据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年1月1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8,930,960.19	109,533,502.02	848,464,46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2,583,903.72	108,476,005.59	791,059,909.31
未分配利润	12,928,623,362.41	439,653.08	12,929,063,015.49
少数股东权益	9,878,185,946.25	617,843.35	9,878,803,789.60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对合并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损益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766,858,462.76	-744,268.82	1,766,114,193.94
净利润	1,351,532,894.70	744,268.82	1,352,277,16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5,519,176.57	419,436.19	1,525,938,612.76
少数股东损益	-173,986,281.87	324,832.63	-173,661,449.24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5,600,882.71	5,600,88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158,501.08	5,600,882.71	346,759,383.79

（三）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近三年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前期数据调整事项

发行人近三年无前期数据调整事项。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25年末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及理由

（1）202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图表6-1：发行人202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认缴持 股比 例 (%)	实缴持 股比 例 (%)	享有的 表决 权 (%)	投资额(万 元)	取得 方式
1	陕西有色碳硅新材料有限公司(碳硅公司)	2	1	陕西省延安市黄陵县双龙镇政府院内	西安市	汽车零部件及各类新材料制品生产及销售	24,400.00	100.00	100.00	100.00	24,400.00	1
2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天宏硅材料)	2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	西安市	多晶硅、单晶硅、晶片、电池片生产及销售	120,000.00	80.00	80.00	80.00	108,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认缴持 股比 例 (%)	实缴持 股比 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	投资额 (万 元)	取得 方式
				东段								
3	陕西有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光电科技)	2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河堤路中段	西安市	新材料的研发及生产销售	100,000.00	96.00	96.00	96.00	80,000.00	1
4	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天宏新能源)	2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道办兰池大道东段	西安市	多晶硅、单晶硅的生产及销售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
5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宝钛集团)	2	1	宝鸡市高新大道88号	宝鸡市	经营钛等金属及深加工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5,863.16	4
6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汉中锌业)	2	1	汉中市勉县黄沙镇	汉中市	铅、锌冶炼产品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	73.94	73.94	73.94	73,936.84	4
7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金钼集团)	2	1	陕西华县金堆镇	华县	钼采矿、选矿、冶炼、加工	4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676,257.35	4
8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华山半导体)	2	1	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三路	西安市	结晶硅、硅片、器件的生产、销售	19,214.03	96.49	96.49	96.49	26,026.17	4
9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金集团)	2	1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中路	西安市	黄金及及其他矿山产品、冶炼产品的开发、深加工	77,392.72	100.00	100.00	100.00	52,000.00	1
10	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煎茶岭矿业)	2	1	西安市莲湖区北关街	西安市	矿山工程施工; 选矿、冶炼	4,338.22	41.24	41.24	41.24	833.43	2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认缴持 股比 例 (%)	实缴持 股比 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	投资额 (万 元)	取得 方式
11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煎茶岭镍业)	2	1	陕西省汉中市略阳县	汉中市	镍矿勘探、采选、冶炼	66,300.00	100.00	100.00	100.00	223,910.00	4
12	陕西麓苑实业有限公司(麓苑实业)	2	1	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	商洛市	租赁服务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52,434.07	4
13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美鑫)	2	1	陕西省铜川市董家河工业园	铜川市	铝及铝合金和炭素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53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368,810.46	1
14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陕西锌业)	2	1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沙	商洛市	锌锭、锌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经营及深加工	20,000.00	67.41	67.41	67.41	12,381.57	2
15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陕西银矿)	2	1	陕西省柞水县小岭镇金	柞水县	银、铜、铅的采选、销售	3,649.85	100.00	100.00	100.00	9,573.94	4
16	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有色贸易公司)	2	1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东	西安市	批发、零售	5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705.29	4
17	陕西有色金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金属研究院)	2	1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	咸阳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
18	陕西有色金属科工贸服务有限公司(科工贸)	2	1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1号	西安市	有色金属、贵金属产品的销售;	50,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100.00	1
19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	2	2	西安国际港务区	西安市	其他金融	46,799.35	80.13	80.13	80.13	37,5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认缴持 股 比例 (%)	实缴持 股 比例 (%)	享有的 表决 权 (%)	投资额 (万 元)	取得 方式
20	陕西有色西安实业有限公司(西安实业)	2	1	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西安市	有色金属工业的设计、施工、科研、生产和产品的销售	12,300.00	100.00	100.00	100.00	12,300.17	4
21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冶矿集团)	2	1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50	西安市	冶金矿山开发,矿产品加工以及冶金辅料销售	45,000.00	100.00	100.00	100.00	46,512.28	4
22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林新材料集团)	2	1	榆林经济开发区桃园	榆林市	铝及铝基合金和碳素产品生产与销售	63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39,973.40	1
23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地矿集团)	2	1	西安市雁塔中路78号	西安市	地质勘查业务管理	121,067.62	100.00	100.00	100.00	169,665.54	4
2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勘院)	2	1	西安市西影路46号	西安市	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的勘察	5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642,176.29	4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2) 2025年合并范围的增加

图表6-2：发行人2025年合并范围增加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取得方式
1	陕西有色碳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级	23,731.59	-668.41	1
2	陕西黄金集团渭南贵金属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	3,000.00	-	1
3	陕西有色空天先进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	11,702.67	-353.33	1
4	陕西有色中亚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三级	130.34	-60.64	1
5	新疆宝拓矿业有限公司	三级	2,750.03	0.03	1
6	汉中锌业粉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7,600.00	-	1
7	汉中锌业稀有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1,000.00	-	1
8	汉中锌业锌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60,686.00	184.38	1
9	陕西有色复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	8,567.33	-432.67	1
10	陕西有色天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	31,733.66	-1,216.64	3
11	陕西沥青基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	1,338.01	-183.83	3
12	铜川天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	-849.79	-63.47	3
13	西安天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四级	-27.09	-8.55	3
14	陕西宝钛万豪钛业有限公司	四级	55,997.29	-1,635.74	3

注1：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注2:11至13项为第10项陕西有色天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系公司之二级企业碳硅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一并购买取得。

(3) 2025年合并范围的减少

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有8户，其中二级企业2户、三级企业5户、四级企业1户，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6-3：发行人2025年合并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原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陕西秦佳硅业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技术服务	二级	100.00	100.00	注销
2	陕西移民(脱贫)搬迁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搬迁安置	二级	64.52	64.52	以该股权出资新设参股公司
3	陕西移民(脱贫)搬迁开发集团供应链服务	陕西西安	商务服务	三级	70.00	70.00	同第二项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原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有限公司						
4	陕西移民搬迁农商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农业服务	三级	100.00	100.00	同第二项
5	陕西移民搬迁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资产管理	三级	100.00	100.00	同第二项
6	铜川市富耀移民搬迁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铜川	建筑服务	四级	80.00	80.00	同第二项
7	礼县马泉金矿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陇南	金矿采选	三级	75.00	75.00	股权转让
8	陕西华商房地产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房地产开发	三级	75.00	75.00	股权转让

2、2024年末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及理由

(1) 2024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图表6-4：发行人2024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认缴持股比例 (%)	实缴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陕西秦佳硅业科技有限公司(秦佳科技)	2	1	高新路51号高新大厦	西安市	多晶硅及原、辅料、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
2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天宏硅材料)	2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兰池大道东段	西安市	多晶硅、单晶硅、晶片、电池片生产及销售	120,000.00	53.67	53.67	53.67	64,400.00	1
3	陕西有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光电科)	2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	西安市	新材料的研发及生产销售	100,000.00	90.73%	90.73%	90.73%	8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技)			汉新城正阳街办河堤路中段								
4	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天宏新能源)	2	1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正阳街办道兰池大道东段	西安市	多晶硅、单晶硅的生产及销售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
5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宝钛集团)	2	1	宝鸡市高大道88号	宝鸡市	经营钛等金属及深加工	75,348.73	100.00	100.00	100.00	82,848.73	4
6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汉中锌业)	2	1	汉中市勉县黄沙镇	汉中市	铅、锌冶炼产品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	73.94	73.94	73.94	73,936.84	4
7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金钼集团)	2	1	陕西华县金堆镇	华县	钼采矿、选矿、冶炼、加工	4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676,257.35	4
8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华山半导体)	2	1	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三路	西安市	结晶硅、硅片、器件的生产、销售	19,214.03	96.49	96.49	96.49	26,026.17	4
9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金集团)	2	1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中路	西安市	黄金及他矿产品、冶炼产品的开发、深加	66,044.95	100.00	100.00	100.00	40,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工						
10	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煎茶岭矿业)	2	1	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	西安市	矿山工程施工;选矿、冶炼	4,338.22	41.24	41.24	41.24	833.43	2
11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煎茶岭镍业)	2	1	陕西省汉中市略阳县	汉中市	镍矿勘探、采选、冶炼	66,300.00	100.00	100.00	100.00	223,910.00	4
12	陕西麓苑实业有限公司(麓苑实业)	2	1	陕西省商洛市柞水县	商洛市	租赁服务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52,434.07	4
13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美鑫)	2	1	陕西省铜川市董家河工业园	铜川市	铝及铝基合金素和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368,810.46	1
14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陕西锌业)	2	1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沙	商洛市	锌锭、锌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经营及深加工	20,000.00	67.41	67.41	67.41	12,381.57	2
15	陕西移民(脱贫)搬迁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移民搬迁)	2	1	西安市高新区新路51号	西安市	移民安置区群众住房建设和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310,000.00	64.52	64.52	64.52	200,000.00	1
16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陕西银矿)	2	1	陕西省柞水县小岭镇金	柞水县	银、铜、铅的采选、销售	3,649.85	100.00	100.00	100.00	9,573.94	4
17	陕西有色	2	1	陕西	西	批发、零	5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705.29	4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集团贸易有限公司(有色贸易公司)			省西安市碑林区东	安市	售						
18	陕西有色金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金属研究院)	2	1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	咸阳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000.00	100.00	100.00	100.00	5,000.00	1
19	陕西有色金属科工贸服务有限公司(科工贸)	2	1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	西安市	有色金属、贵金属产品的销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
20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	2	2	西安国际港务区	西安市	其他金融	45,225.00	82.92	82.92	82.92	37,500.00	1
21	陕西有色西安实业有限公司(西安实业)	2	1	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西安市	有色金属工业的设计、施工、科研、生产和产品的销售	12,300.00	100.00	100.00	100.00	12,300.17	4
22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冶矿集团)	2	1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西安市	冶金矿山开发,矿产品加工以及冶金辅料销售	48,594.30	100.00	100.00	100.00	41,512.28	4
23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林新材料集团)	2	1	榆林经济开发区桃园	榆林市	铝及铝基合金和碳素生产与销售	63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39,973.40	1
24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	2	1	西安市雁	西安	地质勘查业务	6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9,665.54	4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认缴持股比例(%)	实缴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集团有限公司(地矿集团)			塔中路78号	市	管理						
25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勘院)	2	1	西安市西影路46号	西安市	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的勘察	5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63,876.29	4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2) 2024年合并范围的增加

图表6-5：发行人2024年合并范围增加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级次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陕西麓苑实业有限公司	二级	40,108.77	-1,815.68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	二级	34,261.50	-1,179.26
陕西有色金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级	7,707.63	-312.37
陕西省金峰钒储能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4,580.00	0.00
汉中锌业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4,000.00	0.00
汉中金资锌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级	64,000.00	0.00
铜川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	27,700.00	0.00
陕西西北有色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级	42.09	-7.91

注：

1.2024年2月8日，陕西省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2)陕10破1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终止麓苑实业破产重整程序，根据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陕西有色集团债转股后成为麓苑实业的唯一股东，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4年11月6日，陕西省汉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2)陕07破1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裁定终止煎茶岭镍业破产重整程序，根据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陕西有色集团债

转股后成为煎茶岭镍业的控股股东，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其他公司均为本期新设公司。

(3) 2024年合并范围的减少

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有两户，分别为一户三级企业旬阳县银联矿业有限公司及一户四级企业石泉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6-6：发行人2024年合并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旬阳县银联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县	铅锌矿采选	90	90	破产清算
2	石泉县金峰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石泉县饶峰镇红联村	金矿采选	60	60	破产清算

3、2023年末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及理由

(1) 2023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图表6-7：发行人2023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1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宝钛集团)	二级	1	宝鸡市	宝鸡市高新大道88号	经营钛等金属及深加工	75,348.73	100	100	82,348.73	4
2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汉中锌业)	二级	1	汉中市	汉中市勉县黄沙镇	铅、锌冶炼产品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0.00	73.94	73.94	73,936.84	4
3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金钼集团)	二级	1	华县	陕西华县金堆镇	钼采矿、选矿、冶炼、加工	400,000.00	100	100	676,257.35	4
4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华山半导体)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三路	结晶硅、硅片、器件的生产、销售	3,850.00	82.5	82.5	3,176.40	4
5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	黄金及其他矿山产	66,044.95	100	100	40,000.00	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公司(黄金集团)				中路	品、冶炼产品的开发、深加工					
6	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煎茶岭矿业)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莲湖区北关正街	矿山工程施工; 选矿、冶炼	4,338.22	41.24	41.24	833.43	2
7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美鑫)	二级	1	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董家河工业园	铝及铝合金和炭素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300,000.00	66	66	138,810.46	1
8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陕西锌业)	二级	1	商洛市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沙河子镇	锌锭、锌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的生产、经营及深加工	20,000.00	67.41	67.41	12,381.57	2
9	陕西移民(脱贫)搬迁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移民搬迁)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1号	移民安置区群众住房建设和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310,000.00	64.52	64.52	200,000.00	1
10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陕西银矿)	二级	1	柞水县	陕西省柞水县小岭镇金米行政村	银、铜、铅的采选、销售	3,649.85	100	100	9,573.94	4
11	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陕西有色贸易公司)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1号	批发、零售	50,000.00	100	100	50,705.29	4
12	陕西有色金属科工贸服务有限公司(科工贸)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51号	有色金属、贵金属产品的销售;	100	100	100	100	1
13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	二级	2	西安市	西安国际港务区	其他金融	45,225.00	82.92	82.92	37,500.00	1
14	陕西有色西安实业有限公司(西安实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有色金属工业的设计、施工、	12,300.00	100	100	12,300.17	4

	业)					科研、生产和产品的销售					
15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冶矿集团)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冶金矿山开发,矿产品加工以及冶金辅料销售	48,594.30	100	100	41,512.28	4
16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林新材料集团)	二级	1	榆林市	榆林经济开发区桃花园	铝及铝基合金和碳素产品生产与销售	630,000.00	100	100	345,233.96	1
17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地矿集团)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雁塔中路 78 号	地质勘查业务管理	60,000.00	100	100	109,665.54	4
1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安勘察院)	二级	1	西安市	西安市西影路 46 号	工程地质、水文地质的勘察	50,000.00	100	100	63,876.29	4
19	陕西秦佳硅业科技有限公司(秦佳科技)	二级	1	西安市	高新路 51 号高新大厦	多晶硅及原、辅料、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	100	100	154,500.00	1

注：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2) 2023年合并范围的增加

无。

(3) 2023年合并范围的减少

图表6-8：发行人2023年合并范围减少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陕西中科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级	陕西旬阳	工业企业	36.36	36.36	4%股权出售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图表6-9：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3月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0,430.15	2,056,472.30	2,347,627.27	2,294,487.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106.96	209,898.64	193,831.03	227,990.99
应收票据	145,108.72	89,631.15	189,722.13	153,590.61
应收账款	640,079.22	703,048.58	725,597.50	798,162.25
应收款项融资	241,477.21	193,528.10	386,108.31	384,790.91
预付款项	238,043.73	192,299.33	237,072.06	274,372.09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	-
其他应收款	350,281.93	223,017.00	234,945.75	237,754.78
存货	1,874,910.83	1,883,730.55	1,732,681.41	1,832,234.76
合同资产	49,871.99	30,414.56	38,281.99	35,370.76
持有待售资产	-	-	104.4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199.27	27,653.96	28,857.63	35,060.14
其他流动资产	419,791.51	450,385.35	426,564.21	381,417.63
流动资产合计	6,034,301.53	6,060,079.53	6,541,393.76	6,655,232.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000.00	3,000.00	4,334.00	3,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17,188.35	23,030.95	14,758.57	20,683.52
长期股权投资	106,353.56	116,239.90	130,559.05	131,21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7,777.68	302,861.85	573,232.78	573,232.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9,260.59	249,090.73	249,835.08	249,835.08
投资性房地产	103,809.41	118,253.45	123,869.01	132,147.18
固定资产	5,248,201.97	5,037,067.45	4,828,236.25	4,764,508.59
在建工程	737,123.99	760,864.78	907,412.52	1,008,217.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802.68	790.09	527.41	525.88
使用权资产	2,914.63	7,427.16	7,663.39	6,752.55
无形资产	1,015,762.44	997,387.24	984,364.75	954,747.26
开发支出	21,752.51	22,968.53	29,501.15	50,198.63
商誉	14,257.26	13,551.11	25,359.21	25,359.21
长期待摊费用	201,774.77	213,872.57	216,920.16	207,70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491.13	127,909.72	145,836.39	147,90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428.70	159,290.59	138,425.48	131,278.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68,899.67	8,153,606.11	8,380,835.21	8,407,309.06
资产总计	14,303,201.19	14,213,685.64	14,922,228.97	15,062,541.53

图表6-10：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6,435.99	1,466,624.43	992,852.28	964,130.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48,831.79	143,765.00	193,624.39	310,952.37
应付账款	836,130.58	878,771.36	1,022,242.99	1,018,842.54
预收款项	6,617.66	7,440.54	43,619.41	44,422.80
合同负债	318,069.35	234,586.31	250,783.69	337,122.45
应付职工薪酬	76,907.44	77,953.66	79,210.59	76,458.28
应交税费	142,775.68	119,812.55	144,768.20	131,543.00
其他应付款	397,656.59	415,318.96	418,941.31	464,013.67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3,045.71	1,359,794.67	1,762,242.78	1,759,193.24
其他流动负债	239,666.23	191,598.03	208,526.16	199,480.51
流动负债合计	5,556,137.03	4,895,665.51	5,116,811.81	5,306,159.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38,987.08	3,219,926.19	3,586,080.59	3,472,689.97
应付债券	1,146,554.35	55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租赁负债	1,419.37	3,950.90	3,528.16	3,673.71
长期应付款	231,396.85	338,903.25	189,752.60	121,862.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57.30	2,114.14	2,290.82	2,098.00
预计负债	151,008.77	165,742.27	163,289.87	164,087.28
递延收益	46,066.74	50,076.88	66,820.01	69,02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522.47	93,448.84	88,472.00	92,719.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6.36	0.00	535.13	4,210.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3,209.28	4,424,162.48	4,800,769.18	4,630,369.73
负债合计	9,459,346.32	9,319,827.99	9,917,580.98	9,936,529.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1,500.00	267,300.00	288,956.16	288,956.16
其他权益工具	920,000.00	900,000.00	950,000.00	1,050,000.00
资本公积	1,043,613.12	971,007.11	739,680.40	739,028.05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679.13	-2,448.50	673.07	1,554.59
专项储备	166,704.10	152,358.44	164,515.39	175,864.01
盈余公积	184,321.53	184,321.53	218,861.21	218,861.21
一般风险准备	526.95	1007.08	1,233.12	1,233.12
未分配利润	1,352,963.18	1,485,093.88	1,603,974.95	1,594,13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6,949.75	3,958,639.54	3,967,894.31	4,069,631.37
少数股东权益	916,905.13	935,218.12	1,036,753.68	1,056,38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3,854.88	4,893,857.66	5,004,647.98	5,126,01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03,201.19	14,213,685.64	14,922,228.97	15,062,541.53

图表6-11：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1-3 月
一、营业收入	17,673,497.76	17,701,164.14	14,300,041.40	4,315,702.25
减：营业成本	16,020,940.07	16,137,163.77	12,793,927.62	4,008,490.64
税金及附加	215,434.75	228,991.64	220,173.96	47,584.66
销售费用	26,085.11	24,160.95	21,411.29	6,227.58
管理费用	409,146.16	414,344.07	407,327.05	89,980.75
研发费用	108,514.65	121,743.67	130,730.26	26,569.28
财务费用	281,807.84	234,189.21	195,474.04	47,896.16
其中：利息费用	305,724.55	261,946.82	206,517.32	47,645.75
利息收入	27,796.59	37,551.58	18,817.23	3,228.45
汇兑净损失	-3,467.45	18.04	-1,481.54	1,065.71
其他	-	-	-	-
加：其他收益	28,268.59	27,605.41	32,915.73	3,093.65
投资收益	29,752.30	47,519.73	37,890.30	850.4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14.32	23,631.07	-7,232.06	34,159.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730.63	-58,045.56	-29,291.09	-5,050.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977.53	-188,675.94	-134,667.08	-2,913.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4.89	8885.45	1,801.42	1,602.75
二、营业利润	346,371.12	401,491.00	432,414.41	120,696.55
加：营业外收入	12,037.25	8,280.79	7,595.37	3,605.98
政府补助（补贴收入）	2,316.47	695.96	344.78	389.64
减：营业外支出	13,490.05	24,342.56	19,464.65	3,085.88
三、利润总额	344,918.31	385,429.22	420,545.12	121,216.66
减：所得税费用	173,798.09	153,981.86	136,205.23	39,587.90
四、净利润	171,120.22	231,447.36	284,338.89	81,62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831.98	215,999.79	215,728.39	62,001.62
少数股东损益	-41,711.76	15,447.57	68,610.50	19,627.14

图表6-12：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61,965.68	17,805,117.36	16,874,422.08	4,265,894.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12.30	13,539.16	45,185.76	2,859.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546.44	421,574.49	408,693.03	148,96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83,724.42	18,240,231.01	17,328,300.87	4,417,72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99,152.24	15,355,922.86	14,421,528.41	3,870,478.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566.26	735,179.12	762,113.84	149,85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6,173.30	704,428.09	683,290.36	154,587.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694.43	458,126.73	412,129.98	125,47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62,586.23	17,253,656.80	16,279,062.60	4,300,39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138.19	986,574.21	1,049,238.28	117,32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574.01	92,300.05	122,034.00	20,111.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43.27	40,848.21	33,594.36	8,98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5.16	9,449.54	9,565.93	450.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1,452.54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4.39	8,706.48	5,622.23	8,54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26.83	151,304.27	182,259.06	38,09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656.12	226,431.11	321,999.42	87,896.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80.36	164,413.94	87,348.28	19,852.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9,636.6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63.73	23,729.98	385,828.31	25,486.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700.22	414,575.05	814,812.66	133,23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573.39	-263,270.77	-632,563.60	-95,13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34,640.67	408,253.00	405,858.79	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740.67	2,453.00	3,343.74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08,173.55	4,670,500.12	4,055,839.66	1,351,505.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04.90	99,564.49	44,931.71	7,45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8,619.11	5,178,317.62	4,506,630.15	1,458,958.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62,429.16	4,788,067.72	3,757,699.53	1,464,557.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886.35	362,672.58	348,089.40	59,86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377.90	557,008.36	524,049.68	12,487.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0,693.42	5,707,748.66	4,629,838.62	1,536,91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74.31	-529,431.05	-123,208.47	-77,95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0.53	788.91	2,142.81	758.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81.02	194,661.30	296,519.02	-55,01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2,180.46	1,736,461.48	1,931,122.78	2,226,74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6,461.48	1,931,122.78	2,226,741.80	2,171,729.58

图表6-13：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0,661.09	499,349.90	581,872.99	714,92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119.79	186,079.76	170,559.79	204,719.74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	-	-
应收账款融资	-	-	-	-
预付款项	6,667.53	7,573.00	997.16	956.8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	-
其他应收款	680,082.10	672,446.97	523,639.86	514,882.44
存货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63,671.82	2,803,654.24	2,665,560.61	2,587,456.55
流动资产合计	4,478,202.33	4,169,103.88	3,942,630.40	4,022,938.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44,960.90	2,414,847.38	2,398,439.47	2,467,50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5,867.65	185,867.65	457,221.01	457,221.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440.91	738.82	589.89	539.65
在建工程	30,001.07	33,906.55	39,173.60	39,200.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1,790.82	1,357.21	906.37	886.99
无形资产	13,120.71	12,609.21	13,023.85	12,788.11
开发支出	856.47	4,594.58	6,362.88	6,362.88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7.71	339.30	226.59	226.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163.58	8,411.70	2,68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0,486.24	2,663,424.30	2,927,355.36	2,990,416.83
资产总计	6,798,688.57	6,832,528.17	6,869,985.76	7,013,355.27

图表6-14：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7,624.20	225,156.22	60,038.68	40,041.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5,697.63	8,170.36	5,519.68	5,546.24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	-	-
应付职工薪酬	628.31	630.94	647.14	665.85
应交税费	2,337.63	2,490.12	1,861.92	1,625.48
其他应付款	692,398.31	534,634.83	540,788.70	638,601.59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6,595.61	924,678.20	1,203,051.46	1,320,475.49
其他流动负债	0	0	-	-
流动负债合计	1,875,281.68	1,695,760.67	1,811,907.56	2,006,955.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89,353.25	1,894,040.00	1,426,900.00	1,342,240.00
应付债券	1,146,554.35	55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租赁负债	1,162.53	982.27	500.41	485.79
长期应付款	332,760.60	116,629.88	20,282.09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83.55	43,815.14	39,822.44	48,475.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9,014.27	2,605,467.29	2,187,504.93	2,091,200.92
负债合计	4,884,295.95	4,301,227.96	3,999,412.50	4,098,156.7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1,500.00	267,300.00	288,956.16	288,956.16
其他权益工具	920,000.00	900,000.00	950,000.00	1,050,000.00
资本公积	70,848.48	59,355.62	43,192.16	43,192.16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184,321.53	184,321.53	218,861.21	218,861.21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77,722.61	1,120,323.06	1,369,563.73	1,314,18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4,392.62	2,531,300.21	2,870,573.26	2,915,19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98,688.57	6,832,528.17	6,869,985.76	7,013,355.27

图表6-15：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营业收入	-	-	-	-
减：营业成本	-	-	-	-
税金及附加	1,008.69	1,092.91	722.41	-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0,549.62	11,360.84	11,697.49	1,615.86
研发费用	-	-	619.50	7,679.25
财务费用	124,845.13	126,249.01	100,418.20	22,015.51
其中：利息费用	142,999.82	124,374.17	98,663.91	20,704.66
利息收入	20,609.22	2,977.80	4,714.49	531.71
其他	-	-	-	-
加：其他收益	3.09	10.25	8.31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237.07	884,911.08	468,217.69	22,158.3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79.98	18,959.98	-15,519.98	34,159.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7	-32431.25	3,629.6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8	-3.95	1.49	-0.09
二、营业利润	118,307.81	732,743.36	342,979.56	25,007.58
加：营业外收入	19.72	8.82	7.36	-
其中：政府补助	-	-	-	-
减：营业外支出	8,582.42	651.07	1,470.11	-
三、利润总额	109,745.11	732,101.11	341,516.81	25,007.58
减：所得税费用	4,619.99	4,739.99	-3,880.00	8,539.99
四、净利润	105,125.12	727,361.12	345,396.81	16,467.59

图表6-16：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1.5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2,393.31	756,243.70	510,548.40	324,65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393.31	756,255.28	510,548.40	324,65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96	15,105.34	1,378.56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54.84	7,204.15	6,511.52	80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83.68	7,949.35	14,010.69	78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4,869.94	887,364.61	500,354.44	300,02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613.42	917,623.45	522,255.20	301,61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79.89	-161,368.18	-11,706.80	23,04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822.82	-	3,006.43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6,881.51	763,698.19	600,361.95	73,29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6,422.23	3,232,441.82	2,865,765.51	809,685.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8,126.56	3,996,140.01	3,469,133.89	882,97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61.18	4,875.95	5,735.74	594.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	290,000.00	223,714.43	94,106.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2,801.44	3,187,290.00	2,731,392.78	741,79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4,362.62	3,482,165.95	2,960,842.94	836,49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63.94	513,974.06	508,290.95	46,479.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500.00	405,800.00	402,515.05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63,646.76	1,758,600.00	1,371,500.00	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4,146.76	2,164,400.00	1,774,015.05	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4,705.80	1,975,450.00	1,563,600.00	397,6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745.70	180,001.53	170,297.20	37,590.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884.98	422,865.53	454,178.92	1,240.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5,336.48	2,578,317.06	2,188,076.12	436,47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189.72	-413,917.06	-414,061.07	63,529.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645.89	-61,311.18	82,523.09	133,04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306.98	560,661.09	499,349.90	581,872.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661.09	499,349.90	581,872.99	714,922.86

三、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 6-17：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资产结构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034,301.53	42.19	6,060,079.53	42.64	6,541,393.76	43.84	6,655,232.46	44.18
非流动资产	8,268,899.67	57.81	8,153,606.11	57.36	8,380,835.21	56.16	8,407,309.06	55.82
资产总计	14,303,201.19	100.00	14,213,685.64	100.00	14,922,228.97	100.00	15,062,541.53	100.00

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总资产分别为 14,303,201.19 万元、14,213,685.64 万元、14,922,228.97 万元和 15,062,541.53 万元。2024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较 2023 年末减少 89,515.55 万元，降幅 0.63%，其中流动资产占比 42.64%、非流动资产占比 57.36%。2025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708,543.33 万元，增幅 4.98%，其中流动资产占比 43.84%、非流动资产占比 56.16%。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较 2025 年末增加 140,312.56 万元，增幅 0.94%。总体来看，近年来发行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相对较为稳定，发行人已经进入经营的相对成熟期。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 6-18：发行人 2022-2024 年末及 2025 年 3 月末流动资产构成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860,430.15	30.83	2,056,472.30	33.93	2,347,627.27	35.89	2,294,487.54	3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106.96	3.17	209,898.64	3.46	193,831.03	2.96	227,990.99	3.43
应收票据	145,108.72	2.40	89,631.15	1.48	189,722.13	2.90	153,590.61	2.31
应收账款	640,079.22	10.61	703,048.58	11.60	725,597.50	11.09	798,162.25	11.99
应收款项融资	241,477.21	4.00	193,528.10	3.19	386,108.31	5.90	384,790.91	5.78
预付款项	238,043.73	3.94	192,299.33	3.17	237,072.06	3.62	274,372.09	4.12
其他应收款	350,281.93	5.80	223,017.00	3.68	234,945.75	3.59	237,754.78	3.57
存货	1,874,910.83	31.07	1,883,730.55	31.08	1,732,681.41	26.49	1,832,234.76	27.53
合同资产	49,871.99	0.83	30,414.56	0.50	38,281.99	0.59	35,370.76	0.53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04.47	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199.27	0.38	27,653.96	0.46	28,857.63	0.44	35,060.14	0.53
其他流动资产	419,791.51	6.96	450,385.35	7.43	426,564.21	6.52	381,417.63	5.73
流动资产合计	6,034,301.53	100.00	6,060,079.53	100.00	6,541,393.76	100.00	6,655,232.46	100.00

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

(1) 货币资金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860,430.15万元、2,056,472.30万元、2,347,627.27万元和2,294,487.54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0.83%、33.93%、35.89%和34.48%。发行人2024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196,042.15万元，增幅10.54%。发行人2025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291,154.97万元，增幅14.16%。发行人2026年3月末货币资金较2025年末减少53,139.73万元，降幅2.26%。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货币资金总体呈增长趋势，在发行人流动资产中的规模和占比一直处于较高水平。

图表6-19：2023-2025年末货币资金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现金	234.18	255.93	138.99
银行存款	1,727,834.62	1,911,983.41	2,129,985.86
其他货币资金	132,361.36	144,232.96	217,502.43
合计	1,860,430.15	2,056,472.30	2,347,627.27

图表6-20：2023-2025年末受限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53.69	5,725.58	942.61
信用证保证金	21,264.77	14,851.21	1,773.43
环境治理专项基金	64,350.12	82,074.18	94,762.67
履约保证金	6,315.28	6,455.99	1,420.8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284.86	1,187.16	5,230.27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18,392.52	14,682.81	16,725.82
其他	6,907.43	372.60	-
合计	123,968.67	125,349.53	120,855.68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191,106.96万元、209,898.64万元、193,831.03万元和227,990.99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17%、3.46%、2.96%和3.43%。发行人2024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18,791.68万元，增幅9.83%。发行人2025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24年末减少16,067.61万元，降幅7.65%。发行人2026年3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25年末增加34,159.96万元，增幅17.62%。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逐年增加，主要为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3) 应收账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640,079.22万元、703,048.58万元、725,597.50万元和798,162.25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0.61%、11.60%、11.09%、11.99%。发行人2024年末应收账款较2023年末增加62,969.36万元，增幅9.84%。发行人2025年末应收账款较2024年末增加22,548.92万元，增幅3.21%。发行人2026年3月末应收账款较2025年末增加72,564.75万元，增幅10.00%。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回收风险相对较小。

图表 6-21：近三年采用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46,711.18	29,210.22	520,075.03	29,187.86	491,613.36	22,888.37
1-2 年 (含 2 年)	71,545.25	11,851.35	180,860.03	20,444.16	137,794.95	17,224.70
2-3 年 (含 3 年)	27,736.34	7,093.38	37,293.43	10,163.86	136,028.31	22,958.20
3 年以上	121,294.42	79,053.01	103,853.36	79,237.38	99,974.85	76,742.69
合计	767,287.19	127,207.97	842,081.84	139,033.26	865,411.46	139,813.96

图表 6-22：2024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47,496.92	5.64	否
2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24,885.31	2.96	否
3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	23,975.62	2.85	否
4	UNITED PERFORMANCE METALS	22,318.65	2.65	否
5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785.54	1.52	否
	合计	131,462.05	15.62	-

图表 6-23：2025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是否为关联

号			余额比例	方
1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96,276.70	11.12	否
2	中国第二重型机械集团德阳万航模锻有限责任公司	24,582.93	2.84	否
3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470.17	2.71	否
4	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有限公司(航信)	22,000.00	2.54	否
5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1,504.59	2.48	否
	合计	187,834.40	21.69	-

(4) 应收款项融资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241,477.21万元、193,528.10万元、386,108.31万元和384,790.91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4.00%、3.19%、5.90%和5.78%。发行人2024年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47,949.11万元，降幅19.86%。发行人2025年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92,580.21万元，增幅99.51%，主要系随业务扩张，应收票据大幅增加。发行人2026年3月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1,317.40万元，降幅0.34%。该科目主要为下属企业办理的应收票据质押融资业务。

(5) 预付款项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预付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238,043.73万元、192,299.33万元、237,072.06万元和274,372.09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94%、3.17%、3.62%和4.12%。发行人2024年末预付款项较2023年末减少45,744.40万元，降幅19.22%。发行人2025年末预付款项较2024年末增加44,772.73万元，增幅23.28%。发行人2026年3月末预付款项较2025年末增加37,300.03万元，增幅15.73%。公司近年来经营规模扩大，生产经营所需预付的电费、原料款增加导致预付款项增加。

图表 6-24：2024 年公司合并报表预付款项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陕西飞成能源有限公司	15,019.00	7.71	否
2	北供资源有限公司	12,444.34	6.39	否
3	上海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822.60	5.55	否
4	山西阳浩霖铝业有限公司	9,106.77	4.67	否

5	西安碧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948.45	4.59	否
	合计	56,341.16	28.91	

图表 6-25：2025 年公司合并报表预付款项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是否为关联方
1	陕西飞成能源有限公司	15,019.00	6.31	否
2	北供资源有限公司	12,444.34	5.23	否
3	海南京物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647.00	2.79	否
4	湖北城资铝业有限公司	6,048.96	2.54	否
5	西安朗灵工贸有限公司	5,998.82	2.52	否
	合计	46,158.13	19.41	

(6) 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50,281.93万元、223,017.00万元、234,945.75万元和237,754.78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5.80%、3.68%、3.59%和3.57%。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23年末减少127,264.93万元，降幅36.33%。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24年末增加11,928.75万元，增幅5.35%。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应收款较2025年末增加2,809.03万元，增幅1.20%。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包含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项，其中其他应收款项占比最大。

图表 6-26：近三年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310,166.79	86,857.79	173,918.97	58,537.48	140,944.16	5,799.14
1-2 年(含 2 年)	152,142.64	121,386.30	49,923.85	37,482.72	59,553.70	47,695.28
2-3 年(含 3 年)	46,800.68	30,284.74	123,478.38	99,749.36	49,250.49	34,195.63
3 年以上	701,522.75	634,712.70	453,565.67	393,580.26	554,841.82	493,435.18
合计	1,210,632.86	873,241.54	800,886.86	589,349.82	804,590.16	581,125.22

图表 6-27：2024 年公司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	-------	------	------	------------

1	金堆城加拿大资源有限公司	内保外贷款等	201,331.51	25.14
2	陕西华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7,170.81	15.88
3	陕西有色旺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往来款	96,900.53	12.10
4	汉中市天鸿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往来款	62,409.98	7.79
5	宝鸡市华仁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793.77	4.84
	合计	-	526,606.60	65.75

图表 6-28：2025 年公司合并报表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金堆城加拿大资源有限公司	内保外贷款等	201,280.56	25.03
2	陕西华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7,427.49	15.84
3	陕西有色旺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往来款	87,719.03	10.90
4	汉中市天鸿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往来款	62,359.98	7.75
5	宝鸡市华仁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587.60	5.29
	合计	-	521,374.66	64.80

(7) 存货

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74,910.83 万元、1,883,730.55 万元、1,732,681.41 万元和 1,832,234.7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1.07%、31.08%、26.49% 和 27.53%。发行人 2024 年存货较 2023 年末增加 8,819.72 万元，增幅 0.47%。发行人 2025 年存货较 2024 年末减少 151,049.14 万元，降幅 8.02%。发行人 2026 年 3 月末存货较 2025 年末增加 99,553.35 万元，增幅 5.75%。近年来发行人存货金额较为稳定，发行存货主要由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等构成，鉴于目前有色金属市场价格可能的上行趋势，未来公司存货存在一定的升值空间。

(8) 合同资产

发行人 2023-2025 年末及 2026 年 3 月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871.99 万元、30,414.56 万元、38,281.99 万元和 35,370.7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83%、0.50%、0.59% 和 0.53%。发行人合同资产主要为合同履约成本、销售质保金、质保期内的应收账款构成。发行人 2024 年末合同资产较 2023 年末减少 19,457.43 万元，降幅 39.01%，主要为合同履约成本减少所致。发行人 2025 年末合同资产较 2024 年末增加 7,867.43 万元，增幅 25.87%。发行人 2026 年 3 月末合同资产较 2025 年末减少 2,911.23 万元，降幅 7.60%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23,199.27万元、27,653.96万元、28,857.63万元和35,060.14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0.38%、0.46%、0.44%和0.53%。发行人2024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4,454.69万元，增幅19.20%。发行人2025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203.67万元，增幅4.35%。发行人2026年3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5年末增加6,202.51万元，增幅21.49%。该科目主要为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转入，主要为融资租赁款。

(10) 其他流动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419,791.51万元、450,385.35万元、426,564.21万元和381,417.63万元，流动资产占比6.96%、7.43%、6.52%和5.73%。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30,593.84万元，增幅7.29%。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2024年末减少23,821.14万元，降幅5.29%。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45,146.58万元，降幅10.58%。

图表 6-29：20232025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委托理财	287,161.08	342,883.91	323,178.08
待抵扣进项税	89,081.74	93,390.18	94,063.36
预缴税金	12,575.13	11,166.77	7,404.28
征地工作经费	1,092.55	-	-
待认证进项税额	745.52	608.81	792.00
其他	29,135.49	2,335.67	1,126.49
合计	419,791.51	450,385.35	426,564.21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6-30：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非流动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3,000.00	0.04	3,000.00	0.04	4,334.00	0.05	3,000.00	0.0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17,188.35	0.21	23,030.95	0.28	14,758.57	0.18	20,683.52	0.25
长期股权投资	106,353.56	1.29	116,239.90	1.43	130,559.05	1.56	131,211.40	1.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7,777.68	4.08	302,861.85	3.71	573,232.78	6.84	573,232.78	6.82
其他非流动金融	249,260.59	3.01	249,090.73	3.05	249,835.08	2.98	249,835.08	2.97

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3,809.41	1.26	118,253.45	1.45	123,869.01	1.48	132,147.18	1.57
固定资产	5,248,201.97	63.47	5,037,067.45	61.78	4,828,236.25	57.61	4,764,508.59	56.67
在建工程	737,123.99	8.91	760,864.78	9.33	907,412.52	10.83	1,008,217.61	11.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802.68	0.01	790.09	0.01	527.41	0.01	525.88	0.01
使用权资产	2,914.63	0.04	7,427.16	0.09	7,663.39	0.09	6,752.55	0.08
无形资产	1,015,762.44	12.28	997,387.24	12.23	984,364.75	11.75	954,747.26	11.36
开发支出	21,752.51	0.26	22,968.52	0.28	29,501.15	0.35	50,198.63	0.60
商誉	14,257.26	0.17	13,551.11	0.17	25,359.21	0.30	25,359.21	0.30
长期待摊费用	201,774.77	2.44	213,872.57	2.62	216,920.16	2.59	207,706.40	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491.13	1.22	127,909.72	1.57	145,836.39	1.74	147,904.76	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428.70	1.31	159,290.59	1.95	138,425.48	1.65	131,278.19	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68,899.67	100.00	8,153,606.11	100.00	8,380,835.21	100.00	8,407,309.06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构成。发行人从事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因此固定资产规模占比较大。

(1) 长期应收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7,188.35万元、23,030.95万元、14,758.57万元和20,683.52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0.21%、0.28%、0.18%和0.25%。发行人2024年末长期应收款较2023年末增加5,842.60万元，增幅33.99%。发行人2025年末长期应收款较2024年末减少8,272.38万元，降幅35.92%。发行人2026年3月末长期应收款较2025年末增加5,924.95万元，增幅40.15%。近三年及一期呈波动变化，主要系融资租赁款项变动所致，整体占非流动资产比重较小。

(2) 长期股权投资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106,353.56万元、116,239.90万元、130,559.05万元和131,211.40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29%、1.43%、1.56%和1.56%。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发行人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以及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投资等。发行人2024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9,886.34万元，增幅9.30%。发行人2025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4,319.15万元，增幅12.32%。发行人2026年3月末长期股权投资较2025年末增加652.35万元，增幅0.5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分别为337,777.68万元、

302,861.85万元、573,232.78万元和573,232.7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4.08%、3.71%、6.84%和6.82%。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34,915.83万元，降幅10.34%。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270,370.93万元，增幅89.27%，主要由于金钼股份对天池钼业权益法核算增加所致。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较2025年末未发生变化。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249,260.59万元、249,090.73万元、249,835.08万元和249,835.0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3.01%、3.05%、2.98%和2.97%。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169.86万元，降幅0.07%。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744.35万元，增幅0.30%。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2025年末无变化。

(5) 固定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5,248,201.97万元、5,037,067.45万元、4,828,236.25万元和4,764,508.5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63.47%、61.78%、57.61%和56.67%。发行人2024年末固定资产较2023年末减少211,134.52万元，降幅4.02%，变化较小。发行人2025年末固定资产较2024年末减少208,831.20万元，降幅4.15%，变化较小。发行人2026年3月末固定资产较2025年末减少63,727.66万元，降幅1.32%。发行人固定资产主要为土地、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和和其他设备等。

(6) 在建工程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737,123.99万元、760,864.78万元、907,412.52万元和1,008,217.6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8.91%、9.33%、10.83%和11.99%。发行人2024年末在建工程较2023年末增加23,740.79万元，增幅3.22%。发行人2025年末在建工程较2024年末增加146,547.74万元，增幅19.26%。发行人2026年3月末在建工程较2025年末增加100,805.09万元，增幅11.11%。发行人近年来增加了对新建项目的投入，在建工程余额持续增加。

(7) 无形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15,762.44万元、997,387.24万元、984,364.75万元和954,747.26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2.28%、

12.23%、11.75%和11.36%。发行人2024年末无形资产较2023年末减少18,375.20万元，降幅1.81%，变化较小。发行人2025年末无形资产较2024年末减少13,022.49万元，降幅1.31%，变化较小。发行人2026年3月末无形资产较2025年末减少29,617.49万元，降幅3.01%。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公司土地使用权、探矿权及采矿权等，总体变动不大。

(8) 商誉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商誉余额分别为14,257.26万元、13,551.11万元、25,359.21万元和25,359.2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0.17%、0.17%、0.30%和0.30%。发行人2024年末商誉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706.15万元，降幅4.95%。发行人2025年末商誉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1,808.10万元，增幅87.14%，主要系收购陕西有色天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发行人2026年3月末商誉余额较2025年末未发生变化。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108,428.70万元、159,290.59万元、138,425.48万元和131,278.1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1.31%、1.95%、1.65%和1.56%。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50,861.89万元，增幅46.91%，主要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增加所致。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4年末减少20,865.11万元，降幅13.10%。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7,147.29万元，降幅5.16%。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及土地款、探矿权等。

(二) 负债情况分析

图表6-31：公司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负债结构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5,556,137.03	58.74	4,895,665.51	52.53	5,116,811.81	51.59	5,306,159.61	53.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3,209.28	41.26	4,424,162.48	47.47	4,800,769.18	48.41	4,630,369.73	46.60
负债合计	9,459,346.32	100.00	9,319,827.99	100.00	9,917,580.98	100.00	9,936,529.34	100.00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负债总额分别为9,459,346.32万元、9,319,827.99万元、9,917,580.98万元和9,936,529.34万元，发行人2024年末负债总额较2023年末减少139,518.33万元，降幅1.47%；发行人2025年末负债总额较2024年末增加597,752.99万元，增幅6.41%；发行人2026年3月末负债总额较2025年末减增加18,948.36

万元，增幅0.19%。总体来看，发行人负债规模趋于稳定，从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是发行人主要的债务形式。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6-32：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856,435.99	33.41	1,466,624.43	29.96	992,852.28	19.40	964,130.75	18.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48,831.79	0.88	143,765.00	2.94	193,624.39	3.78	310,952.37	5.86
应付账款	836,130.58	15.05	878,771.36	17.95	1,022,242.99	19.98	1,018,842.54	19.20
预收款项	6,617.66	0.12	7,440.54	0.15	43,619.41	0.85	44,422.80	0.84
合同负债	318,069.35	5.72	234,586.31	4.79	250,783.69	4.90	337,122.45	6.35
应付职工薪酬	76,907.44	1.38	77,953.66	1.59	79,210.59	1.55	76,458.28	1.44
应交税费	142,775.68	2.57	119,812.55	2.45	144,768.20	2.83	131,543.00	2.48
其他应付款	397,656.59	7.16	415,318.96	8.48	418,941.31	8.19	464,013.67	8.74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3,045.71	29.39	1,359,794.67	27.78	1,762,242.78	34.44	1,759,193.24	33.15
其他流动负债	239,666.23	4.31	191,598.03	3.91	208,526.16	4.08	199,480.51	3.76
流动负债合计	5,556,137.03	100.00	4,895,665.51	100.00	5,116,811.81	100.00	5,306,159.61	100.00

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等构成。

(1) 短期借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856,435.99万元、1,466,624.43万元、992,852.28万元和964,130.75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33.41%、29.96%、19.40%和18.17%。发行人2024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389,811.56万元，降幅21.00%；发行人2025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2024年末减少473,772.15万元，降幅32.30%；发行人2026年3月末短期借款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28,721.53万元，降幅2.89%。近年来，发行人短期借款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发行人调整债务结构，长期借款融资置换了部分短期借款。

(2) 应付票据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48,831.79万元、143,765.00万元、193,624.39万元和310,952.37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0.88%、2.94%、

3.78%和5.86%。发行人2024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94,933.21万元，增幅194.41%；发行人2025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49,859.39万元，增幅34.68%；发行人2026年3月末应付票据余额较2025年末增加117,327.98万元，增幅60.60%。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应付票据余额增长主要为下属企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增加所致。

(3) 应付账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36,130.58万元、878,771.36万元、1,022,242.99万元和1,018,842.54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15.05%、17.95%、19.98%和19.20%。发行人2024年末应付账款较2023年末增加42,640.78万元，增幅5.10%；发行人2025年末应付账款较2024年末增加143,471.63万元，增幅16.33%；发行人2026年3月末应付账款较2025年末减少3,400.45万元，降幅0.33%。发行人应付账款规模较大，整体较为稳定，近年来变动原因主要是公司有色金属冶炼生产规模变化所致，新的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设备及材料采购等生产经营活动影响而变化。

图表6-33：2023-2025年末应付账款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573,357.18	68.57	584,501.11	66.51	695,763.89	68.06
1-2 年	119,348.94	14.27	159,893.48	18.20	93,311.85	9.13
2-3 年	44,103.27	5.27	24,221.53	2.76	122,661.60	12.00
3 年以上	99,321.19	11.88	110,155.24	12.54	110,505.65	10.81
合计	836,130.58	100.00	878,771.36	100.00	1,022,242.99	100.00

图表6-34：截至2025年末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1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26,456.15	暂未结算
2	渭南市华州区人民政府	20,021.57	不满足付款条件
3	甘肃能源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1,639.95	下游客户未回款
4	山东高速材料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1,255.57	下游客户未回款
5	柳州市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10,699.56	涉诉
	合计	80,072.80	

(4) 预收款项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6,617.66万元、7,440.54万元、43,619.41万元和44,422.80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0.12%、0.15%、0.85%和0.84%。发行人2024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822.88万元，增幅12.43%；发行人2025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36,178.87万元，增幅486.24%；发行人2026年3月末预收款项较2025年末增加803.39万元，增幅1.84%，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预收款项增加主要为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预收款项相应增加所致。

(5) 合同负债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318,069.35万元、234,586.31万元、250,783.69万元和337,122.45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5.72%、4.79%、4.90%和6.35%。发行人2024年末合同负债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83,483.04万元，降幅26.25%。发行人2025年末合同负债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6,197.38万元，增幅6.90%。发行人2026年3月末合同负债余额较2025年末增加86,338.76万元，增幅34.43%，主要系2026年第一季度发行人通过开发增量市场，新增产能投产前集中签订预售合同，预收的客户款项进入合同负债所致。

(6) 应交税费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142,775.68万元、119,812.55万元、144,768.20万元和131,543.00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2.57%、2.45%、2.83%和2.48%。发行人2024年末应交税费较2023年末减少22,963.13万元，降幅16.08%，发行人2025年末应交税费较2024年末增加24,955.65万元，增幅20.83%，发行人2026年3月末应交税费较2025年末减少13,225.21万元，降幅9.14%。

(7) 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应付款分别为397,656.59万元、415,318.96万元、418,941.31万元和464,013.67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7.16%、8.48%、8.19%和8.74%。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17,662.37万元，增幅4.44%，主要为公司新建技改、技措等项目工程款及招标保证金。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3,622.35万元，增幅0.87%。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应付款较2025年末增加45,072.36万元，增幅10.76%。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633,045.71万元、1,359,794.67万元、1,762,242.78万元和1,759,193.24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29.39%、27.78%、34.44%和33.15%。发行人2024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273,251.04万元，降幅16.73%。发行人2025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402,448.11万元，增幅29.60%。发行人2026年3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3,049.54万元，降幅0.17%。

(9) 其他流动负债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239,666.23万元、191,598.03万元、208,526.16万元和199,480.51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4.31%、3.91%、4.08%和3.76%。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2023年末减少48,068.2万元，降幅20.06%，主要为短期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大幅下降所致。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6,928.13万元，增幅8.84%。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9,045.65万元，降幅4.34%。

图表6-35：公司最近三年其他流动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贵金属租赁	16,805.34	15,790.05	17,625.72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101,739.17	99,165.27	127,075.29
短期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84,406.99	49,873.90	29,943.06
待转销进项税	35,207.38	26,049.58	33,270.46
其他	1,507.34	381.76	274.16
应付退货款	-	337.48	337.48
合计	239,666.23	191,598.03	208,526.16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6-36：公司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非流动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238,987.08	57.36	3,219,926.19	72.78	3,586,080.59	74.70	3,472,689.97	75.00
应付债券	1,146,554.35	29.37	550,000.00	12.43	700,000.00	14.58	700,000.00	15.12
租赁负债	1,419.37	0.04	3,950.90	0.09	3,528.16	0.07	3,673.71	0.08
长期应付款	231,396.85	5.93	338,903.25	7.66	189,752.60	3.95	121,862.17	2.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157.30	0.06	2,114.14	0.05	2,290.82	0.05	2,098.00	0.05
预计负债	151,008.77	3.87	165,742.27	3.75	163,289.87	3.40	164,087.28	3.54

递延收益	46,066.74	1.18	50,076.88	1.13	66,820.01	1.39	69,028.77	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522.47	2.17	93,448.84	2.11	88,472.00	1.84	92,719.31	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6.36	0.03	0.00	0.00	535.13	0.01	4,210.51	0.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3,209.28	100.00	4,424,162.48	100.00	4,800,769.18	100.00	4,630,369.73	100.00

从非流动负债结构表可以看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预计负债等构成了非流动负债的主要部分。

(1) 长期借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2,238,987.08万元、3,219,926.19万元、3,586,080.59万元和3,472,689.97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57.36%、72.78%、74.70%和75.00%。发行人2024年末长期借款较2023年末增加980,939.11万元，增幅43.81%。发行人2025年末长期借款较2024年末增加366,154.40万元，增幅11.37%。发行人2026年3月末长期借款较2025年末减少113,390.62万元，降幅3.16%。近年来发行人长期借款增长较快，主要系发行人调整债务结构，长期借款融资置换了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2) 应付债券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1,146,554.35万元、550,000万元、700,000.00万元和700,000.00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29.37%、12.43%、14.58%和15.12%。发行人2024年末应付债券较2023年末减少596,554.35万元，降幅52.03%，主要为债券到期兑付以及将部分即将到期的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发行人2025年末应付债券较2024年末增加150,000.00万元，增幅27.27%，主要系当年新发行债券所致。发行人2026年3月末应付债券较2025年末无变化。

图表6-37：公司最近三年末应付债券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5 年陕有色第四期中期票据	-	-	100,000.00
2025 年陕有色第三期中期票据	-	-	100,000.00
2024 年陕有色第一期中期票据	-	-	200,000.00
2024 年陕有色第二期中期票据	-	200,000.00	200,000.00
2024 年陕有色第四期中期票据	-	100,000.00	100,000.00
2019 年陕有色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934.68	-	-
2020 年陕有色第一期中期票据	208,280.00	-	-
2020 年陕有色第二期中期票据	204,385.75	-	-
2021 年陕有色第一期中期票据	157,155.00	-	-

2021 年陕有色第二期中期票据	103,714.38	100,000.00	-
2021 年陕有色第五期中期票据	82,720.00	150,000.00	-
2020 年陕有色公司债券	187,364.53	-	-
合计	1,146,554.35	550,000.00	700,000.00

(3) 长期应付款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231,396.85万元、338,903.25万元、189,752.60万元和121,862.17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5.93%、7.66%、3.95%和2.63%。发行人2024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107,506.40万元，增幅46.46%，主要系应付融资租赁款项增加。发行人2025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2024年末减少149,150.65万元，降幅44.01%，主要系支付子公司股权回购款。发行人2026年3月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2025年末减少67,890.43万元，降幅35.78%，主要系陕西美鑫融资租赁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发行人长期应付款包括长期应付款项和专项应付款，其中专项应付款主要为三供一业专项资金、黄金勘查专项资金等。

(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84,522.47万元、93,448.84万元、88,472.00万元和92,719.31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2.17%、2.11%、1.84%和2.00%。发行人2024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8,926.37万元，增幅10.56%。发行人2025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2024年末减少4,976.84万元，降幅5.33%。发行人2026年3月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2025年增加4,247.31万元，增幅4.80%。

(三) 所有者权益分析

图表6-38：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所有者权益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261,500.00	5.40	267,300.00	5.46	288,956.16	5.77	288,956.16	5.64
其他权益工具	920,000.00	18.99	900,000.00	18.39	950,000.00	18.98	1,050,000.00	20.48
资本公积	1,043,613.12	21.55	971,007.11	19.84	739,680.40	14.78	739,028.05	14.42
减：库存股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679.13	-0.06	-2,448.50	-0.05	673.07	0.01	1,554.59	0.03
专项储备	166,704.10	3.44	152,358.44	3.11	164,515.39	3.29	175,864.01	3.43
盈余公积	184,321.53	3.81	184,321.53	3.77	218,861.21	4.37	218,861.21	4.27
一般风险准备	526.95	0.01	1,007.08	0.02	1,233.12	0.02	1,233.12	0.02
未分配利润	1,352,963.18	27.93	1,485,093.88	30.35	1,603,974.95	32.05	1,594,134.24	31.10
归属于母公司所	3,926,949.75	81.07	3,958,639.54	80.89	3,967,894.31	79.28	4,069,631.37	7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916,905.13	18.93	935,218.12	19.11	1,036,753.68	20.72	1,056,380.82	20.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3,854.88	100.00	4,893,857.66	100.00	5,004,647.98	100.00	5,126,012.19	100.00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4,843,854.88万元、4,893,857.66万元、5,004,647.98万元和5,126,012.19万元。公司2024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余额较2023年末增加50,002.78万元，增幅1.03%。公司2025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余额较2024年末增加110,790.32万元，增幅2.26%。发行人2026年3月末所有者权益合计余额较2025年末增加121,364.21万元，增幅2.43%。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其他权益工具、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等构成。

(1)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人2023-2025年末及2026年3月末其他权益工具余额分别为920,000.00万元、900,000.00万元、950,000.00万元和1,050,000.00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18.99%、18.39%、18.98%和20.48%。发行人2024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较2023年末减少20,000.00万元，降幅2.17%。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较2024年末增加50,000.00万元，增幅5.56%，发行人2026年3月末其他权益工具较2025年末金额无变化。近年来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规模变化主要为发行永续票据和新增类永续债业务所致。

图表6-39：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明细表

单位：年、万元

序号	融资人	产品种类	融资银行/市场	期限	余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永续票据	银行间市场	3+N	5.00	2025/10/22	2028/10/22
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永续债	兴业银行	5+N	15.00	2025/06/24	2030/6/24
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永续债	兴业银行	5+N	15.00	2025/05/29	2030/5/29
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永续票据	银行间市场	10+N	5.00	2025/04/28	2035/04/28
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永续票据	银行间市场	5+N	20.00	2024/06/21	2029/06/21
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永续票据	银行间市场	3+N	20.00	2024/02/29	2027/02/28
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永续票据	银行间市场	3+N	15.00	2023/08/16	2026/08/16
	合计	-	-	-	95.00	-	-

(2) 未分配利润

发行人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末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1,352,963.18万元、1,485,093.88万元、1,603,974.95万元和1,594,134.24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27.93%、30.35%、32.05%和31.10%。公司近年来利润增加，经营情况良好，该科目随利润增加而增加。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图 表 6-40：公司近三年现金流量主要数据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1-3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83,724.42	18,240,231.01	17,328,300.87	4,417,72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62,586.23	17,253,656.80	16,279,062.60	4,300,399.70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921,138.19	986,574.21	1,049,238.28	117,320.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26.83	151,304.27	182,259.06	38,096.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700.22	414,575.05	814,812.66	133,235.56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06,573.39	-263,270.77	-632,563.60	-95,13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8,619.11	5,178,317.62	4,506,630.15	1,458,95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0,693.42	5,707,748.66	4,629,838.62	1,536,910.90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92,074.31	-529,431.05	-123,208.47	-77,952.1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0.53	788.91	2,142.81	758.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81.02	194,661.30	296,519.02	-55,012.21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921,138.19万元、986,574.21万元、1,049,238.28万元和117,320.38万元。近年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主要为近年来有色金属市场回暖，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导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506,573.39万元、-263,270.77万元、-632,563.60万元和-95,138.89万元。受在建项目投入影响，投资活动现金持续呈净流出趋势。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92,074.31万元、-529,431.05万元、-123,208.47万元和-77,952.18万元。受发行人偿还部分到期债务使得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呈持续净流出趋势。

近年来公司凭借良好的信用和企业形象不断拓宽融资渠道，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

同时公司良好的筹资能力保证了相关项目的建设和持续经营能力。

四、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 6-41：公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7,673,497.76	17,701,164.14	14,300,041.40	4,315,702.25
销售毛利率	9.35%	8.84%	10.53%	7.12%
总资产收益率	1.19%	1.60%	1.95%	0.54%
净资产收益率	3.48%	4.70%	5.75%	1.61%
利润总额	344,918.31	385,429.22	420,545.12	121,216.66
净利润	171,120.22	231,447.36	284,338.89	81,628.76
投资收益	29,752.30	47,519.73	37,890.30	850.44
营业外收入	12,037.25	8,280.79	7,595.37	3,605.98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7,673,497.76 万元、17,701,164.14 万元、14,300,041.40 万元和 4,315,702.25 万元，营业收入整体稳定，其中 2025 年收入较 2024 年减少 3,401,122.74 万元，降幅 19.21%，主要系贸易收入减少。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9.35%、8.84%、10.53% 和 7.12%，毛利率水平较为稳定。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71,120.22 万元、231,447.36 万元、284,338.89 万元和 81,628.76 万元，公司净利润近年来呈现稳定增长态势。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29,752.30 万元、47,519.73 万元、37,890.30 万元和 850.44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是参股公司的企业分红和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2,037.25 万元、8,280.79 万元、7,595.37 万元和 3,605.98 万元。该科目具体组成是政府补助、盘盈利得、违约赔偿罚款收入以及企业取得子公司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等。

总体来看，公司收入继续保持了增长态势，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投资收益对利润形成良好补充，公司整体盈利水平稳定提升。

图表6-42：公司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期间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1-3 月
销售费用	26,085.11	24,160.95	21,411.29	6,227.58
管理费用	409,146.16	414,344.07	407,327.05	89,980.75
研发费用	108,514.65	121,743.67	130,730.26	26,569.28
财务费用	281,807.84	234,189.21	195,474.04	47,896.16
期间费用合计	825,553.76	794,437.90	754,942.63	170,673.78
营业收入	17,673,497.76	17,701,164.14	14,300,041.40	4,315,702.25
期间费用收入占比	4.67%	4.49%	5.28%	3.95%

期间费用方面，公司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期间费用分别为825,553.76万元、794,437.90万元、754,942.63万元和170,673.7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67%、4.49%、5.28%和3.95%。近年来期间费用有所波动，其中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占比较高。公司研发支出较高，管理费用规模较大且占比较高。近年来公司投资项目较多，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财务费用较大。

五、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6-43：公司近三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时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万元)	921,138.19	986,574.21	1,049,238.28	117,320.38
流动比率	1.09	1.24	1.28	1.25
速动比率	0.75	0.85	0.94	0.91
资产负债率 (%)	66.13	65.57	66.46	65.97

由于公司主要项目均在建设期，长期债务规模呈现增长趋势。从偿债指标来看，经营活动净现金为净流入，公司近年来生产经营规模有所增加，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债务本息的保障能力有所增强，公司偿债能力有一定提升。公司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921,138.19万元、986,574.21万元、1,049,238.28万元和117,320.38万元。公司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6.13%、65.57%、66.46%和65.97%，近三年保持稳定；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09、1.24、1.28和1.25，速动比率分别为0.75、0.85、0.94和0.91，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六、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图表 6-44：公司 2023-2025 年及 2026 年 1-3 月资产营运效率指标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1-3 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2	26.36	20.02	5.66
存货周转率	8.2	8.59	7.08	2.25
总资产周转率	1.23	1.24	0.98	0.29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3.20次/年、26.36次/年、20.02次/年和5.66次/年整体呈下降的态势。近年来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近年有色金属市场波动较大，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以预防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20次/年和8.59次/年、7.08次/年和2.25次/年，主要是在有色金属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的背景下，近年来公司在原料和产品的储备不断增加，公司存货控制难度较高，影响公司存货周转率的波动。

2023-2025年及2026年1-3月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1.23次/年和1.24次/年、0.98次/年和0.29次/年可以看出公司近年来总资产周转率整体较为稳定，公司运营效率较好。

七、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有息债务情况

1、最近一期有息债务的总余额、债务期限结构

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750.70亿元，按债务结构分类如下：

图表 6-45：截至 2026 年 3 月末有息债务分类表

单位：亿元

有息债务性质	一年内（包含一年）到期	一年以上到期
短期借款	96.41	-
应付票据	31.1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92	-
长期借款	-	347.27
应付债券	-	70.00
永续类融资	-	3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合计	303.43	447.27

2、最近一期发行人主要债务起息日、到期日情况

图表6-46：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主要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序号	金融机构	业务品种	借款金额	币种	贷款日期	到期日
1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70,000.00	人民币	2023年7月29日	2026年7月28日
2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5,500.00	人民币	2023年10月12日	2026年8月24日
3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00.00	人民币	2023年8月29日	2026年8月28日
4	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0	人民币	2023年8月29日	2026年8月28日
5	农业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5,000.00	人民币	2023年8月31日	2026年8月30日
6	农业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5,000.00	人民币	2023年9月28日	2026年9月27日
7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3,000.00	人民币	2023年12月15日	2026年11月27日
8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3,000.00	人民币	2023年12月18日	2026年11月27日
9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研发专项贷款	5,000.00	人民币	2021年11月29日	2026年11月28日
10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研发专项贷款	5,000.00	人民币	2022年1月19日	2026年11月28日
11	交行西安南二环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9,800.00	人民币	2024年12月4日	2026年12月3日
12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29,600.00	人民币	2023年12月7日	2026年12月6日
13	交行西安南二环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9,800.00	人民币	2025年3月21日	2026年12月16日
14	交行西安南二环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9,800.00	人民币	2025年2月10日	2026年12月21日
15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28,800.00	人民币	2024年1月2日	2027年1月1日
16	农业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6,000.00	人民币	2024年1月4日	2027年1月3日
17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6,000.00	人民币	2024年1月30日	2027年1月11日
18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38,800.00	人民币	2024年1月15日	2027年1月14日
19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人民币	2026年1月15日	2027年1月15日
20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28,800.00	人民币	2024年2月2日	2027年2月1日
21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流动资金	59,200.00	人民币	2024年2月5日	2027年2月4日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贷款				
22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29,600.00	人民币	2024年2月23日	2027年2月22日
23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6,000.00	人民币	2024年2月28日	2027年2月22日
24	农业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6,000.00	人民币	2024年3月16日	2027年3月15日
25	西安银行新城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4,000.00	人民币	2022年3月25日	2027年3月24日
26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流动资金贷款	19,700.00	人民币	2024年8月28日	2027年8月27日
27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银团贷款	9,940.00	人民币	2024年8月30日	2027年8月29日
28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银团贷款	49,700.00	人民币	2024年8月30日	2027年8月29日
29	华夏银行西安大兴新区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2,000.00	人民币	2024年9月4日	2027年9月4日
30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9,400.00	人民币	2025年1月10日	2027年9月6日
31	民生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25,500.00	人民币	2024年9月27日	2027年9月27日
32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8,500.00	人民币	2025年1月15日	2027年9月28日
33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5,500.00	人民币	2024年9月29日	2027年9月28日
34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17,000.00	人民币	2025年3月12日	2027年9月28日
35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9,990.00	人民币	2024年10月8日	2027年10月7日
36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4,700.00	人民币	2024年10月10日	2027年10月9日
37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44,700.00	人民币	2024年10月12日	2027年10月11日
38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49,900.00	人民币	2024年11月20日	2027年11月19日
39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9,700.00	人民币	2024年11月21日	2027年11月20日
40	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28,500.00	人民币	2024年11月27日	2027年11月26日
41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39,800.00	人民币	2025年1月15日	2028年1月14日
42	中信银行西安太白北路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9,000.00	人民币	2025年1月16日	2028年1月15日

43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银团贷款	49,800.00	人民币	2025年2月14日	2028年2月13日
44	中信银行西安太白北路支行	银团贷款	19,920.00	人民币	2025年2月14日	2028年2月13日
45	民生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8,000.00	人民币	2025年2月19日	2028年2月19日
46	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9,000.00	人民币	2025年2月21日	2028年2月20日
47	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9,000.00	人民币	2025年3月14日	2028年3月14日
48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9,990.00	人民币	2025年3月18日	2028年3月17日
49	工行西安高新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9,800.00	人民币	2025年3月29日	2028年3月20日
50	建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银团贷款	19,960.00	人民币	2025年4月16日	2028年4月15日
51	兴业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银团贷款	29,940.00	人民币	2025年4月16日	2028年4月15日
合计			1,507,640.00	-	-	-

截至2026年3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利率区间维持在2.10%-2.35%，中长期借款维持在2.34%-2.60%之间。

3、存续期债券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期各类债券共13笔，合计余额165.00亿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图表 6-47：发行人存续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余额	发行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23 陕有色 MTN001	中期票据	15.00	3.50%	2023/8/16	2026/8/16
2	24 陕有色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2.80%	2024/2/29	2027/2/28
3	24 陕有色 MTN002	中期票据	20.00	2.97%	2024/6/3	2034/6/3
4	24 陕有色 MTN003	中期票据	20.00	2.50%	2024/6/21	2029/6/21
5	24 陕有色 MTN004	中期票据	10.00	2.29%	2024/9/13	2029/9/13
6	25 陕有色 MTN001	中期票据	20.00	2.54%	2025/3/26	2035/3/26
7	25 陕有色 MTN002	中期票据	5.00	2.60%	2025/4/28	2035/4/28
8	25 陕有色 MTN003	中期票据	10.00	2.55%	2025/6/27	2045/6/27
9	25 陕有色 MTN004	中期票据	10.00	1.67%	2025/7/18	2028/7/18
10	25 陕有色 MTN005	中期票据	5.00	2.24%	2025/10/22	2028/10/22
11	26 陕有色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10.00	1.56%	2026/1/16	2026/7/15
12	26 陕有色 MTN001	中期票据	10.00	2.33%	2026/3/19	2031/3/19

13	26 陕有色 MTN002	中期票据	10.00	2.22%	2026/6/26	2036/6/26
	合计	-	165.00	-	-	-

八、发行人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

1、发行人股东

图表6-48：发行人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陕西省人民政府	直接股东	100.00	285,141.11

2、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图表6-49：截至2025年末集团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陕西有色碳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碳硅公司)	24,4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2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天宏硅材料)	120,000.00	80	控股子公司
3	陕西有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科技)	100,000.00	96.00	控股子公司
4	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天宏新能源)	1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5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宝钛集团)	10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6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汉中 锌业)	100,000.00	73.94	控股子公司
7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金 钼集团)	40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8	陕西华山半导体材料有限责任 公司(华山半导体)	19,214.03	96.49	控股子公司
9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金集团)	77,392.72	100	全资子公司
10	陕西煎茶岭矿业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煎茶岭矿业)	4,338.22	41.24	控股子公司
11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煎 茶岭镍业)	66,3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12	陕西麓苑实业有限公司(麓苑 实业)	1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的关系
13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美鑫)	53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14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陕西锌业)	20,000.00	67.41	控股子公司
15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陕西银矿)	3,649.85	100	全资子公司
16	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有色贸易公司)	5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17	陕西有色金属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金属研究院)	1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18	陕西有色金属科工贸服务有限公司(科工贸)	50,1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19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46,799.35	80.13	控股子公司
20	陕西有色西安实业有限公司 (西安实业)	12,3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21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冶矿集团)	45,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22	陕西有色榆林新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榆林新材料集团)	63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23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地矿集团)	121,067.62	100	全资子公司
24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勘院)	50,000.00	100	全资子公司

3、为同一控制人关系的关联方

无。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包括联营、合营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关联关系
1	宝鸡市华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	4,001.14	联营企业
2	华仁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	3,000.00	联营企业
3	西安科创海光仪器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500.00	联营企业
4	陕西中科纳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	5,500.00	联营企业
5	安徽金沙铜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20,000.00	联营企业
6	火地岛电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阿根廷	-	联营企业
7	中航特材工业(西安)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72,280.66	联营企业
8	湖州宝钛久立钛焊管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4,500.00	联营企业
9	吉林天池铜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舒兰市	46,758.94	联营企业
10	江苏澳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1,000.00	联营企业
11	凤县地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	600.00	合营企业

(二) 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发行人与子公司、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定价的原则。

(三)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本集团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15,908.42	否	否
本集团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773,670.37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56,823.00	否	否
本集团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00,550.00	否	否
本集团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69,800.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498,627.62	否	否
本集团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40,960.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20,000.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707,532.83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914,957.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90,612.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3,995.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954.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	否	否
本集团	陕西有色碳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5,418.00	否	否
宝钛集团	宝钛特种金属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0	否	否
宝钛集团	宝钛装备制造(宝鸡)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1,000.00	否	否
宝钛集团	宝钛金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000.00	否	否
西安勘察院	陕西有色建设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9,300.00	否	否
冶矿集团	陕西盛华冶化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000.00	否	否
冶矿集团	陕西城安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3,731.00	否	否
地矿集团	汉中西北有色七一一总队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18,285.00	否	否
地矿集团	咸阳西北有色七一二总队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5,920.00	否	否
地矿集团	宝鸡西北有色七一二总队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91,981.00	否	否
地矿集团	山阳纵横矿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2,875.00	否	否
地矿集团	陕西西北有色矿产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34,635.00	否	否
地矿集团	西安西北有色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600.00	否	否
黄金集团	陕西黄金洛南秦金矿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6,685.00	否	否
黄金集团	陕西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7,256.34	否	否
黄金集团	陕西黄金集团西安秦金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8,447.48	否	否

九、重大或有事项以及其他重大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担保事项

根据《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集团公司为各成员单位向境内外金融机构所贷款项本息等经济业务提供担保，但集团公司不办理对成员单位所属二级单位的担保；未经集团公司批准同意，成员单位不得为集团公司之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也不得以任何名义为个人办理担保。集团公司成员单位之间的相互担保也须报集团公司同意。任何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不得超过本单位净资产的40%。集团公司财务部是集团公司担保业务的归口管理机构，负责对所要办理的担保业务进行调查、评审与监督，办理担保手续。

集团公司接到担保申请及有关资料，即进行保前审查或相关调查。审查后，集团公司财务部签具是否同意担保的意见，报集团公司主管领导审批，最后经总经理审定并签署有关文件。

截至2025年末，集团公司无对外担保，仅为30家子公司提供内部担保，其中集团公司内部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32.49亿元。

图表6-49：截至2025年末公司集团内部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金额	担保形式	与本公司关系
1	集团公司	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1.59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2	集团公司	汉中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77.37	连带责任担保	控股子公司
3	集团公司	陕西有色冶金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5.68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4	集团公司	西北有色地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6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5	集团公司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26.98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6	集团公司	陕西锌业有限公司	49.86	连带责任担保	控股子公司
7	集团公司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10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8	集团公司	陕西有色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12.00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9	集团公司	陕西有色天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0.75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10	集团公司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1.50	连带责任担保	控股子公司
11	集团公司	陕西有色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06	连带责任担保	控股子公司

12	集团公司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	0.40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13	集团公司	陕西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0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14	集团公司	陕西煎茶岭镍业有限公司	0.30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15	集团公司	陕西有色碳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2.54	连带责任担保	全资子公司
合计			432.49	-	-

(三) 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无。

(四)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1.蒲城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欠付本集团之三级子企业渭南合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到期投资款 1,547.50 万元、投资收益 378.17 万元，渭南合力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向渭南市临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已于 2026 年 1 月 6 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本集团之子企业陕西有色四佳物资有限公司诉北供资源有限公司、北京市再生资源利用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预付货款金额 12,444.34 万元，目前西安中院正在审理，尚未判决。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合计金额 225,291.72 万元，具体见下表：

图表6-51：截至2025年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0,855.68	复垦基金及保证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92,741.98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3,280.93	项目融资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5,413.13	抵押贷款
其他	3,000.00	质押贷款
合计	225,291.72	-

十一、金融衍生产品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

十二、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发行人下属企业金钼集团于2019年7月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国投”）签订《陕国投-汉投控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合同，委托陕国投管理信托资金15亿元，期限为24个月，信托资金用于向汉中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中投控”）发放贷款，公司将其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2021年末合同已到期，截至2026年3月末，汉中投控未归还贷款。公司目前制定了土地资产接收处置方案，汉中投控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摘取了位于兴汉新区的5宗土地，并通过汉中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全额支付了5宗目标土地的出让金（成交总价20.57亿元），“以地抵债”方案进入到办理土地证环节，由于该五宗土地未拆迁，汉中市自然资源局未办理土地权证。目前，汉中市政府在协调拆迁办证事宜。金钼集团积极与汉中市、汉中投控沟通，信托产品本金及收益清收方案正在按计划推进中。

十三、海外投资情况

目前公司的海外投资项目即加拿大育空锌矿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该项目由金堆城西色（加拿大）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金堆城西色（加拿大）有限公司是由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和西色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西北有色地质勘查局独资公司）分别按95%、5%的比例共同出资1亿加元，在加拿大设立的。

加拿大育空锌矿公司是加拿大多伦多证交所上市公司。拥有Wolverine银锌矿100%股权、拥有Ice铜矿100%股权，持有logan锌银矿60%股权以及600平方公里的探矿权。通过收购，取得了上述全部资产和权益。其中Wolverine银锌矿已探明及控制级和推断级矿石储量615万吨，折合金属含量为：锌74.69万吨、铅9.99万吨、铜7.25万吨、银2233吨、金10472千克。Ice铜矿和logan锌银矿初步勘探矿石储量1680万吨，折合金属含量为：锌75.89万吨、铜6.66万吨、银306.9吨。

该项目2008年7月完成收购，收购价格1亿加元，项目计划总投资2.07亿加元（约合人民币11.68亿元），建设周期1年零9个月（2008年9月-2010年6月），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在加拿大育空地区建设日采选1750吨矿石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2008年10月17日，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甲方）与加拿大NRC国民资源投资公司（乙方）签署了关于加拿大育空锌矿公司（简称育空公司）投资合作协议。双方约定：（1）乙方在双方合作后持有育空公司30%股权；（2）乙方认可甲方对育空公司的收购价格；（3）鉴于甲方

在成功收购育空公司过程中及之后，均进行了其他相关投入，乙方同意此相关费用应计入收购成本；（4）乙方在上述总价基础上再支付一定数额的溢价款。

该项目的成功收购为公司北美地区的探矿、采矿找到了良好的切入点。同时，引入外方合作伙伴有效地分散了投资风险。NRC国民资源投资公司作为当地企业更加了解加拿大的政策、法规、税收等情况，有利于协调与当地政府等有关部门的各方关系，对推动企业更好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

目前由于其开采成本费用明显高于国内，加之环保压力较大，近年来加拿大公司持续亏损，目前处于停产状态，并已经启动破产清算程序。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无其他海外投资。

十四、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无其他正在申请注册的债务融资工具。

十五、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无。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兴业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浦发银行和民生银行等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本部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308.29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额 1,021.32 亿元，公司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主要银行授信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图表 7-1：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发行人本部授信情况及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授信银行	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工商银行	138.00	26.27	111.73
2	农业银行	33.75	19.15	14.60
3	中国银行	27.00	6.70	20.30
4	建设银行	47.04	23.52	23.52
5	交通银行	55.00	10.94	44.06
6	国开行	61.90	39.64	22.26
7	邮储银行	65.00	1.00	64.00
8	兴业银行	128.00	61.81	66.19
9	浦发银行	60.00	22.90	37.10
10	中信银行	115.00	3.89	111.11
11	民生银行	73.00	12.55	60.45
12	北京银行	40.00	5.98	34.02
13	光大银行	30.00	-	30.00
14	华夏银行	80.00	3.20	76.80
15	西安银行	14.10	3.40	10.70
16	昆仑银行	9.50	5.10	4.40
17	平安银行	70.00	8.92	61.08
18	恒丰银行	10.00	-	10.00
19	浙商银行	25.00	-	25.00
20	广发银行	35.50	-	35.50
21	秦农银行	22.00	8.00	14.00
22	进出口银行	50.00	23.00	27.00
23	长安银行	38.50	-	38.50
24	招商银行	80.00	1.00	79.00
	合计	1,308.29	286.97	1021.32

二、债务违约记录

经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本部无逾期借款，公司下属子公司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为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的逾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 7-2：逾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资金用途	贷款利率
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	人民银行镇安支行	6,470	专项贷款	5.58%
	北京鑫达金银开发中心	670	专项贷款	5.58%
合计：		7,140	-	-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逾期借款形成的主要原因为该贷款是在其建设期(1999年至2002年)向人民银行镇安支行和北京鑫达金银开发中心借入的专项借款，目前因经营困难，无力偿还。发行人未对陕西银矿矿业有限公司对应的逾期贷款进行担保，后期没有偿还义务。此处的逾期借款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本部及其他下属子公司无新增逾期借款。

三、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2007年3月27日和4月24日在银行间市场各发行了两支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已经于2008年3月27日和4月2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07年12月12日在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5.75%，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08年12月12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08年3月2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5.40%，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09年3月2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08年12月15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4.00%，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09年12月1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09年4月1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1.88%，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0年4月1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09年12月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3.14%，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0年12月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0年1月1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5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4.3%，该期中期票据已经于2015年1月1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0年3月2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2.92%，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1年3月2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0年6月2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4.22%，该中期票据已于2015年6月3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0年9月2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4%，该中期票据已于2015年9月2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0年11月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3.24%，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1年11月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1年2月2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8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5.41%，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6年2月2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1年3月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4.38%，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2年3月2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1年10月1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6.12%，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2年10月1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2年2月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4.76%，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3年2月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2年3月2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6.10%，该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于2015年3月2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2年9月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30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4.82%，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7年9月1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2年12月28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期限为1年，发行利率为4.63%，该短期融资券已于2014年1月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3年2月26日，发行人发行了15亿元的2013年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利率为4.88%，该公司债券已于2019年2月26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3年5月2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4.3%，该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于2013年11月2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2年8月21日发行人下属企业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了2013年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金额7亿元，发行利率5.4%，该笔企业债已于2018年8月2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3年7月1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5.1%，已于2016年7月22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3年9月1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5.8%，该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于2014年9月16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3年9月1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5.4%，并已于2014年9月18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4年3月18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5.98%，并已于2015年3月19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4年5月1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5.79%，并已于2017年5月1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4年10月15日发行人下属企业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5.99%，已于2019年10月16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5年2月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4.99%，已于2016年2月1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5年4月1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4.86%，已于2016年1月8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5年6月1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为3.78%，已于2016年3月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5年9月18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3.54%，已于2016年6月1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6年1月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为3.3%，已于2016年8月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6年3月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36亿元，发行利率为4.5%，已于2021年3月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6年3月15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2.97%，已于2016年12月12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6年7月2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3.82%，已于2017年4月2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7年2月2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4.29%，已于2017年11月2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7年7月2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6.00%，已于2020年7月24日到期。

2017年8月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4.62%，已于2018年5月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7年9月2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4.50%，已于2018年3月2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7年10月2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5.80%，已于2020年10月2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3月1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5.33%，已于2018年12月1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4月1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4.70%，已于2018年10月1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7月1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4.75%，已于2019年2月8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7月27日发行人下属企业宝钛集团有限公司于证券市场发行了宝钛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7亿元，发行利率6.85%，已于2021年7月2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8月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4.73%，已于2021年8月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9月28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3.70%，已于2019年4月28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8年11月2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3.55%，已于2019年8月26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1月3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5.45%，已于2022年2月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3月1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3.00%，已于2019年12月1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3月2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90%，已于2019年12月2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4月1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30亿元，发行利率2.85%，已于2020年1月18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5月1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2.9%，已于2020年2月1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8月1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4.70%，已于2022年8月2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9月18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4.39%，已于2024年9月2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10月28日发行人下属企业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于证券市场发行了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12亿元，其中9亿元发行利率为4.0%，3亿元发行利率为4.45%，目前余额为4.24亿元，已于2024年10月3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11月2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2.8%，已于2020年8月2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19年12月1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85%，已于2020年9月1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1月8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4.14%，已于2025年1月1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1月1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74%，已于2020年9月3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2月1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2.55%，已于2020年11月9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7月2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4.35%，已于2025年7月3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8月1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15%，已于2021年5月1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10月2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4.93%，已于2023年10月22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0年11月2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82%，已于2021年8月2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1月1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5亿元，发行利率2.70%，已于2021年4月15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1月2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4.77%，已于2026年1月2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3月3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4.93%，已于2026年3月31日到期。

2021年4月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5亿元，发行利率3.00%，已于2021年7月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4月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3.30%，已于2022年1月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6月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4.85%，已于2023年6月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7月2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5亿元，发行利率2.70%，已于2021年10月18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7月2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3.06%，已于2022年4月19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1年8月1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4.09%，已于2023年8月1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2年1月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8亿元，发行利率3.40%，已于2025年1月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2年2月1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3.54%，已于2024年2月11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2年3月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7亿元，发行利率3.52%，已于2024年3月4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2年4月12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69%，已于2022年

10月9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2年7月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3.49%，已于2024年7月8日首次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2年8月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3.25%，已于2024年8月5日首次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3年8月1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5亿元，发行利率3.50%，并将于2026年8月16日首次到期。

2023年10月2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5亿元，发行利率3.55%，已于2025年10月20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4年1月23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2.35%，已于2024年3月3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4年2月2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10%，已于2024年3月29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4年2月2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2.80%，并将于2027年2月28日到期。

2024年5月3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2.97%，并将于2034年6月4日到期。

2024年6月19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2.50%，并将于2029年6月21日到期。

2024年9月11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29%，并将于2029年9月13日到期。

2025年1月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1.75%，已于2025年4月7日到期，已按时还本付息。

2025年3月2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20亿元，发行利率2.54%，并将于2035年3月26日到期。

2025年4月2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5亿元，发行利率2.60%，并将于2035年4月28日到期。

2025年6月25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55%，并将于2045年6月27日到期。

2025年7月16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1.67%，并将于2028年7月18日到期。

2025年10月20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5亿元，发行利率2.24%，并将于2028年10月22日到期。

2026年1月15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1.56%，并将于2026年7月15日到期。

2026年3月17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33%，并将于2031年3月19日到期。

2026年6月24日于银行间市场发行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10亿元，发行利率2.22%，并将于2036年6月26日到期。

图表 7-3：发行人近年债券发行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种类	金额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0%	2007/3/28	2008/3/27
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5	3.60%	2007/4/25	2008/4/24
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5.75%	2007/12/13	2008/12/12
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5.40%	2008/3/25	2009/3/25
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8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0	4.00%	2008/12/17	2009/12/17
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1.88%	2009/4/15	2010/4/15
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0	3.14%	2009/12/3	2010/12/3
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4.30%	2010/1/14	2015/1/14
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2.92%	2010/3/25	2011/3/25
1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4.22%	2010/6/30	2015/6/30
1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4.00%	2010/9/25	2015/9/25
1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0	3.24%	2010/11/5	2011/11/5
1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8	5.41%	2011/2/25	2016/2/25
1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4.38%	2011/3/2	2012/3/2
1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0	6.12%	2011/10/13	2012/10/13
1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4.76%	2012/2/3	2013/2/3
1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0	6.10%	2012/3/26	2015/3/26
1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30	4.82%	2012/9/10	2017/9/10
1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10	4.63%	2012/1/4	2014/1/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20	2013 年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企业债	15	4.88%	2013/2/26	2019/2/26
2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	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 具	10	4.30%	2013/5/24	2013/11/20
22	2012 年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 券	企业债	7	5.40%	2012/8/21	2018/8/21
2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5.10%	2013/7/22	2016/7/22
2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	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 具	10	5.80%	2013/9/16	2014/9/16
2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20	5.40%	2013/9/18	2014/9/18
2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30	5.98%	2014/3/19	2015/3/19
2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30	5.79%	2014/5/13	2017/5/13
28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5.99%	2014/10/16	2019/10/16
2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	20	4.99%	2015/2/10	2016/2/10
3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 券	超短期融资 券	30	4.86%	2015/4/13	2016/1/8
3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 券	超短期融资 券	15	3.78%	2015/6/11	2016/3/7
3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5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 券	超短期融资 券	10	3.54%	2015/9/21	2016/6/17
3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 券	超短期融资 券	30	3.30%	2016/1/6	2016/8/3
3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36	4.50%	2016/3/4	2021/3/4
3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 券	超短期融资 券	10	2.97%	2016/3/17	2016/12/12
3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2016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 券	超短期融资 券	20	3.82%	2016/7/29	2017/4/25
3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	超短期融资	10	4.29%	2017/2/23	2017/11/2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券				
3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6.00%	2017/7/24	2020/7/24
3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30	4.62%	2017/8/4	2018/5/1
4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4.50%	2017/9/22	2018/3/21
4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5.80%	2017/10/25	2020/10/25
4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5	5.33%	2018/3/15	2018/12/10
4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30	4.70%	2018/4/18	2018/10/15
4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5	4.75%	2018/7/13	2019/2/8
45	宝钛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7	6.85%	2018/7/27	2021/7/27
4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30	4.73%	2018/8/3	2021/8/3
4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30	3.70%	2018/9/30	2019/4/28
4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5	3.55%	2018/11/29	2019/8/26
4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5.45%	2019/2/1	2022/2/1
5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3.00%	2019/3/15	2019/12/10
5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90%	2019/3/29	2019/12/24
5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30	2.85%	2019/4/23	2020/1/18
5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超短期融资	15	2.90%	2019/5/17	2020/2/1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券				
5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4.70%	2019/8/20	2022/8/20
5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4.39%	2019/9/20	2024/9/20
56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9	4.00%	2019/10/25	2024/10/30
57	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3	4.45%	2019/10/25	2023/10/30
5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20	2.80%	2019/11/25	2020/8/21
5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85%	2019/12/18	2020/9/13
6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4.14%	2020/1/10	2025/1/10
6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74%	2020/1/10	2020/9/30
6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5	2.55%	2020/2/13	2020/11/9
6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4.35%	2020/7/31	2025/7/31
6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15%	2020/8/20	2021/5/17
6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4.93%	2020/10/22	2023/10/22
6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82%	2020/11/30	2021/8/27
6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5	2.70%	2021/1/15	2021/4/15
6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4.77%	2021/1/20	2026/1/20
6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4.93%	2021/3/31	2026/3/31
7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5	3.00%	2021/4/2	2021/7/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券					
7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20	3.30%	2021/4/6	2022/1/1
7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4.85%	2021/6/4	2023/6/4
7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5	2.70%	2021/7/20	2021/10/18
7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5	3.06%	2021/7/23	2022/4/19
7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4.09%	2021/8/13	2023/8/13
7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8	3.40%	2022/1/4	2025/1/4
7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3.54%	2022/2/11	2024/2/11
7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7	3.52%	2022/3/4	2024/3/4
7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69%	2022/4/12	2022/10/9
8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3.49%	2022/7/8	2024/7/8
8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3.25%	2022/8/5	2024/8/5
8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5	3.50%	2023/8/16	2026/8/16
8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3.55%	2023/10/20	2026/10/20
8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20	2.35%	2024/1/23	2024/3/3
8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2.10%	2024/2/28	2024/3/29
8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2.80%	2024/2/29	2027/2/28
8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2.97%	2024/6/3	2034/6/3
8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2.50%	2024/6/21	2029/6/2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89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2.29%	2024/9/13	2029/9/13
90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20	1.75%	2025/1/7	2025/4/7
91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20	2.54%	2025/3/26	2035/3/26
92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2.60%	2025/4/28	2035/4/28
93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2.55%	2025/6/27	2045/6/27
94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1.67%	2025/7/18	2028/7/18
95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5	2.24%	2025/10/22	2028/10/22
9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10	1.56%	2026/1/16	2026/7/15
97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2.33%	2026/3/19	2031/3/19
98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	10	2.22%	2026/6/26	2036/6/26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永续债券共计 6 笔，合计金额为 75.00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图表 7-4：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期永续票据相关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债券类型	是否计入权益	期限设置	利率调整机制	清偿顺序
1	23 陕有色 MTN001	15.00	2023/8/16	2026/8/16	3.50%	永续票据	是	3+N	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债券类型	是否计入权益	期限设置	利率调整机制	清偿顺序
2	24 陕有色 MTN001	20.00	2024/2/29	2027/2/28	2.80%	永续票据	是	3+N	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3	24 陕有色 MTN003	20.00	2024/6/21	2029/6/21	2.50%	永续票据	是	5+N	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跃升利率，在之后的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4	25 陕有色 MTN002	5.00	2025/04/28	2035/04/28	2.60%	永续票据	是	10+N	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在之后的 10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5	25 陕有色 MTN005	5.00	2025/10/22	2028/10/22	2.24%	永续票据	是	3+N	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当期基准利率+初始利差+300BPS，在之后的 3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6	26 陕有	10.00	2026/3/19	2031/3/19	2.33%	永	是	5+N	当期基准利率加上	清偿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债券类型	是否计入权益	期限设置	利率调整机制	清偿顺序
	色 MTN001					续 票 据			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个基点，票面 利率公式为：当期 票面利率=当期基 准利率+初始利差 +300BPS，在之后 的3个计息年度内 保持不变。	顺序 等同 于发 行人 普通 债务。
	合计	75.00	-	-	-	-	-	-	-	-

第八章 信用增进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设置信用增进安排。

第九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为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此法规定缴纳增值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发生销售金融商品的，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交易属于应税交易。投资人应按相关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收入应纳入企业纳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以下简称“印花税法”），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法规定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印花税法所附《印花税法所附《印花税法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证券交易指转让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股票和以股票为基础的依托凭证。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同意征集等。

一、置换

置换是指非金融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用于以非现金方式交换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置换标的）的行为。

企业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将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全体持有人发出置换要约，持有人可以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置换标的份额参与置换。

参与置换的企业、投资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置换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实施置换。

二、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 6.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二) 同意征集程序

1. 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 (2) 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 (3) 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 (4) 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 (5) 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 (6) 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 (7) 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2. 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3.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4. 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

5. 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

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6.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 1/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4.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 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征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结果的实施安排。

2.发行人将聘请至少 2 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

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五) 同意征集的效力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2.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六) 同意征集机制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衔接

1.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发行人主动实施同意征集后，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以暂缓召集持有人会议。

2.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形成征集结果后，包括发行人与持有人形成一致意见或未形成一致意见，持有人会议召集人针对相同事项可以不再召集持有人会议。

(七) 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一）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第22号）、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二）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发行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由公司董事会领导，董事会办公室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拟定信息披露报告初稿，并在集团审批后，组织在监管要求的网站、报纸等渠道发布信息；公司各部门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归口审核子公司上报的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公司各部门和各子公司负责对自身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识别、初步判断并上报，每月向董事会办公室上报重大事项排查表。

发行人信息披露分为定期报告的披露和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披露，要求发行人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部门为公司资产财务金融部。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

姓名：赵普涛

职务：资产财务金融部经理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高新大厦 21 层

电话：029-88323637

传真：029-88323637

电子邮箱：Zhaopt@youser.cc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

（一）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前 1 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2、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2026 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3、2026 年度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 4、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法律意见书；
- 5、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平台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 1、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 2、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 3、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5、每年 4 月 30 日、8 月 31 日前分别披露上一年度和上半年绿债相关信息。上半年披露应包括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投绿色项目数量及进展、未使用资金、募集资金管理等内容。年度披露应参照《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中定期报告模板、环境效益信息披露指标等相关要求进行披露。

(三) 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安排

存续期内，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四）本息兑付披露安排

发行人应当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日前五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公布本金兑付、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企业将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将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企业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披露违约处置进展，企业将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企业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议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 2.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王创

联系方式：029-63603057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 号浦发银行大厦 12 层

邮箱：wangc98@spdb.com.cn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 【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1. 发行人；

2. 增进机构；

3. 受托管理人；

4. 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5. 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 【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 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2. 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3. 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4. 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5. 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 【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 发行人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3.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4.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 10%；
5. 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 10%；
6.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 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8. 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
9. 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 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集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企业擅自或违规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应提请召开持有人会议向投资人进行解释说明，保护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六）【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 wangc98@spdb.com.cn 或寄送至王创、029-63603057、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 号浦发银行大厦 11 层或通过“NAFMII 综合业务和信息

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存续期服务系统”）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议案整理与合并】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说明议案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 1 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

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会议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列席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八)【召集程序的缩短】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会议的取消】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1. 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3.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4. 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 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 1/2】通过。

(七)【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 2 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六、其他

(一) 【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 【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 【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 【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 5 年。

(五) 【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 【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 【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投资人保护条款。

第十四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2. 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 【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 【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 0.21‰ 计算。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 1/2 通过；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一）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二）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八、争议解决机制

1.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法院管辖。

2.各方也可以申请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就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的争议进行调解。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五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高新大厦 21 层

法定代表人：吴群英

联系人：李英智

联系电话：029-88323637

传真号码：029-88336917

邮政编码：710075

二、牵头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人：张志成、韩懿

电话：021-31886278、029-63603830

传真：021-63604215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人：常圆圆

电话：029-87653239

传真：/

四、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人：韩懿、王创

联系电话：029-63603830、029-63603057

传真：029-63603609

五、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岳志岗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SOHO5 号楼

联系人：陈田田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号码：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10

六、绿色评估机构

名称：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4 层 50532

法定代表人：薛东阳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4 层 50532

联系人：刘成浩

联系电话：010-57310342

传真号码：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10

七、审计机构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A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A座 8 层

联系人：徐秉惠

联系电话：029-63358888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沪灞生态区沪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首席合伙人：曹爱民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沪灞生态区沪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联系人：姚康波

联系电话：029-83621816

传真号码：029-83621816

邮政编码：710024

八、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团结南路 35 号高新新天地广场 3 号楼 35 层 3501-08

法定代表人：贾建伟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团结南路 35 号高新新天地广场 3 号楼 35 层 3501-08

联系人：王凡、王安瞳

联系电话：029-88422608

传真号码：029-88420929

邮政编码：710065

九、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马贱阳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63326662

传真号码：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十、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联系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号码：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24〕DFI68 号）；
- (二)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三)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2026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四) 2026 年度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 (五)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法律意见书；
- (六)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查询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前述备查文件。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包括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www.cfae.cn）、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一）发行人

名称：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群英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高新大厦 21 层

查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51 号高新大厦 21 层

联系电话：029-88323637

传真：029-88336917

联系人：李英智

邮编：710075

（二）主承销商

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大道909号浦发银行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张为忠

联系电话：021-31886278、029-63603830

传真：021-63604215

联系人：张志成、韩懿

(三) 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电话：029-87653239

传真：/

联系人：常圆圆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销售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text{净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总资产平均余额}$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平均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净额}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存货周转率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总资产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总资产平均余额}$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EBIT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EBITDA	$\text{EBIT} + \text{折旧} + \text{无形资产摊销} + \text{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DA}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此页无正文，为《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